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Jizhong Energy Resources Co., Ltd.

(000937 冀中能源)

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

2023年0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国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立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文彬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在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公司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具体内容请关注“第四节 公司治理”中的相关内容。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分析了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留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冀中能源/本公司/公司	指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冀中能源集团	指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峰峰集团	指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邢矿集团	指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邯矿集团	指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张矿集团	指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金牛化工	指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	指	2009 年 7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张矿集团与煤炭业务相关的优质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事宜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冀中能源	股票代码	00093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冀中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zhong Energy Resour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ZE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国强		
注册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 19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54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办公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 19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54000		
公司网址	http://www.jznygf.com		
电子信箱	000937@jzny.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立鑫	李英
联系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 191 号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 191 号
电话	0319-2098828	0319-2068312
传真	0319-2068666	0319-2068666
电子信箱	wlcq118@163.com	jzny000937@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法务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0007183116254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签字会计师姓名	龙传喜、孙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36,036,360,896.83	31,424,241,158.19	14.68%	20,642,554,37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57,694,151.27	2,739,346,330.99	62.73%	785,510,67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95,052,991.09	2,530,849,616.74	73.66%	799,785,70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504,578,259.14	5,018,810,655.08	9.68%	6,639,715,519.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15	0.7752	62.73%	0.22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15	0.7752	62.73%	0.22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2%	13.58%	7.84%	3.89%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51,486,412,192.38	49,936,991,044.63	3.10%	50,109,863,78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120,080,179.87	20,817,599,356.41	1.45%	19,577,080,078.6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232,472,480.43	10,754,567,929.90	9,063,248,017.39	6,986,072,46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3,779,634.82	1,587,286,866.99	1,413,754,427.43	472,873,22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6,231,340.66	1,560,183,676.27	1,403,231,994.88	385,405,97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880,143.14	2,468,830,271.48	1,249,139,403.61	1,157,304,557.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6,254,546.79	53,923,962.13	-12,804,210.09	附注五、58、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211,431.99	124,064,840.57	196,841,901.82	附注五、65
债务重组损益	8,429,875.65	13,269,299.20	15,605,485.27	附注五、5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5,735,705.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41,405.66	132,826,305.70		附注五、54、5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63,134.35	13,973,048.45	7,265,761.96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71,698.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782,698.30	-105,414,248.77	-112,755,859.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263,110.12	26,732,335.45	36,774,078.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97,687.37	-2,585,842.42	15,918,315.08	
合计	62,641,160.18	208,496,714.25	-14,275,020.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

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业为煤炭采掘业，主要产品为炼焦煤、动力煤，是河北省首家煤炭上市公司，河北省煤炭生产销售龙头企业，华北地区重要的优质炼焦煤生产企业，所处煤炭能源行业高度依赖于国内经济增速和供需影响。2022 年，受益于上年保供期间新增产能的逐步释放，全国原煤产量同比增加明显，虽然下游钢铁和建材行业对煤炭的需求支撑有所减弱，但由于 2021 年煤炭行业缺口较大，煤炭供需仍处于紧平衡状态，加之保供政策对煤炭价格控制较为严格，煤炭价格延续了 2021 年末以来的高位运行态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规模以上煤炭企业原煤产量完成 45 亿吨，同比增加 3.7 亿吨，增长 9.0%；进口煤炭 2.93 亿吨，同比下降 9.2%。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业务包括煤炭、化工、电力、建材四大板块，其中煤炭为公司的主要产品。2022 年公司原煤产量 2,636.63 万吨，煤炭销量 2,892.00 万吨，煤炭销售收入 293.77 亿元，主业煤炭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 81.52%；公司煤炭产品按用途分为炼焦煤和动力煤。其中，炼焦煤具有低灰、低硫、粘结性强等特点，主要用于钢铁行业；动力煤具有低硫、低磷、高挥发分等特点，主要用于发电、建材、化工等行业。

公司依托自身资源优势及技术优势，通过独立开发与兼并重组等方式实现资产及业务整合，通过科技和管理创新实现有序开发，坚持以煤为主的发展思路，不断壮大煤炭主业，在资源依托坚实、规模效应显著、抗风险能力较强基础上形成并巩固产业及产品优势。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物资供应分公司行使物资管理职能，负责公司物资管理政策、制度、办法制定及监督考核；对物资价格的审查；组织机关职能部门对采购计划、物资技术参数的审查；物资采购资金预算审核和采购计划的确定下达物资质量、物资管理标准化的监督管理检查工作物资采购计划的价格公示和对标工作；各矿（厂）与物资供应分公司的业务协调、纠纷处理和公司安排的其它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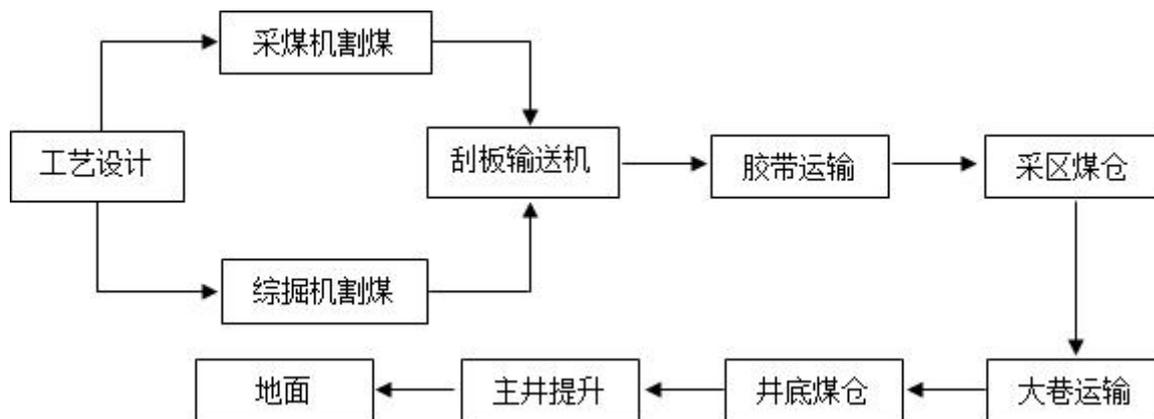
（2）生产模式

公司编制年度生产计划，规划发展部组织各部门对各矿井煤田地质赋存条件、储量分布状况、煤质指标、生产能力和生产进度安排等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年度煤炭采掘计划、年度采煤工作面接替计划和季、月度分解计划，由规划发展部汇总工作计划并上报审查，各矿井按照审批下达的总体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各生产矿井员工负责生产过程安全、生产、技术现场作业，公司生产、安全、技术等业务主管部门对生产过程进行指导、监督、考核，保证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目标的实现。

（3）销售模式

运销分公司负责煤炭销售管理工作，从计划安排、价格管理、货款回收等方面实行统一管理；运销分公司根据价格委员会制定的价格政策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进行销售。

3、公司煤炭生产工艺流程



（二）矿产勘探及资源储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矿产勘探活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属 19 座矿井，总地质储量 29.31 亿吨，年度核定生产能力 3,265 万吨。内蒙古公司嘉信德煤业和嘉东煤业正在跑办产能核增手续，预计 2023 年将核增产能 120 万吨/年，公司邢台矿西井预计 2023 年建成投产，将增加 2023 年产能 60 万吨/年。公司目前在产矿井的总可采储量约 6.21 亿吨，以优质炼焦煤、1/3 焦煤、肥煤、气肥煤以及瘦煤为主。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资源优势

我国焦煤资源稀缺，公司主要煤矿所处河北、山西、内蒙等地区，煤炭资源丰富、煤质优良，拥有较丰富的主焦煤、1/3 焦煤、肥煤、气煤、动力煤等，煤种齐全，品质优良，其中主焦煤、1/3 焦煤为国家保护性稀缺煤种。公司出产的炼焦精煤具有低灰、低硫、低磷、挥发分适中、粘结性强的特点，被誉为“工业精粉”。特别是河北省内的煤炭资源大部分为煤质优良的炼焦用煤，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区位优势

我国煤炭消费地区主要分布在沿海等经济发达地区。煤炭价格中运费所占比重大，煤炭的运输距离和运输的便利程度对煤炭生产企业在一定区域内的竞争能力有很重要的影响。公司的焦煤资源主要分布在京津唐环渤海经济圈腹地，京九铁路、京广铁路、京深高速和 107 国道等干线穿境而过，交通运输极为便利。此外，区域内焦化、钢铁、发电等煤炭下游产业发达，具有明显的经济区域优势。

3、生产技术优势

公司开采历史悠久，积累了丰富的煤炭开采技术和大量基础管理人才储备。在生产技术研发方面，大采高综采、薄煤层综采技术，厚煤层一次采全高和放顶煤开采工艺居煤炭行业前列；煤巷锚杆支护成套技术、下组煤承压水上开采技术和建下充填开采技术居煤炭行业领先地位。在人才管理方面，公司拥有一支业务能力强、素质高、经验丰富的煤炭生产经营管理人才队伍，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拓展的顺利推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过去一年，面对多重超预期因素考验，公司董事会深入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策部署，团结带领管理层和全体员工，一心一意聚焦战略，一以贯之强化经营，心无旁骛谋求发展，全力以赴回报股东，有效推动了企业发展战略和任务目标落实落地。

一、坚持把方向定战略，企业发展规划更加完善

公司董事会始终坚持系统观念和战略思维，强化顶层谋划和具体实践相结合，充分发挥战略委员会职能作用，深入研究宏观政策形势，超前研判行业发展趋势，科学把握用好发展规律，准确识变、积极应变、主动求变，进一步调整优

化“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提出“建成更具增值力、更赋发展力、更有竞争力的一流上市强企”战略新目标，完善确立以做大做强煤炭主业为核心，以做精做优新材料、化工、现代服务等多元产业为辅助的“一核多极”战略新格局，制定实施“2022 年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细化明确各专业领域、各产业板块经营发展重点任务，为引领推动公司更有效益、更高质量、更可持续发展，指明了新方向、提供了新遵循、汇聚了新合力。

二、坚持管大局优策略，经济运行成效再创新高

公司董事会始终把最大限度回馈股东作为办企宗旨，充分发挥经营决策主体作用，立足全年经济形势预期分析，指挥各产业板块抢抓市场机遇，争创最佳经济效益。灵活经营销售策略，全面构建与政策导向、市场变化紧密衔接的产供销体系，大力开展增产提质增收，动态调优产品结构，克服优质煤炭资源减少、非煤产品售价大幅下滑、电煤保供限价政策束紧、矿井开采难度增大、治灾成本上升等多重困难，全公司利润总额、经济增加值、净资产收益率、全员劳动生产率等指标纷纷创出历史最好水平。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开展研发投入“三年上、五年强”专项行动，建成煤炭销售信息系统和财务共享系统，创建数字化互联网工业品集采平台，多个非煤产品研发实现新突破，一大批煤炭开采技术难题得到新攻克，智能化矿井、数字化工厂、“专精特新”企业建设取得新成果，企业管理信息化、数智化水平迈上新台阶。

三、坚持抓项目促改革，新旧动能转换加力提速

公司董事会着眼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定期听取经理层工作汇报，跟踪督导重大事项进展，促进企业发展战略落实落地。在可持续发展方面，邢台矿区依靠科技进步解放煤炭资源近 300 万吨，内蒙矿区抓住政策机遇新增核定产能 150 万吨，嘉东煤业成功取得资源扩界项目采矿许可证，邢台矿西井顺利圈定首采面，聚隆化工 40 万吨 PVC 项目竣工投料试生产，冀中新材第二条 10 万吨玻纤生产线提前建成并达产达效，白洞铁矿勘探报告顺利取得备案，煤炭主业支撑地位和多元产业互补优势得到巩固增强。在资本运作方面，注册成立邯峰子公司，并将峰峰矿区、邯郸矿区上市资产整体划转装入，进一步优化了上市公司管理体制机制，同时积极拓宽融资渠道，推进中期票据等注册，上市公司产融联动作用得到有效发挥。在内部改革方面，深入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进一步完善董事会、经理层行权履责机制，推进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全面实施瘦身健体变革，两级机构进一步精简高效，两级管理团队结构进一步优化改善，企业发展内生活力得到充分迸发，呈现出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

四、坚持强内控防风险，企业运行效率进一步提升

公司董事会始终把完善现代化治理体系和提升治理能力作为一项重要任务，不断优化上市公司运行机制。一是依法审慎决策，随着产业不断发展，及时加强董监高人员业务素质培训，董事会履职决策能力进一步提升；坚持把党组织研究作为董事会决策重大事项的前置程序，报告期内组织召开董事会 12 次、股东大会 5 次、监事会 9 次，对出售金牛化工全部股份等 70 个事项进行研究讨论，保证了集体决策的民主性和科学性。二是全面维护投资者关系，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召开线上线下投资者沟通会 14 次，及时发布定期报告等各类信息 120 多条，为广大投资者提供了准确的决策依据；利用电话、网络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答疑释惑，维护了上市公司良好形象。三是超前防范运营风险，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严格排查治理安全、环保、资金、信访等各领域风险隐患，精准设置风险防火墙，确保将风险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为企业改革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四是积极回馈全体股东，依靠资源要素优化配置、经营业绩稳定增长，实施 10 股派 10 元的分红方案，合计分红 35.34 亿元，体现了上市公司良好成长性。

五、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及价格情况

1、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项目	2022 年产量	2021 年产量	同比增减	2022 年销量	2021 年销量	同比增减
煤炭（万吨）	2,636.63	2,586.34	1.94%	2,892.00	2,909.31	-0.59%
焦炭（万吨）	110.40	140.05	-21.17%	110.48	139.95	-21.06%
甲醇（万吨）	22.76	21.59	5.42%	22.74	21.59	5.33%
烧碱（万吨）	20.01	20.34	-1.62%	19.02	19.68	-3.35%
PVC（万吨）	10.18	10.28	-0.97%	10.17	10.65	-4.51%
玻璃纤维（万吨）	25.80	15.10	70.86%	22.15	15.26	45.15%
电力（万度）	18,501.45	22,493.83	-17.75%	18,501.45	22,493.83	-17.75%

2、分煤种的产、销情况

项目	2022 年产量	2021 年产量	同比增减	2022 年销量	2021 年销量	同比增减
原煤（万吨）	2,636.63	2,586.34	1.94%	933.40	898.68	3.86%
洗精煤（万吨）	1,271.06	1,184.47	7.31%	1,251.10	1,187.33	5.37%

洗混煤（万吨）	565.18	635.61	-11.08%	499.39	603.32	-17.23%
煤泥及其他（万吨）	207.85	223.04	-6.81%	208.12	219.99	-5.40%

3、各煤种销售价格对比情况

项目	2022年平均售价	2021年平均售价	同比增减%
原煤	411.44	396.57	3.75%
洗精煤（元）	1,820.05	1,511.00	20.45%
洗混煤（元）	396.22	487.78	-18.77%
煤泥及其他（元）	165.10	152.44	8.30%
商品煤综合售价（元）	1,000.46	851.84	17.45%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6,036,360,896.83	100%	31,424,241,158.19	100%	14.68%
分行业					
煤炭	29,377,310,944.30	81.52%	24,756,772,006.81	78.78%	18.66%
化工	5,350,954,350.30	14.85%	5,661,486,584.45	18.02%	-5.48%
建材	1,127,605,943.83	3.13%	889,446,483.51	2.83%	26.78%
贸易	104,345,971.43	0.29%	30,667,948.30	0.10%	240.24%
电力	43,152,594.76	0.12%	53,038,271.25	0.17%	-18.64%
其他	32,991,092.21	0.09%	32,829,863.87	0.10%	0.49%
分产品					
煤炭	29,377,310,944.30	81.52%	24,756,772,006.81	78.78%	18.66%
化工	5,350,954,350.30	14.85%	5,661,486,584.45	18.02%	-5.48%
建材	1,127,605,943.83	3.13%	889,446,483.51	2.83%	26.78%
贸易	104,345,971.43	0.29%	30,667,948.30	0.10%	240.24%
电力	43,152,594.76	0.12%	53,038,271.25	0.17%	-18.64%
其他	32,991,092.21	0.09%	32,829,863.87	0.10%	0.49%
分地区					
华北地区	29,960,098,304.20	83.14%	30,116,997,602.90	95.84%	-0.52%
华南地区	4,307,508,757.53	11.95%	269,318,979.52	0.86%	1,499.41%
华东地区	1,483,011,822.30	4.12%	891,558,667.09	2.84%	66.34%
东北地区	175,324,452.42	0.49%	132,779,795.55	0.42%	32.04%
西南地区	79,833,828.44	0.22%	196,639.05	0.00%	40,499.17%
西北地区	16,867,275.22	0.05%	3,504,312.97	0.01%	381.33%
出口	13,716,456.72	0.04%	9,885,161.11	0.03%	38.7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6,036,360,896.83	100.00%	31,424,241,158.19	100.00%	14.6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煤炭	29,377,310,944.30	18,505,509,255.74	37.01%	18.66%	8.27%	6.05%
建材	1,127,605,943.83	820,215,624.55	27.26%	26.78%	15.09%	7.39%
化工	5,350,954,350.30	4,945,266,153.63	7.58%	-5.48%	0.67%	-5.65%
贸易	104,345,971.43	106,403,491.72	-1.97%	240.24%	251.05%	-3.14%
电力	43,152,594.76	104,559,477.65	-142.30%	-18.64%	4.09%	-52.90%
其他	32,991,092.21	36,714,692.48	-11.29%	0.49%	-28.14%	44.34%
分产品						
煤炭	29,377,310,944.30	18,505,509,255.74	37.01%	18.66%	8.27%	6.05%
建材	1,127,605,943.83	820,215,624.55	27.26%	26.78%	15.09%	7.39%
化工	5,350,954,350.30	4,945,266,153.63	7.58%	-5.48%	0.67%	-5.65%
贸易	104,345,971.43	106,403,491.72	-1.97%	240.24%	251.05%	-3.14%
电力	43,152,594.76	104,559,477.65	-142.30%	-18.64%	4.09%	-52.90%
其他	32,991,092.21	36,714,692.48	-11.29%	0.49%	-28.14%	44.34%
分地区						
华北地区	29,960,098,304.20	19,414,766,957.67	35.20%	-0.52%	-10.54%	7.26%
西南地区	79,833,828.44	62,437,793.57	21.79%	40,499.17%	35,044.59%	12.14%
华南地区	4,307,508,757.53	3,476,489,134.10	19.29%	1,499.41%	1,207.33%	18.03%
华东地区	1,483,011,822.30	1,374,128,378.88	7.34%	66.34%	72.99%	-3.57%
东北地区	175,324,452.42	167,027,398.16	4.73%	32.04%	32.60%	-0.40%
西北地区	16,867,275.22	16,162,357.10	4.18%	381.33%	410.48%	-5.47%
出口	13,716,456.72	7,333,577.56	46.53%	38.76%	-10.50%	29.4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煤炭	销售量	万吨	2,892.00	2,909.31	-0.59%
	生产量	万吨	2,636.63	2,586.34	1.94%
	库存量	万吨	21.68	31.22	-30.56%
焦炭	销售量	万吨	110.48	139.95	-21.06%
	生产量	万吨	110.40	140.05	-21.17%
	库存量	万吨	0.22	0.30	-26.67%
甲醇(万吨)	销售量	万吨	22.74	21.59	5.33%
	生产量	万吨	22.76	21.59	5.42%
	库存量	万吨	0.15	0.12	25.00%
烧碱(万吨)	销售量	万吨	19.02	19.68	-3.35%
	生产量	万吨	20.01	20.34	-1.62%
	库存量	万吨	0.09	0.09	0.00%
PVC	销售量	万吨	10.17	10.65	-4.51%
	生产量	万吨	10.18	10.28	-0.97%
	库存量	万吨	0.03	0.03	0.00%

玻璃纤维	销售量	万吨	22.15	15.26	45.15%
	生产量	万吨	25.80	15.10	70.86%
	库存量	万吨	4.17	0.50	734.00%
电力	销售量	万度	18,501.45	22,493.83	-17.75%
	生产量	万度	18,501.45	22,493.83	-17.75%
	库存量	万度	0.00	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玻璃纤维生产量、销售量同比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冀中新材新建生产线全面投产，产能提高所致。

②玻璃纤维库存量同比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下游产业 2022 年第四季度开工不足及玻纤行业需保持一定库存所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原煤	销售量	万吨	933.40	898.68	3.86%
	生产量	万吨	2,636.63	2,586.34	1.94%
	库存量	万吨	6.32	16.66	-62.06%
洗精煤	销售量	万吨	1,251.10	1,187.33	5.37%
	生产量	万吨	1,271.06	1,184.47	7.31%
	库存量	万吨	10.28	8.67	18.57%
洗混煤	销售量	万吨	499.39	603.32	-17.23%
	生产量	万吨	565.18	635.61	-11.08%
	库存量	万吨	3.84	2.72	41.18%
煤泥及其他	销售量	万吨	208.12	219.99	-5.40%
	生产量	万吨	207.85	223.04	-6.81%
	库存量	万吨	1.23	3.17	-61.20%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煤炭	原材料	8,854,390,031.45	46.58%	7,655,541,172.41	43.98%	15.66%
	燃料及动力	586,808,944.72	3.09%	519,427,488.39	2.98%	12.97%
	职工薪酬	3,770,887,192.51	19.84%	3,690,053,467.53	21.20%	2.19%
	制造费用	5,796,055,632.72	30.49%	5,543,557,758.95	31.84%	4.56%
	小计	19,008,141,801.40	100.00%	17,408,579,887.28	100.00%	9.19%
化工	原材料	4,139,377,534.19	83.70%	3,999,650,807.63	81.42%	3.49%
	燃料及动力	540,350,406.00	10.93%	510,787,619.44	10.40%	5.79%

	职工薪酬	138,607,702.39	2.80%	134,577,298.09	2.74%	2.99%
	制造费用	126,961,703.71	2.57%	267,546,560.63	5.45%	-52.55%
	小计	4,945,297,346.29	100.00%	4,912,562,285.79	100.00%	0.67%
建材	原材料	470,989,344.01	48.31%	334,010,215.97	43.57%	41.01%
	燃料及动力	286,522,328.79	29.39%	154,199,132.05	20.12%	85.81%
	职工薪酬	128,748,338.38	13.21%	88,579,299.56	11.56%	45.35%
	制造费用	88,630,485.99	9.09%	189,796,585.94	24.76%	-53.30%
	小计	974,890,497.17	100.00%	766,585,233.52	100.00%	27.17%
电力	原材料	101,060,349.15	61.88%	106,985,921.79	63.97%	-5.54%
	燃料及动力	22,550,321.96	13.81%	24,732,362.16	14.79%	-8.82%
	职工薪酬	27,549,632.91	16.87%	31,710,951.72	18.96%	-13.12%
	制造费用	12,162,631.18	7.45%	3,816,566.30	2.28%	218.68%
	小计	163,322,935.20	100.00%	167,245,801.97	100.00%	-2.3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报告期内，公司在峰峰矿区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邯鄹矿区的云驾岭矿、郭二庄矿、陶一矿、陶二矿、陶二矸石热电厂等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划转进新子公司。

2、报告期内，公司之子公司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根据《资产转让协议》，受让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根据《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拟资产转让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资产评估报告》（立千评报字[2021]第 074 号），于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委估全部资产和负债的市场价值为 1,337.38 万元。根据《资产转让补充协议》，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间所发生的所有损益均由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根据《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移交专项审计报告》（致同专字(2022)第 110C013439 号），移交净资产 928.89 万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441,150,212.3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6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7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158,134,114.97	5.99%
2	第二名	2,073,872,042.37	5.75%
3	第三名	1,371,163,624.94	3.80%
4	第四名	1,006,692,540.30	2.79%
5	第五名	831,287,889.78	2.31%
合计	--	7,441,150,212.36	20.6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中，第二大客户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属冀中能源集团控制，是公司的关联方，其余四名客户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029,341,194.5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6.8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3.87%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243,773,505.61	33.87%
2	第二名	870,659,064.30	4.07%
3	第三名	800,080,633.40	3.74%
4	第四名	634,074,803.36	2.96%
5	第五名	480,753,187.83	2.25%
合计	--	10,029,341,194.50	46.8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第一大供应商峰峰集团与公司同属冀中能源集团控制，是公司的关联方，其余四名供应商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7,374,293.29	179,376,232.95	-6.69%	
管理费用	1,776,562,729.19	1,827,604,338.53	-2.79%	
财务费用	503,944,659.52	622,241,780.05	-19.01%	
研发费用	759,466,679.89	325,310,145.02	133.46%	主要是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复合强承压含水层水威胁下组煤安全开采防治水技术研究等	加强安全保障，降低生产成本，进而提高企业效益	正在进行过程中	加强安全保障，降低生产成本，进而提高企业效益	提高生产效率，加强企业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560	2,035	25.8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6.18%	5.04%	增加了 1.14 个百分点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759,466,679.89	325,310,145.02	133.4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11%	1.04%	增加了 1.0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49,449,529.55	22,632,970,475.16	5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44,871,270.41	17,614,159,820.08	6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4,578,259.14	5,018,810,655.08	9.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0,923,286.43	453,772,857.63	266.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2,262,492.60	2,387,849,800.18	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339,206.17	-1,934,076,942.55	-5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82,046,383.20	13,382,903,019.09	3.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84,556,454.16	19,268,754,555.25	-0.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2,510,070.96	-5,885,851,536.16	-9.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9,346,045.52	-2,801,237,198.09	-72.8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处置控股子公司金牛化工股权预付款所致。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期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主业现金净额增加及收到处置控股子公司金牛化工股权预付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705,770,694.40	20.79%	12,138,926,173.52	24.31%	-3.52%	
应收账款	2,992,652,956.13	5.81%	1,485,250,859.88	2.97%	2.84%	主要是本期煤炭销售收入增加滚动结算所致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1,175,383,265.21	2.28%	998,344,406.36	2.00%	0.28%	
投资性房地产		0.00%	27,170,324.32	0.05%	-0.05%	主要是将拟出售的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金牛化工作为持有待售的处置列报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806,343,422.08	11.28%	5,926,770,426.75	11.87%	-0.59%	
固定资产	16,466,122,888.53	31.98%	16,087,063,443.42	32.21%	-0.23%	
在建工程	2,539,938,031.53	4.93%	2,405,037,983.18	4.82%	0.11%	
使用权资产	817,355,396.15	1.59%	908,800,194.31	1.82%	-0.23%	
短期借款	11,396,774,741.06	22.14%	11,305,692,035.74	22.64%	-0.50%	
合同负债	1,231,422,967.20	2.39%	1,335,198,369.30	2.67%	-0.28%	
长期借款	1,560,938,858.33	3.03%	1,285,000,000.00	2.57%	0.46%	
租赁负债	695,738,633.39	1.35%	769,376,867.37	1.54%	-0.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80,000,000.00	0.16%	-0.16%	主要是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金牛旭阳的结构性存款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268,730,588.09	0.52%	178,203,339.03	0.36%	0.16%	主要是外购入洗精煤量增加和控股子公司金牛天铁购买原料煤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3,402,755.63	0.22%	474,524,043.08	0.95%	-0.73%	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所致
商誉	94,935,452.68	0.18%	164,367,338.81	0.33%	-0.15%	主要是将拟出售的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金牛化工作为持有待售的处置列报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914,964.36	0.45%	361,326,120.36	0.72%	-0.27%	主要是将拟出售的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金牛化工作为持有待售的处置列报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128,730,462.93	0.26%	-0.26%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冀中新材料的租赁贵金属业务，在租赁期满后偿付相同规格和重量的贵金属给出租方，终止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所致
预收款项	718,217,670.05	1.39%	22,794,000.00	0.05%	1.34%	主要是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金牛化工股权的预付款项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993,913,856.70	1.93%	731,741,994.95	1.47%	0.46%	主要是本期效益增加，计提职工工资和附加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4,416,180.35	0.86%	1,499,586,432.71	3.00%	-2.14%	主要是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及偿还到期公司债“17冀中01”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072,953.57	0.03%	6,145,557.82	0.01%	0.02%	主要是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邯峰公司邯郸陶二分公司因去产能人员安置增加辞退福利所致
专项储备	38,701,704.84	0.08%	16,318,030.44	0.03%	0.05%	主要是本期未使用专项储备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①期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683,443,164.78 元，为土地复垦、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及煤矿转产发展基金 368,454,692.16 元，保证金 314,879,251.25 元，司法冻结 109,221.37 元。

②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短期借款而用于抵押的净值为 19,257,682.8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本公司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款而用于抵押本公司所有的净值为 103,944,585.83 元的固定资产和本公司向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款而用于抵押本公司所有的净值为 519,970,032.01 元的固定资产。

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短期借款而用于抵押的净值为 12,408,128.46 元的土地使用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60,854,065.99	420,600,000.00	104.6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 (万元)	本期初起至 出售日该股 权为上市公 司贡献的净 利润(万 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 上市公司贡 献的净利润 占净利润总 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 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 的关联关系	所涉 及的 股权 是否 已全 部过 户	是否按计划 如期实施, 如未按计划 实施,应当 说明原因及 公司已采取 的措施	披露日 期	披露索引
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所持金牛化工全部56.04%股权	2023年02月13日	231,807.89		本次交易完成后,金牛化工将不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金牛化工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及对公司子公司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增资等事项将终止。后续公司将根据省内政策和布局,结合市场环境和自身情况,依法妥		本次交易的价格系基于金牛化工经营和财务状况,并结合本次交易前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取得金牛化工股份的成本等各项情况,经双	是	河北高速集团持有公司14.43%的股份	是	是	2023年02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善进行和开展相关业务。		方友好协商确定。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销售等	71,100	235,114.28	101,351.84	61,032.21	11,246.66	9,226.73
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销售等	39,500.00	78,654.78	58,811.58	53,332.36	4,627.37	4,436.61
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煤炭开采、煤炭生产与加工、发电、供热等	7,725.00	139,490.20	70,708.21	130,800.36	30,923.07	22,034.94
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煤炭销售等	220,927.18	561,192.74	422,807.08	200,511.48	86,069.19	63,854.73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煤炭开采；煤炭批发经营；煤制品加工	18,106.90	518,159.25	326,184.97	283,827.73	108,162.66	77,951.47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焦炭和煤气制造等	66,000.00	146,620.42	95,938.31	343,502.98	7,920.36	6,828.36
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聚氯乙烯树脂生产化工原料的生产销售等	30,000.00	303,434.98	-158,691.94	136,191.29	-18,813.47	-18,724.89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原料的生产销售，塑料制品等	68,031.97	140,124.07	125,478.32	65,952.88	10,869.69	10,259.62
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销售、洗选、加工	91,000	112,159.45	21,801.00		-4,797.62	-9,418.08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煤炭批发等	50,000	257,411.03	107,404.35	15,520.55	-16,360.51	-12,119.75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水泥熟料及水泥、水泥预制品生产、销售等	33,000.00	55,412.83	48,144.58	39,310.75	-2,366.82	-1,805.14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为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等	320,000.00	1,708,948.21	449,944.76	46,051.98	28,280.08	21,173.41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粉针剂、片剂、颗粒剂、原料药、大容量注射剂的生产等	171,573.04	2,122,101.79	622,837.61	1,049,994.71	-56,763.37	-67,878.16
华北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医院管理及咨询服务等	120,000	294,452.93	133,512.06	189,427.59	828.03	1,337.9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	全资设立	邯峰公司的成立系公司对内部管理结构的调整，不会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影响。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本次交易增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税前损益约为 16 亿元。本次交易增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税前损益约为 16 亿元。本次股权完成后，金牛化工将不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金牛化工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及对公司子公司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增资等事项将终止。后续公司将根据省内政策和布局，结合市场环境和自身情况，依法妥善进行和开展相关业务。本次交易增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税前损益约为 16 亿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11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协议方式将所持金牛化工全部 381,262,977 股、占金牛化工总股本 56.04% 的 A 股股份转让给公司股东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权转让工作已全部完成，公司不再持有金牛化工的股份。河北高速持有金牛化工 381,262,977 股股份，占金牛化工总股本的 56.04%，成为金牛化工的控股股东，金牛化工实际控制人仍为河北省国资委。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从煤炭需求看，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 2023 年经济工作时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大宏观政策调控力度，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发挥煤炭主体能源作用，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将带动国内煤炭消费保持增长。预计 2023 年煤炭需求将保持适度增加，同时，国家推动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实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替代，钢铁、建材等主要耗煤行业需求或有所减弱。

从煤炭供应看，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加强重要能源、矿产资源国内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积极扩大能源资源等产品进口。全国能源工作会议要求全力提升能源生产供应保障能力，发挥煤炭兜底保障作用，夯实电力供应保障基础。预计我国将继续释放煤炭先进产能，推进煤矿产能核增和分类处置，推动在产煤矿稳产增产、在建煤矿投产达产，晋陕蒙新黔等煤炭主产区产量继续增加，大型智能化煤矿生产效率提高、生产弹性增强。预计 2023 年我国煤炭产量将保持增长增幅回落。煤炭进口形势逐步改善，进口煤进一步发挥调节补充国内煤炭市场的积极作用。

综合判断，2023 年全国煤炭供给体系质量提升、供应保障能力增强，煤炭中长期合同覆盖范围扩大，中长期合同履约监管继续加强，市场总体预期稳定向好，煤炭运输保障能力持续提升，预计煤炭市场供需将保持基本平衡态势。但当前国际能源供需形势依然错综复杂，加之受地缘政治冲突极端天气、水电和新能源出力情况、安全环保约束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区域性、时段性、品种性的煤炭供需矛盾依然存在（来源于中国煤炭工业协会《2022 煤炭行业发展年度报告》）。

（二）公司发展战略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积极贯彻新发展理念，把准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正确航向，统筹推进“能源为本、材化并进、产融联动、合作共赢”十六字发展战略，激活科技赋能、机制提效的内生动力，构建多元发展、协调联动的产业格局，巩固稳健有序、业绩突出的发展态势，建设成果共享、人人向上的和谐企业。煤炭主业方面，大力实施“找煤增量”工程。一方面，加快收购冀中能源集团内部优质煤炭资源步伐；另一方面，积极寻求富煤省份储量、煤种优、条件好的煤炭资源，力争在三到五年内把煤炭主业做到 5000 万吨的规模。非煤业务方面，一是建材产业以金牛玻纤为产品孵化中心、冀中新材为利润创造中心，全力破除“两头在外”发展制约，打造内外结合、韧性十足的产业体系。二是化工产业以聚隆化工扭亏增盈、金牛天铁提质增量为重点，积极引进战略合作，优化体制机制，聚集各种发展要素，激发企业内在活力。未来，努力把公司打造成为“更具增值力、更赋发展力、更有影响力”的一流上市强企。

（三）经营计划 2023 年，公司计划完成原煤产量 2,710 万吨，营业收入 360 亿元。上述经营计划并不代表上市公司对 2023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公司未来发展所需资金来源公司将根据未来的业务发展需要及生产经营计划制定合理的资金需求计划，结合未来市场情况，选择合理的融资方式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筹措资金。

（五）风险因素与应对措施

1、市场行业风险

煤炭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性行业，受电力、钢铁、建材、化工等相关行业影响较大，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目前，世界经济形势复杂严峻，加之受地缘政治冲突等影响宏观经济的不稳定因素依然较多，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此外，国家行业政策变化、环保标准调整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也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针对市场行业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经济形势、行业动向，统筹规划、改革创新，继续优化产业布局，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强化风险管控，努力实现生产经营平稳有序。

2、安全风险

随着公司矿井开采年限的增加,受自然条件、生产特点等影响,面临的水、火、瓦斯等威胁日益增加,安全管理难度较大。针对安全风险,公司始终奉行以人为本、安全为天的理念,继续不断完善安全管理和风险预控体系,大力推进安全高效矿井建设,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努力保证各项生产环节安全运行,着力构建和谐矿区,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1月29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华夏基金、嘉实基金、博时基金等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04月14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华泰柏瑞、申万菱信、招商基金等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04月14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开源证券 华安基金 工银瑞信基金 国泰君安资管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04月29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证券、景顺长城基金、海富通基金、中银证券等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04月29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开源证券、富国基金、东证资管、正心谷投资、上海电气财务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05月31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海通证券、嘉实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06月07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 大成基金 银华基金 博时基金等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06月17日	网络	其他	其他	其他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09月09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国海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09月15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东北证券、中金基金、中信资管、上海运舟私募基金、陕西方德投资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09月22日	网络	其他	其他	其他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09月29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江证券、上投摩根、中航基金、万家基金等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11月09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东北证券、中信证券、安信基金、前海开源基金等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2022年11月18日	网络	其他	其他	其他	公司基本情况	http://irm.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运营透明度，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控股股东关系、与利益相关者、信息披露等方面都遵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构建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三会议事规则、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層构成的决策、监督、执行的经营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对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和中国证监会河北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截止披露日，公司已按照要求完成了整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煤炭生产、物资供应和煤炭销售系统，独立开展煤炭开采、洗选、销售业务，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

（二）人员独立。公司设立独立的劳动人事部门，独立决定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的事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领取薪酬。

（三）资产独立。公司与控股股东的产权关系清晰，公司具备完整、独立的采购系统、生产系统、销售系统以及必要的辅助配套设施，并具备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特许经营权和相关无形资产，对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无偿占用或使用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设有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必备的内部职能部门，供应、生产和销售的组织机构健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独立决策，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类型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随着近年来煤炭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的不断重组，使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了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及下属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及张矿集团于进一步规范并明确了同业竞争承诺。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及相关责任主体积极按照承诺情况履行。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54%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 临-022）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0.16%	2022 年 06 月 16 日	2022 年 06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 临-039）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77%	2022 年 07 月 13 日	2022 年 07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 临-046）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01%	2022 年 09 月 16 日	2022 年 09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 临-055）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26%	2022 年 11 月 07 日	2022 年 11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 临-06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刘国强	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21 年 10 月 08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0	0	0	0	0	
闫云胜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21 年 10 月 08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0	0	0	0	0	
刘存玉	董事	现任	男	59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0	0	0	0	0	
王玉民	董事	现任	男	47	2021 年 10 月 08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0	4,100	0	0	4,100	
高文赞	董事	现任	男	51	2023 年 03 月 20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0	0	0	0	0	
宋仁涛	职工董事	现任	男	56	2022 年 04 月 11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0	0	0	0	0	
陈国军	董事	现任	男	58	2022 年 07 月 13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0	0	0	0	0	
冼国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8	2017 年 09 月 06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0	0	0	0	0	
谢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0	0	0	0	0	
梁俊娇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7	2020 年 10 月 12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0	0	0	0	0	

胡晓珂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20年10月12日	2023年10月12日	0	0	0	0	0	
张现峰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2	2022年06月27日	2023年10月12日	0	0	0	0	0	
高华	监事	现任	女	51	2017年09月06日	2023年10月12日	100	0	0	0	100	
张建生	监事	现任	男	52	2015年07月29日	2023年10月12日	0	0	0	0	0	
王东勤	监事	现任	男	59	2020年10月12日	2023年10月12日	0	0	0	0	0	
李为民	监事	现任	男	55	2022年07月13日	2023年10月12日	0	0	0	0	0	
杨志刚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22年04月11日	2023年10月12日	0	0	0	0	0	
王立鑫	总会计师兼 财务负责人、代行董 秘职责	现任	男	51	2023年03月02日	2023年10月12日	0	0	0	0	0	
高晓峰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3	2018年08月16日	2023年10月12日	0	0	0	0	0	
李凤锦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8年12月07日	2023年10月12日	0	0	0	0	0	
吴红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22年04月11日	2023年10月12日	0	0	0	0	0	
张英卓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22年04月11日	2023年10月12日	0	0	0	0	0	
王立鑫	董事	任免	男	51	2022年04月27日	2023年03月20日	0	0	0	0	0	
王学贵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61	2017年09月06日	2022年07月13日	0	0	0	0	0	
郑温雅	总会计师兼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 秘书	任免	女	54	2015年07月29日	2023年03月02日	0	0	0	0	0	
王涛	副总经理	任免	男	52	2022年04月11日	2022年10月26日	0	0	0	0	0	
胡竹寅	董事	离任	男	61	2018年12月25日	2022年07月13日	0	0	0	0	0	
张振峰	董事	离任	男	60	2017年09月06日	2022年04月27日	0	0	0	0	0	
张建忠	职工董事	离任	男	61	2018年02月28日	2022年04月11日	0	0	0	0	0	
胡竹寅	总经济师	离任	男	61	2018年12月25日	2022年04月11日	0	0	0	0	0	
郝宝生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9	2012年08月20日	2022年04月11日	0	0	0	0	0	
李树荣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1	2014年08月08日	2022年04月11日	0	0	0	0	0	
李风凯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9	2013年06月26日	2022年04月11日	0	0	0	0	0	
李永海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5	2013年06月26日	2022年04月11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00	4,100	0	0	4,2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2022年4月11日，因工作原因，张建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职工董事职务；胡竹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济师职务，郝宝生先生、李树荣先生、李风凯先生、李永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2022年4月27日，因工作原因，张振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3、2022年7月13日，因工作原因，王学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胡竹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4、2022年10月26日，因工作原因，王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5、2023年3月2日，因工作原因，郑温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职务。

6、2023年3月20日，因工作原因，王立鑫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现峰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2年06月27日	选举
陈国军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7月13日	选举
李为民	监事	被选举	2022年07月13日	选举
王立鑫	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代行董秘职责	任免	2023年03月02日	工作变动
高文赞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3月20日	选举
张建忠	职工董事	离任	2022年04月11日	工作变动
张振峰	董事	离任	2022年04月27日	工作变动

王立鑫	董事	离任	2023年03月20日	工作变动
胡竹寅	总经济师	解聘	2022年04月11日	工作变动
郝宝生	副总经理	解聘	2022年04月11日	工作变动
李树荣	副总经理	解聘	2022年04月11日	工作变动
李风凯	副总经理	解聘	2022年04月11日	工作变动
李永海	副总经理	解聘	2022年04月11日	工作变动
胡竹寅	董事	离任	2022年07月13日	工作变动
王学贵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2年07月13日	工作变动
王涛	副总经理	解聘	2022年10月26日	工作变动
郑温雅	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3年03月02日	工作变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刘国强，男，1969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峰峰集团马头洗选厂厂长、峰峰集团代理副总经理，邯矿集团副总经理、董事，邯矿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华北医疗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主持公司党委、董事会全面工作。分管综合办公室、审计部。

闫云胜，男，1968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峰峰集团羊东矿副矿长、矿长，小屯矿矿长，九龙矿矿长，峰峰集团代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党委常委等职。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主持公司经理层全面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经营管理、企业改革、组织人事等日常管理工作；负责煤与非煤产业的生产组织等方面工作。分管规划发展部、企业管理部、组织人事部、生产部。协管综合办公室。

刘存玉，男，1964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峰峰矿务局牛儿庄矿掘进区副区长，峰峰集团梧桐庄矿生产技术部设计主管、高级工程师、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梧桐庄矿矿长，峰峰集团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现任峰峰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公司董事。

王玉民，男，1975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峰峰集团薛村矿副矿长、梧桐庄矿副矿长、青海江仓一号矿矿长、九龙矿矿长、宝峰矿业总经理，邯矿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邯矿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公司董事。

高文赞，男，197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峰峰集团羊渠河矿财务科科长，峰峰集团财务管理部主任会计师、副部长、规划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部部长，冀中能源集团财务与资本运营部副部长。现任冀中能源集团财务部部长，公司董事。

宋仁涛，男，1967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正高级政工师，曾任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团委书记、书记，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等。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公司董事。协助党委书记处理党委日常工作。负责党建、宣传教育、意识形态、企业文化、工会、共青团、信访稳定、武装保卫、档案管理、老干部、统战、保密等方面工作。分管宣传部、工会、团委、信访办公室、保卫部、机关党委。协管组织人事部（党建工作）。

陈国军，男，1965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曾任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财务科副科长、科长；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集团）服务管理中心副主任；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财务与投融资部主任；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资产管理中心主任）。现任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管理部部长（资产管理中心主任），公司董事。

冼国明，男，1954年出生，经济学博士。现任南开大学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南开大学校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南开大学跨国公司研究中心主任，天津滨海能源独立董事，新石文化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谢宏，男，1965年出生，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安全部、通风部经理，华北科技学院安全培训处副处长，华北科技学院科技管理处副处长、处长。现任华北科技学院校报编辑部总编，中安安全工程研究院理事，第五届国家安全生产专家组成员，河北匡正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公司独立董事。

梁俊娇，女，1966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曾任中国希格玛公司会计。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开滦股份独立董事，三维天地独立董事，东方国信独立董事，北方实验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胡晓珂，男，1971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曾任农业部主任科员，农民日报记者等职。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商法教研室主任，硕士生导师，中国保险法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商法学会理事，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贝尔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全时云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张现峰，男，1971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冀中能源邢矿集团政策法规部副部长。现任公司法务证券部部长，公司监事会主席。

高华，女，1972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河北金牛贸易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会计师，冀中能源股份公司运销分公司财务科科长，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公司监事会监事，冀中能源财务公司董事会董事。现任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监事会工作部）副部长，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公司监事。

张建生，男，1971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峰峰矿务局规划发展处、非煤产业部工程师，峰峰集团法律中心经济师。现任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务合规部副部长，公司监事。

王东勤，男，1964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公司葛泉矿政工部部长、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公司群众工作部部长、工会副主席，公司监事。

李为民，男，1968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人事劳动科科长；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京沪管理处副处长；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集团）收费管理部副主任、主任；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现任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部长，公司监事。

杨志刚，男，1966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正高级经济师，曾任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河北航空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工会主席、职工董事、河北航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工会主席、职工董事、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工作部部长、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业务总监、综合工作部部长等。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基建、环境保护、项目建设、工农关系、青龙煤业退出等方面工作。分管节能环保部（环保工作）、白涧铁矿筹备处、金牛大酒店。协管规划发展部、企业管理部（工农关系、后勤管理、“三供一业”移交工作）。

王立鑫，男，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冀中能源集团产权与资本运营部主任科员，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经营部副部长、结算中心主任兼财务部副部长，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冀中能源集团资本运营部部长、财务与资本运营部副部长（正职级），华北制药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河北物流集团董事等。现任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代行董秘职责。负责财务及资金管理、证券管理、投融资及产（股）权管理、资本运作、法律事务、风险管控、信息披露等方面工作。分管财务部、法务证券部。协管审计部。

高晓峰，男，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黄沙矿技术科科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万年矿总工程师、副矿长，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大淑村矿矿长，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负责技术管理、科技创新、“一通三防”、地测防治水、资源整合等方面工作。分管技术部、通风部、地质测量部。协管规划发展部（煤炭资源整合工作）。

李凤锦，男，1965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机电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邢台矿副矿长，公司副总工程师，邢台矿矿长，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机电、运输、设备管理、物资供应、洗选营销、配煤管理、信息化及节能管理等方面工作。分管机电部、设备管理中心、物资供应分公司、运销分公司。协管节能环保部（节能工作）。

吴红林，男，1968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采煤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村矿矿长、章村矿西部开发筹备处主任、冀中能源内蒙古公司副总经理、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公司副总工程师等。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经营管理、煤与非煤产业的生产组织管理、高产高效矿井和区队建设等方面工作。分管生产部，协管企业管理部。

张英卓，男，1965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采煤高级工程师，曾任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村矿调度室主任、章村矿副矿长、章村矿西部开发筹备处副主任、显德汪矿矿长、显德汪矿隆东筹备处处长、邢台德旺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公司副总工程师等。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煤与非煤产业的安全管理、安全质量标准化、矿山救护、职业病预防、职工培训教育等方面工作。分管安全管理部（职业危害防治管理部）、救护大队。协管组织人事部（职工培训教育工作）。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存玉	峰峰集团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7年05月08日		是
王玉民	邯矿集团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21年09月14日		是
高文赞	冀中能源集团	财务部部长	2023年02月21日		是
高华	冀中能源集团	审计部（监事会工作部）副部长	2017年11月14日		是
张建生	冀中能源集团	法务合规部副部长	2022年05月09日		是
陈国军	河北高速集团	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管理部部长（资产管理中心主任）	2019年11月01日		是
李为民	河北高速集团	副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部长	2019年11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现峰	冀中能源集团金牛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9月30日		否
张现峰	河北集通正蓝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27日		否
张建生	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24日		否
张建生	冀中能源集团惠宁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09日		否
洗国明	南开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3年12月01日		是
洗国明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6月29日		是
谢宏	华北科技学院	总编	2017年07月01日		是
谢宏	河北匡正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9月18日		否
梁俊娇	中央财经大学	教授	2008年12月01日		是
梁俊娇	开滦股份	独立董事	2021年02月01日		是
梁俊娇	北方实验室（沈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24日		是
梁俊娇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19日	2024年05月19日	是
梁俊娇	三维天地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9月01日		是
胡晓珂	中央财经大学	副教授	2002年07月01日		是
胡晓珂	北京贝尔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01日		是
胡晓珂	北京全时云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11日		是
胡晓珂	中财大资产经营（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16日		是
高华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7年03月01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10月27日，华北制药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因2020年华北制药带息负债融资额度及在关联方冀中能源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超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关联交易额度，同时也违反了华北制药自2012年以来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不高于财务公司向公司发放的贷款余额的承诺。决定对时任华北制药财务总监王立鑫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2、2022年3月3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因2016年12月6日，公司披露的《关于与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显示，公司与关联方冀中能源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公司在冀中能源财务公司的每日存款余额（含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协议有效期至2019年12月21日。2019年12月2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在冀中能源财务公司的存款日最高余额超过约定额度，未按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决定对公司时任董事长赵兵文、时任总经理赵生山、董事会秘书兼总会计师郑温雅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3、2022年7月27日，华北制药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因2022年4月28日，华北制药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显示，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华北制药在关联

方冀中能源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超过前期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同时，上述行为也违反了前期作出的非公开发行相关承诺，决定对时任华北制药财务总监王立鑫予以通报批评。

4、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收到河北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刘国强、闫云胜、郑温雅采取出具警示函和监管谈话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2〕23 号）和《关于对王涛采取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2〕26 号）。因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3 日、4 日以预付账款方式向关联方河北京冀工贸有限公司提供 4 亿元财务资金且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直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才将上述资金收回。决定对刘国强、闫云胜、郑温雅采取出具警示函及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对王涛采取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监管措施。

5、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因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3 日、4 日以预付账款方式向关联方河北京冀工贸有限公司提供 4 亿元财务资金且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直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才将上述资金收回。决定对刘国强、闫云胜、郑温雅、王涛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截至报告披露日，上述违规行为均已整改完毕。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在公司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的公司董事、监事，不在本公司领取任何薪酬和津（补）贴。在公司领取报酬的监事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的除监事外的其他职务而确定。

2、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根据股东大会确定的津贴标准，人均 10 万元/年（含税）。

3、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薪酬计划与方案、奖惩制度及考核标准等，审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核与兑现。同时，根据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参照《河北省政府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制订。

公司 2022 年共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989.49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国强	董事长	男	53	现任	52.36	否
闫云胜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现任	52.36	否
刘存玉	董事	男	59	现任		是
王玉民	董事	男	47	现任		是
高文赞	董事	男	51	现任		是
宋仁涛	职工董事	男	56	现任	62.32	否
陈国军	董事	男	58	现任		是
冼国明	独立董事	男	68	现任	10	否
谢宏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10	否
梁俊娇	独立董事	女	57	现任	10	否
胡晓珂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0	否
张现峰	监事会主席	男	52	现任	25.9	否
高华	监事	女	51	现任		是
张建生	监事	男	52	现任		是
王东勤	监事	男	59	现任	25.25	否
李为民	监事	男	55	现任		是
杨志刚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20.89	否
王立鑫	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代行董秘职责	男	51	现任		是
高晓峰	总工程师	男	53	现任	61.12	否
李凤锦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61.32	否

吴红林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80.37	否
张英卓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92.03	否
王学贵	监事会主席	男	61	离任		是
郑温雅	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女	54	任免	61.12	否
王涛	副总经理	男	52	任免	57.45	否
胡竹寅	董事、总经济师	男	61	离任	59	否
张振峰	董事	男	60	离任		是
张建忠	职工董事	男	61	离任	29.51	否
王立鑫	董事	男	51	离任		是
郝宝生	副总经理	男	59	离任	54.54	否
李树荣	副总经理	男	61	离任	45.87	否
李风凯	副总经理	男	59	离任	61.12	否
李永海	副总经理	男	55	离任	46.96	否
合计	--	--	--	--	989.49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02月16日	2022年02月17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临-004)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年03月30日	2022年0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临-012)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年04月11日	2022年04月12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临-015)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年04月22日	2022年04月23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临-020)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临-023)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29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年06月13日	2022年06月14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临-03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年06月14日	2022年06月15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临-036)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年06月27日	2022年06月28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临-04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年08月29日	2022年08月30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临-049)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年10月14日	2022年10月15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临-057)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年10月26日	2022年10月28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 临-061)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国强	12	12	0	0	0	否	4
闫云胜	12	12	0	0	0	否	5
刘存玉	12	0	12	0	0	否	0
王玉民	12	0	12	0	0	否	0

高文赞	0	0	0	0	0	否	0
宋仁涛	9	9	0	0	0	否	5
陈国军	3	0	3	0	0	否	2
冼国明	12	0	12	0	0	否	0
谢宏	12	0	12	0	0	否	0
梁俊娇	12	0	12	0	0	否	0
胡晓珂	12	0	12	0	0	否	0
王立鑫	8	6	2	0	0	否	3
胡竹寅	9	8	1	0	0	否	2
张振峰	4	3	1	0	0	否	0
张建忠	3	3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形。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对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财务公司风险评估、聘请审计机构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所有独立意见均被公司重视和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决策委员会	刘国强、闫云胜、胡晓珂	1	2022年04月28日	审议《关于2022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	梁俊娇、冼国明、宋仁涛	4	2022年04月28日	1、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 2、审议《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审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资格证书、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	梁俊娇、冼国明、	4	2022年04月28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宋仁涛		日				
审计委员会	梁俊娇、 冼国明、 宋仁涛	4	2022 年 08 月 29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 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	梁俊娇、 冼国明、 宋仁涛	4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 会审议		
提名委员会	冼国明、 谢宏、刘 国强	2	2022 年 04 月 11 日	1、审议《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 会审议		
提名委员会	冼国明、 谢宏、刘 国强	2	2022 年 06 月 27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 会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谢宏、梁 俊娇、高 文赞	1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审核 2021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	公司对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所支付 的薪酬公平、 合理，符合公 司有关薪酬政 策和考核标准		
全面风险管理委员会	刘国强、 闫云胜、 胡晓珂	1	2022 年 04 月 28 日	1、审议《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报告》； 2、审议《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同意提交董事 会审议。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参会监事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会议决议披露网站的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8 日	王学贵、高华、张建新、张现峰、王东勤	关于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全部同意	http://irm.cninfo.com.cn	2022 年 04 月 29 日

监事会就公司有关风险的简要意见

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经审阅《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及监督情况。2021 年度公司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重大缺陷的确认及整改；监事会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进一步强化合规意识，规范公司运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81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62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1,44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1,4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06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8,974
销售人员	865
技术人员	2,707
财务人员	383
行政人员	8,516
合计	41,4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6,359
大专	6,336
中专、高中及以下	28,750
合计	41,445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本着规范管理、强化激励原则制定了薪酬分配管理办法，公司内部各岗位的工资水平充分考虑岗位贡献价值、责任大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确定薪酬级别；同时还制定了与薪酬管理办法相适应的绩效考核管理办法，通过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员工薪酬，提高了员工工作的主动性。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管理、装备、培训”并重原则，实施全员培训。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均由具备资质的培训机构培训，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其他从业人员由公司各矿、厂自主培训，以危害辨识、岗位操作技能、职防、应急处置等为主要培训内容，做到了在岗职工 100%经培训考核合格、100%持证上岗、100%建立了培训档案，职工安全素质不断提升，为公司安全生产奠定了坚实基础。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和变更。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533,546,85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533,546,85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533,546,850
可分配利润（元）	11,600,530,266.4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58 亿元，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3.75 亿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0.52 亿元，减去分配的 2021 年股利 35.34 亿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合并口径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6.01 亿元。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2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10 元（含税），共计 35.34 亿元，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目前，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构建了以三会议事规则、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制度体系，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构成的决策、监督、执行的经营管理体系。另外，为加强和规范企业内部控制，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根据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煤炭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等各方面在内的内部控制体系具体规范，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的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与完整以及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必要的理论依据和制度保障。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缺陷发生的时间	缺陷的具体描述	缺陷对财务报告的潜在影响	已实施或拟实施的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整改责任人	整改效果
2022 年 07 月 03 日	冀中能源于 2022 年 7 月 3 日、4 日以预付账款方式向关	未对财务报告产生影响	已收回预付款项	2022 年 09 月 30 日	董事长	已整改完

	关联方北京冀工贸有限公司提供 4 亿元财务资金且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直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才将上述资金收回。					毕
--	---	--	--	--	--	---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	在峰峰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将峰峰矿区大淑村矿、万年矿、新三矿、梧桐庄矿和煤炭运销分公司、物资供销分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邯鄹洗选厂、马头洗选厂和邯鄹矿区的云驾岭煤矿、郭二庄矿、陶一矿、陶二矿、陶二矸石热电厂等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划转进新子公司。	已完成。将现有峰峰矿区和邯鄹矿区的资产及负债划转至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公司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存在重大差错；3、企业财务报表已经或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拒绝表示意见；4、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有效发挥监督职能；5、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外的其他缺陷。</p>	<p>重大缺陷：1、违反“三重一大”制度的，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系统性失效、形成重大缺陷不能及时上报、纠改而造成重大损失的；2、违反规章制度，导致行政部门（监管机构）处罚的；或违反内控流程，导致重大商业纠纷和诉讼，给公司造成较大损失；3、未能积极执行用工机制、激励约束与薪酬考核机制、培训机制等有效运行，未能充分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对企业文化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使核心团队成员流失严重的；4、因负面消息被整个业务领域内流传，或被全国性媒体及公众媒体关注，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的；5、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的；6、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或上期检查出的重大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的。重要缺陷：1、虽按“三重一大”制度执行的，但出现一般性决策失误的；2、未按内部控制规范化流程操作的，形成较大损失的；3、因人才管理制度或流程存在缺陷，导致公司关键岗位业务重要人员流失严重的；4、国内或行业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报告，对公司影响较大的；6、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缺陷；7、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整改的。一般缺陷：除重</p>

		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财务错报达到如下程度：错报营业收入\geq营业收入的 3%；错报利润总额\geq利润总额的 5%；错报资产项目\geq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达到如下程度：营业收入的 3%$>$错报营业收入\geq营业收入的 2%；影响利润总额 5%$>$错报利润总额\geq影响利润总额 2%；影响资产总额 1%$>$错报资产项目\geq影响资产总额 0.5%。一般缺陷：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务错报达到如下程度：错报营业收入$<$营业收入的 2%；错报利润总额$<$影响利润总额 2%；错报资产项目$<$影响资产总额 0.5%。</p>	<p>重大缺陷：由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对利润总额或可能产生的利润总额影响超过 1,000 万元（1,000 万元）。重要缺陷：由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对利润总额或可能产生的利润总额影响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且不足 1,000 万元。一般缺陷：由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对利润总额或可能产生的利润总额影响 500 万元以下。</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1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中能源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冀中能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p> <p>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p>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p> <p>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p> <p>我们认为，冀中能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p> <p>五、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p> <p>在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我们注意到冀中能源公司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p> <p>冀中能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3 日、4 日以预付账款方式向关联方河北冀工贸易有限公司提供 4 亿元财务资金且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直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才将上述资金收回。违反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第五条第（四）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和第四十一条的规定。</p> <p>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我们提醒本报告使用者注意相关风险。需要指出的是，我们并不对冀中能源公司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意见或提供保证。本段内容不影响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的审计意见。</p>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是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活动的要求，逐条进行了自查。经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整改的问题。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需遵守的环境环保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需遵守的行业标准包括《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地下水质量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煤矿瓦斯排放标准（暂行）》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所属单位持有排污证情况：

序号	单位	办证时间	有效期 (截止日期)	证书编号	管理方式
1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葛泉矿	2020-07-13	2025-07-12	91130500731396707J001X	重点管理
2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葛泉矿东井	2020-04-23	2025-04-22	911305827941885500001W	登记管理
3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邢台矿	2021-11-24	2026-11-23	91130500731396715D001W	简化管理
4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	2022-04-04	2027-04-03	91130500730247638T001U	重点管理
5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电厂	2020-06-30	2025-06-29	100000130523300001001P	重点管理
6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村矿	2021-07-22	2026-07-21	91130582601219278W001X	重点管理
7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村电厂	2021-12-06	2026-12-05	91130582766631359A001P	重点管理
8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显德汪矿	2021-07-05	2026-07-04	9113058260121926XW002W	登记管理
9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邢东矿	2021-09-24	2026-09-23	911305007825992991001Q	简化管理
10	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	2021-11-23	2026-11-22	91130502677360913Y001P	简化管理
11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复合材料分公司	2020-07-14	2023-07-13	91130523788659790L001U	简化管理
12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西庞井	2020-06-17	2025-06-16	91130523MA0E7NWN23001Y	登记管理
13	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03-12	2025-06-16	90030582MAODNIUP2N0010	简化管理
14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水泥厂临西分厂	2022-09-29	2027-09-28	91130535791375107W001P	简化管理
15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2021-10-03	2026-10-02	911304266703058313001P	重点管理
16	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	2022-06-28	2027-06-27	91130992347735612R001P	重点管理
17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05-23	2024-05-22	9114000011291172T001U	重点管理
18	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平安煤业有限公司	2020-06-15	2025-06-14	91140000719815892H002X	登记管理
19	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	2020-05-29	2025-05-28	91140000112911263M001U	登记管理
20	鄂尔多斯市嘉信德煤业有限公司	2020-12-25	2025-12-24	911506025788881068001Q	登记管理
21	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公司	2020-12-25	2025-12-24	91150602797154073Y002X	登记管理
22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嘉东煤业有限公司	2023-03-25	2028-03-24	91150602701363322M001Q	登记管理
23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大淑村矿	2020-07-03	2025-07-02	91130481601172879P001X	登记管理
24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武安郭二庄矿	2020-06-11	2025-06-10	91130400072072345F001W	登记管理
25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公司邯鄹洗选厂	2023-02-20	2028-02-19	91130404MABR6CJJ34001W	登记管理
26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邯鄹云驾岭矿	2020-06-11	2025-06-10	911304000594195515001Y	登记管理
27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马头洗选厂	2020-12-08	2025-12-07	91130492MABPUL5B2M001X	登记管理
28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万年矿	2023-02-08	2028-02-07	911304068056716539001U	登记管理
29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梧桐庄矿	2023-03-09	2028-03-08	91130427601136448J001Y	登记管理

30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新三矿	2020-08-26	2025-08-25	91130406MABRHNJ166001Z	登记管理
----	-----------------	------------	------------	------------------------	------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邢东矿生活污水处理厂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达标后供给园博园内湖或排入牛尾河	1	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化学需氧量 30mg/L。 氨氮 1.5mg/L。	子牙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3/2796-201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426-2006。	化学需氧量 1.284 吨, 氨氮 0.019 吨。	化学需氧量 13.65246 吨、氨氮 0.682623 吨。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邢台矿生活污水处理厂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后通过管网送至国泰电厂回用	1	污水外排口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化学需氧量 35mg/L, 氨氮 0.37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化学需氧量 50mg/L, 氨氮 5mg/L	化学需氧量 0 吨, 氨氮 0 吨。	化学需氧量 29 吨, 氨氮 2.9 吨。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污水处理厂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小马河	1	污水外排口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化学需氧量 23.67mg/L, 氨氮 0.62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_2002) 表 1 中 IV 类标准 (总氮 ≤15) 化学需氧量 30mg/L, 氨氮 1.5mg/L	化学需氧量 37.16 吨, 氨氮 0.97 吨	化学需氧量 124.8 吨, 氨氮 4.04 吨。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矸石热电厂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后外排	1	废气外排口通过烟囱外排, 烟囱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颗粒物排放 2.14mg/m ³ 二氧化硫 3.05mg/m ³ 氮氧化物 15.97mg/m ³	河北省《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2209-2015) 颗粒物 2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00mg/m ³	颗粒物 0.444 吨, 二氧化硫 1.051 吨, 氮氧化物 13.266 吨	颗粒物 25.8 吨/年, 二氧化硫 64.4/年吨, 氮氧化物 129 吨/年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村矿矸石热电厂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后外排	1	废气外排口通过烟囱外排, 烟囱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二氧化硫 4.45mg/m ³ 氮氧化物 7.85mg/m ³	河北省《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2209-2015)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00mg/m ³	二氧化硫 1.733 吨, 氮氧化物 3.053 吨	二氧化硫 41.81 吨, 氮氧化物 83.62 吨	无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后外排	2	废气外排口通过烟囱外排, 烟囱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颗粒物 2.23 mg/m ³ , 二氧化硫 13.22 mg/m ³ , 氮氧化物 55.31 mg/m ³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 颗粒物 30 mg/m ³ , 二氧化硫 50 mg/m ³ , 氮氧化物 500 mg/m ³	颗粒物 2.78 吨, 二氧化硫 2.12 吨, 氮氧化物 21.23 吨	颗粒物 25.32 吨/年, 二氧化硫 23.55 吨/年, 氮氧化物 98.57 吨/年	无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废气	装煤出焦除尘地面站	处理后外排	1	废气外排口通过烟囱外排, 烟囱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	颗粒物 3.28 mg/m ³ , 二氧化硫 8.15 mg/m ³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 颗粒物 50 mg/m ³ , 二氧化硫 50 mg/m ³	颗粒物 17.35 吨, 二氧化硫 13.62 吨	颗粒物 46 吨/年, 二氧化硫 31.22 吨/年	无

					联网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水污水处理厂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后送天津铁厂冲渣、熄焦	0	污水外排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化学需氧量 80.5mg/L, 氨氮 6.5mg/L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 化学需氧量 150mg/L, 氨氮 25mg/L	0	0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万年矿污水处理站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后外排	1	污水外排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化学需氧量 29mg/L, 氨氮 0.36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标准的 A 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mg/L, 氨氮 5mg/L	化学需氧量 0.98 吨, 氨氮 0.25 吨	化学需氧量 0.98 吨, 氨氮 0.25 吨	无
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处理后外排	2	废气外排口通过烟囱外排, 烟囱安装在线监测并与省环保信息平台联网	颗粒物 0.815mg/m ³ , 二氧化硫 6.14mg/m ³ 氮氧化物 25.2mg/m ³	《平板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8-2020)	颗粒物 0.041 吨, 二氧化硫 0.326 吨, 氮氧化物 0.246 吨	颗粒物 8.1216 吨, 二氧化硫 13.84 吨, 氮氧化物 143.27 吨	无
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后外排至城镇污水处理厂	1	污水外排安装在线监测并与省环保信息平台联网	化学需氧量 13.72mg/L, 氨氮 0.425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标准的 A 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mg/L, 氨氮 5mg/L	化学需氧量 0.262 吨, 氨氮 0.0014 吨	化学需氧量 3.85 吨, 氨氮 0.1 吨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葛泉矿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后外排	2	污水外排口安装在线监测	化学需氧量 14mg/L, 氨氮 0.302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838-2002) IV 类限值, 化学需氧量 30mg/L, 氨氮 1.5mg/L,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426-2006	化学需氧量 7.4297 吨, 氨氮 0.1632 吨	化学需氧量 70.831 吨, 氨氮 4.073 吨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西庞井污水处理厂	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处理后达标排放至白马河	1	污水外排口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化学需氧量 6.5mg/L, 氨氮 0.095mg/L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_2002) 表 1 中 IV 类标准 (总氮 ≤15) 化学需氧量 30mg/L, 氨氮 1.5mg/L	化学需氧量 2.29 吨, 氨氮 0.04 吨。	化学需氧量 8.5 吨, 氨氮 0.3 吨。	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村矿矸石热电厂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处理后外排	1	废气外排口通过烟囱外排, 烟囱安装在线监测并与市环保局信息中心联网	二氧化硫 4.45mg/m ³ 氮氧化物 7.85mg/m ³	河北省《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2209-2015)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00mg/m ³	二氧化硫 1.884 吨, 氮氧化物 3.876 吨	二氧化硫 41.81 吨, 氮氧化物 83.62 吨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各单位环保设施齐全, 各类污染物均经过污染防治措施治理后达标排放。

1、矿井水: 各矿均建设矿井水处理站, 采用混凝沉淀+过滤工艺或采用超磁分离+过滤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或回用。

2、电厂废气: 电厂均建设有脱硫处理设施及脱硝处理设施和除尘设施, 锅炉废气采用布袋除尘+SCR+SNCR 工艺+石灰石湿法+湿电或采用布袋除尘+SCR+SNCR+镁法+湿电等工艺对烟气中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等处理后排放, 排放标准符合电厂超低排放标准。

3、生活污水: 矿区生活污水建设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采用生物氧化工艺对生活污水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或回用。

4、颗粒物: 各矿均建设有全封闭煤场, 输煤皮带均在输煤走廊中, 各破碎筛分等环节采用布袋除尘后排放, 厂界无组织排放及颗粒物有组织排放均达标。

5、固体废物：各单位固废及危废均按照法规要求进行存储、利用、处置等，台账记录齐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各单位按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通过专家评审，及时进行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国控重点源污染源均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方案要求进行监测，监测报告定期在河北省重点源信息公开平台及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进行公开。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缴纳环保税 1,984 万元。

2022 年公司实施节能项目 10 项，投资 2,641.7 万元，项目已全部完成，年可实现节能 1,369.6 吨标准煤。充分挖掘余热余压潜力，东庞矿实施空压机余热利用项目，既改善了空压机冷却效果，也为工区补充热源；邢台矿加快高耗能设备淘汰进度，设备功率因数较大提高；水泥厂临西分厂对空压机进行永磁变频改造，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提高做功效能。

公司计划实施环保工程 14 项，完成投资 3,043.2 万元。金牛天铁焦炉烟气除尘项目按时投运，为环保绩效创 A 补强弱项；金牛玻纤 2#池窑烟气脱白提标改造顺利投运，为更加严格的环保管控兜牢底线；冀中新材完成原料装卸全区域封闭，为绩效评级、绿色工厂申报奠定基础；邢东矿雨污分流工程如期完工，极大降低了环保风险。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公司涉及碳排放核查的单位为东庞电厂、章村电厂、聚隆化工等。2022 年 4 月经第三方核查东庞电厂 2021 年碳排放量为 227,234tCO_{2e}，章村电厂 2021 年碳排放量为 133,853tCO_{2e}，2021 年度各电厂碳排放配额未发放，尚未进行碳排放履约。目前，公司开展碳排放核查其他单位为聚隆化工 2021 年度碳排放量 375,751tCO_{2e}，国家未制定碳排放配额方案，没有该行业配额。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邢东矿	装载煤矸石车辆未经过车辆清洗设施驶出厂区上路，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办法》第二十四条第五项	罚款 2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村矿	1、矸石堆场未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止扬尘污染；2、煤矸石卸料环节大门未封闭导致粉尘无组织排放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四十八条第二款	罚款 7.5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显德汪矿	焊接作业时，未按照环评要求对焊接车间进行密闭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	罚款 5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邯郸郭二庄矿	1、筛分上料皮带落料口收尘设施未密闭，对粉尘不能完全收集，积尘严重，造成扬尘污染；2、煤厂原煤堆未苫盖，易造成扬尘污染；3、一坑洗煤厂混煤大棚内装载机装卸物料时未采取喷淋等有效抑尘方式控制扬尘污染，造成扬尘无组织排放；4、煤矸石在倾倒过程中未采取有效防尘措施造成粉尘外扬；5、一坑洗煤厂中煤大棚南侧大棚破损，造成扬尘无组织排放；6、二坑 45 万吨未验收先投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第一款、第四十八条第二款、第七十条第二款、第七十二条第一款；《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十七条；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第 19 条第一款	罚款 75.5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大淑村矿	1. 擅自倾倒建筑垃圾 2. 未按规定重新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条第一款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	罚款 66.5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邯郸云驾岭矿	1、原煤车间落料口收尘效果差，造成粉尘无组织排放；2、块煤车间输送廊道破损，造成粉尘外溢现象；3、原煤大棚密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第五十九条、第七十二	罚款 58.5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闭不到位,造成粉尘外溢;4、中煤场地部分物料露天堆放,未苫盖;5、上煤输送通廊部分密闭不严,造成粉尘无组织排放;6、洗煤厂车间密闭不到位,造成粉尘无组织排放;7、井口运煤罐车未苫盖,造成粉尘无组织排放;8、原煤大棚道路未及时清扫、洒水,造成扬尘污染;9、铲车尾气净化装置接口垫破损,未能正产收集烟气;10、非道路移动机械(装卸机)尾气净化装置未安装滤芯,达不到尾气净化效果;11、铲车尾气净化装置管道开裂不能正产使用,达不到尾气净化效果;12、铲车未安装尾气净化装置;13、原煤出料大棚密闭不严,造成粉尘外溢;14、煤泥场地部分物料露天堆存,未苫盖;15、煤泥大棚前路面未及时清扫、洒水,造成扬尘污染;16、煤泥车间密闭不严	条第一款、第一百零八条第五项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1、选矸装车皮带未封闭,落料点无组织扬尘排放;2、矿井水运行记录生产工况与逻辑不符;3、随意倾倒生活垃圾、未将厨余垃圾交由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条第一款	罚款 18.2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平安煤业有限公司	未将厨余垃圾交由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条第一款	罚款 10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	1、随意倾倒生活垃圾、未将厨余垃圾交由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2、全封闭储煤棚破损;棚内喷淋设施未运行;运输道路有积尘;3、矿井水处理站运行台账提前记录添加药剂情况;4、未依照批准的取水许可规定条件取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条第二款;《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取水许可管理办法》第三十八	罚款 40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	废润滑油、聚乙烯原料桶、废液压缩液未入危废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十九条	罚款 25 万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	矸石山上有一台煤筛分机未在密闭空间作业且未配备集中装置,造成粉尘污染。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	罚款 9 万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	矸石山大面积矸石未覆盖,造成扬尘污染。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	罚款 5 万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矸石热电厂	硫酸镁废渣倾倒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条	罚款 10 万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矸石热电厂	料棚未密闭粉尘逸散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	罚款 8 万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矸石热电厂	厂区存在露天搅拌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	罚款 5 万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矸石热电厂	锅炉给煤机无组织排放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	罚款 9 万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矸石热电厂	危废未入危废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十九条	罚款 25 万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水泥厂临西分厂	除尘器顶部电焊作业,未按规定使用烟气收集设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第一项	罚款 2.2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西庞井	矸石山有一台筛煤机,未在密闭空间作业且未配备集中处理装置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四十八条	罚款 9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西庞井	维修车间废油漆桶未入危废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十九条	罚款 15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西庞井	一台铲车正在作业未安装空气净化装置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九条	罚款 0.5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西庞井	矸石山上大面积矸石未采取覆盖措施抑制扬尘污染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	罚款 4.5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庞矿西庞井	大量废液压油桶、润滑油桶未入危废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十九条	罚款 25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邢东矿	污水处理厂南部高水注浆站中的除尘器设备未经验收即投入使用，2022 年 10 月 8 日执法人员再次对该公司进行复查，该公司未组织进行验收，复查时未采取整改措施。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	罚款 34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村矿	需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验收即投入生产，环评生产能力 60 万吨，实际生产能力为 90 万吨，而煤棚配套有 2 台布袋除尘器存在未验先投。	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	罚款 29 万元	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已按规定进行整改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环保罚款共计 498.4 万元，均为一般性质罚款，无环境事件。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共有三支驻村帮扶工作队，9 名队员。其中：一支工作队由河北省委组织部派遣定点帮扶张家口市阳原县井儿沟乡陶家窑村。另两支工作队由邢台市委组织部派遣，分别定点帮扶邢台市广宗县大平台乡南葛村和李怀村。公司坚持“队员当代表、单位作后盾、一把手负总责”的工作原则，将驻村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公司领导班子高度重视，党委书记、董事长对驻村日常工作亲自过问，重大问题亲自研究，困难面前亲自推动，遇到矛盾亲自化解，并到村现场调研解决实际问题，主管领导亲自协调督办，到村督导工作落实，驻村干部主动作为、尽职尽责，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目标，开展产业帮扶，帮助脱贫村培育增收产业、提升致富技能、完善基础设施、强化公共服务，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上发挥重要作用，树立了国企履行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的榜样，展现了优良的干部作风和务实工作态度。驻陶家窑村工作队员李鹏、驻李怀村工作队队长李波、驻南葛村工作队队长闫志敏等三名同志荣获公司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就在本次重组中以委托经营方式交公司经营管理的煤炭生产业务及资产，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张矿集团将根据如下不同情况进一步采取措施以避免同业竞争：A、如相关矿井资源枯竭或《采矿许可证》到期且不能续展的，交易对方将该矿井终止与冀中能源之间的委托经营，并依照相关程序关闭该矿井；B、如在委托经营期间，相关矿井探明的储量、生产能力增加，可开采年限延长，经公司同意，交易对方将该矿井经营性资产转让给公司；C、经公司同意并放弃购买权，交易对方可以将相关委托经营的矿井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但交易对方转让给第三方的条件不得优于转让给公司的条件。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进一步承诺函》承诺如下：1) 承诺除根据《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约定，发生应当终止委托经营的事件外，该协议对交易对方及公司持续有效，交易对方不以其他任何理由，主张委托经营终止，或拒绝履行该协议。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出现《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约定的应当终止委托经营的情形时，交易对方及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应当向公司提供委托经营终止情形出现的证明文件、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等，在公司核查后，双方签署书面文件终止对该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委托经营终止，交易对方及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应当与公司核算并结清欠付的委托经营费用，返还公司在委托经营期间提供给委托经营企业使用的资金或资产。委托经营终止后，除交易对方与公司就采取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关闭、停产、转让给冀中能源或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等）解决同业竞争的，委托经营企业均不得再从事煤炭开采及经营业务，如有违反，交易对方承诺将继续按照《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向公司支付该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管理费，该企业在终止委托经营后私自经营产生的收益由公司享有。委托经营终止后，公司向终止委托经营的企业派驻工作人员处理委托经营终止后的后续事宜，并对该企业终止委托经营后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交易对方承诺对公司的监督无条件的予以配合。如交易对方或公司发现委托经营终止的情形消除，经公司同意后，交易对方将无条件恢复对该等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交易对方及其下属企业拟转让委托经营企业的资产或股权，均需在审议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的董事会、股东会召开前，取得公司的书面同意，否则交易对方及其下属企业不得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上述委托经营企业资产或股权转让事宜，亦不得与相关第三方签署或达成委托经营企业资产或股权转让的任何协议、合同或其他文件。在同等条件下，公司对委托经营企业的资产或股权享有优先购买权。2) 承诺如交易对方及其下属其他企业	2009年03月20日	长期	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

			存在违反《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及《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进一步承诺函》的相关义务及承诺，则交易对方将作为第一责任人承担全部的法律 责任，并对其下属企业违反约定和承诺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3、《关于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1）不利用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4）就冀中能源集团、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4、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各方承诺保持冀中能源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均承诺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对于办理代保管的股份，自《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算锁定期。	2009 年 03 月 20 日	长期	由于原属峰峰集团的梧桐庄矿的《采矿许可证》尚未办理完毕，峰峰集团办理代保管的 100,149,623 股股份尚未开始计算限售期。邯矿集团、张矿集团的相关股份均已解除限售。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煤炭业务，冀中能源集团、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及张矿集团在 2014 年 4 月 19 日进一步明确如下： 1、根据有关煤矿的建设、生产、销售情况，对暂由冀中能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继续经营管理的与煤炭生产相关的资产，在三十六个月内，以作价转让、持续委托管理纳入冀中能源，或本着对冀中能源有利的其他方式解决。2、就冀中能源集团通过下属企业峰峰集团、邯矿集团现拥有的煤田探矿权，在六十个月内，将按照市场价格优先转让给冀中能源，如冀中能源明确表示放弃该矿权，则交易对方可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3、在拓展业务时，就可能存在竞争的情形均应在投资协议签署前或投资决定作出前书面征询冀中能源意见，冀中能源在核查后，如行使优先购买权的，交易对方将该项目移交或转让给冀中能源。如冀中能源认为该项竞争业务具备投资价值，但因尚不具备生产经营条件、盈利能力较差或存在法律瑕疵、产权纠纷等因素，暂时不宜纳入上市公司，可先行投资，在实施投资后三十六个月内，采取收购、委托经营或有利于冀中能源的其他方式将该项竞争性资产或业务纳入冀中能源。	2014 年 04 月 19 日	长期	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在继续履行 2014 年 4 月相关承诺的基础上，承诺如下： 1. 就峰峰集团现拥有的煤田探矿权，在原承诺函承诺期限届满后六十个月内，将按照市场价格优先转让给冀中能源，如冀中能源明确表示放弃该矿权，则本公司可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2. 冀中集团将继续严格履行原承诺函其他内容。	2019 年 03 月 26 日	长期	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在继续履行 2014 年 4 月相关承诺的基础上, 承诺如下: 1. 就本公司现拥有的煤田探矿权, 在原承诺函承诺期限届满后六十个月内, 将按照市场价格优先转让给冀中能源, 如冀中能源明确表示放弃该矿权, 则本公司可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2. 针对梧桐庄矿变更登记事宜, 在原承诺函承诺期限届满后六十个月内, 本公司将完成梧桐庄矿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手续。3. 本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原承诺函其他内容。	2019 年 03 月 26 日	长期	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14 年 07 月 18 日	2017-07-17	因存在未完成的承诺事项, 该部分受限股份尚未解除限售。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进一步减少和规范与金牛化工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作为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冀中能源集团、冀中能源作出承诺如下: 1、冀中能源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现行法律法规以及金牛化工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2、在金牛化工股东大会对涉及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金牛化工之资金、资产的行为。4、在任何情况下, 不要求金牛化工为冀中能源集团、冀中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5、若冀中能源集团、冀中能源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金牛化工发生必要之关联交易, 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按照金牛化工公司章程和《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遵循审议程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从制度上保证金牛化工的利益不受损害, 保证不发生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金牛化工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2012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	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保障金牛化工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单位就规范与金牛化工之间的关联交易事宜, 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 1、金牛化工有权独立、自主地选择交易对方。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 本单位及关联方将与金牛化工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 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 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 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2、本单位保证不要求或接受金牛化工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本单位的条件优于第三者给予的条件。3、本单位保证将依照金牛化工的公司章程参加股东大会, 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 承担相应义务, 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 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金牛化工的资金、利润, 保证不损害金牛化工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 本单位将对相关行为给金牛化工造成的损失向金牛化工进行赔偿。	2012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	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保障金牛化工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单位就金牛化工独立性事宜, 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 1、保证金牛化工人员独立。(1) 保证金牛化工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单位及本单位其他关联公司;(2) 保证金牛化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金牛化工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 保证金牛化工的高级管理人员在金牛化工专职工作, 不在本单位及本单位其他关联公司之间双重任职;(3) 保证本单位推荐出任金牛化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产生, 本单位不干预金牛化工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2、保	2012 年 03 月 06 日	长期	承诺各方遵守了各项承诺。

		<p>证金牛化工资产独立完整。(1) 保证金牛化工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金牛化工的资产全部能处于金牛化工的控制之下，并为金牛化工独立拥有和运营；(2) 保证本单位及本单位之控股子公司或其他为本单位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有金牛化工的资金、资产；3、保证金牛化工的财务独立。(1) 保证金牛化工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 保证金牛化工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 保证金牛化工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帐户，不与本单位共用银行账户；(4) 保证金牛化工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单位兼职和领取报酬；(5) 保证金牛化工依法独立纳税；(6) 保证金牛化工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单位不干预金牛化工的资金使用调度；4、保证金牛化工机构独立。(1) 保证金牛化工的机构设置独立于本单位，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2) 保证金牛化工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单位分开；建立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保证金牛化工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单位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5、保证金牛化工业务独立。(1) 保证金牛化工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金牛化工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2) 保证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金牛化工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 保证本单位及本单位的控股子公司或为本单位控制的企业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金牛化工相竞争的业务；(4) 保证尽可能减少金牛化工与本单位及本单位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法进行。</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在峰峰矿区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邯鄹矿区的云驾岭矿、郭二庄矿、陶一矿、陶二矿、陶二石热电厂等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划转进新子公司。

2、报告期内，公司之子公司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根据《资产转让协议》，受让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根据《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拟资产转让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资产评估报告》（立千评报字[2021]第 074 号），于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委估全部资产和负债的市场价值为 1,337.38 万元。根据《资产转让补充协议》，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间所发生的所有损益均由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根据《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移交专项审计报告》（致同专字(2022)第 110C013439 号），移交净资产 928.89 万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龙传喜、孙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 6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其他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超过股东大会审批的最高限额，未及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责令公司对已存在的“超限存款”，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压降至股东大会批准限额之内，达到信息披露标准的应当及时披露；同时加强公司治理，完善内控制度，预防控控股股东控制权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并向河北证监局报送整改报告。	2022年03月04日	http://www.csrc.gov.cn/hebei/c103648/c2007313/content.shtml
关于对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控股股东	作为“19冀中E2”债券发行人，冀中能源集团未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所属上市公司冀中能源、华北制药在集团所属财务公司存款余额超过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最高限额或公开承诺，上述“超限存款”未及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责令冀中能源集团在2021年6月30日前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补充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同时，冀中能源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应加强合规意识，尽快采取有效措施协助上市公司压降在集团财务公司“超限存款”至限额之内，并向河北证监局报送整改报告。	2022年03月04日	http://www.csrc.gov.cn/hebei/c103648/c2007251/content.shtml
关于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其他	2019年12月3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冀中能源在财务公司的日存款最高余额为123.4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3.03%，未按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长赵兵文、时任总经理赵生山、董事会秘书兼总会计师郑温雅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2022年03月03日	http://www.szse.cn/disclosure/supervision/measure/pushish/index.html
关于对刘国强、闫云胜、郑温雅采取出具警示函和监管谈话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其他	冀中能源于2022年7月3日、4日以预付账款方式向关联方河北京冀工贸有限公司提供4亿元财务资金且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直至2022年9月30日才将上述资金收回。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对董事长刘国强、总经理闫云胜、时任财务负责人兼董秘郑温雅采取出具警示函及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2年10月28日	http://www.csrc.gov.cn/hebei/c103627/c6180651/content.shtml
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	其他	冀中能源于2022年7月3日、4日以预付账款方式向关联方河北京冀工贸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	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责令公司加强公司治理，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防止控股股东违规干	2022年10月28日	http://www.csrc.gov.cn/hebei/c103

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有限公司提供 4 亿元财务资金且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直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才将上述资金收回。	监管措施	预公司经营、侵占公司资金，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高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水平，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强化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关联交易的监督管理；强化信息披露制度有效执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规定及时披露关联交易信息。并向河北证监局报送整改报告。		627/c6180688/content.shtml
关于对王涛采取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高级管理人员	冀中能源于 2022 年 7 月 3 日、4 日以预付账款方式向关联方河北京冀工贸有限公司提供 4 亿元财务资金且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直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才将上述资金收回。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24 个月内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或实际履行上述职务。	2022 年 10 月 28 日	http://www.csrc.gov.cn/hebei/c103627/c6180734/content.shtml
关于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	其他	冀中能源于 2022 年 7 月 3 日、4 日以预付账款方式向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的关联方京冀工贸提供 4 亿元财务资金且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直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才将上述资金收回，日最高余额为 4 亿元，占上市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92%。冀中能源上述行为违反了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1.4 条、第 2.1.1 条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6.1.5 条的规定。	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	一、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二、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河北京冀工贸有限公司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三、对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刘国强、总经理闫云胜、财务负责人兼董秘郑温雅、时任副总经理王涛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2023 年 03 月 03 日	http://www.szse.cn/disclosure/supervision/measure/publish/index.html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收到河北证监局的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的主要领导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整改措施，通过将公司的贷款转换主体为冀中能源集团、冀中能源集团转让股权等方式降低公司的财务公司存款，截止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已降至 49.76 亿元，在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约定的范围之内，已完成整改。

2、收到河北证监局的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后，公司于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副总经理的议案》，将分管营销分公司的副总经理王涛予以解聘。另外，公司深刻认识到在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完善内部制度和流程，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和水平。同时，公司以本次整改为契机，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切实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强化信息披露的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切实按照监管规则和公司制度规范运作，依法合规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51.02	3.52%	42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651.02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4.24	0.40%	2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74.24		
机械装备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5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陶一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3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2.16	0.18%	9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32.16		
德旺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电力与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9.25	0.09%	14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9.25		
金隅咏宁	公司之联营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电力与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12.93	8.05%	1,6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812.93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电力与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06.22	1.05%	531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06.22		
章泰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电力与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158.02	11.47%	1,16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158.02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房屋租赁费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36.22	37.50%	627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536.22		
冀中能源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房屋租赁费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79.65	33.55%	5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479.65	2023年1月30日	2023年1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新增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揭阳酒店	公司之联营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房屋租赁费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07.14	7.49%	15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07.14		
金隅咏宁	公司之联营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房屋租赁费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06.84	7.47%	11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06.84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房屋租赁费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6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87,354.49	6.48%	251,95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87,354.49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9,958.11	1.72%	5,00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49,958.11		
河钢集团	关联法人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12,606.27	3.89%	95,00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12,606.27		
金牛贸易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6,538.13	1.26%	8,830.53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36,538.13		
井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5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364.96	0.19%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5,364.96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9,748.89	71.44%	20,606.7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9,748.89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306.44	19.20%	596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5,306.44		
山西冀中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96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3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陶一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8.67	0.21%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58.67		
章泰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135.23	7.72%	2,439.42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2,135.23		
财务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55	0.08%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7.55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745.58	80.19%	5,15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7,745.58		
国际物流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54.7	1.60%	24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54.70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61.66	1.66%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61.66		
河钢集团	关联法人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8.02	0.29%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8.02		
华北制药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04	0.00%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0.04		
冀中能源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79.23	2.89%	46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279.23		
金牛贸易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49	0.03%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49		
金隅咏宁	公司之联营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4.77	0.26%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4.77		
山西冀中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78	0.03%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78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52.72	2.61%	152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52.72		
德旺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922.99	0.33%	1,613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922.99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2,779.43	4.62%	6,63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2,779.43		
国际物流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42	0.00%	2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5.42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883.71	2.50%	14,01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6,883.71		
河北充填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806.74	1.02%	2,70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806.74		
河北物产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7,355.62	6.29%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7,355.62		
华北医疗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3.34	0.03%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83.34		
华北制药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43	0.00%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4.43		
机械装备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3,835.38	5.01%	4,33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3,835.38		
金牛贸易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5,298.33	5.54%	2,75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5,298.33		
金隅咏宁	公司之联营企业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80.48	0.07%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80.48		
井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4.85	0.03%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64.85		
河北物	同一母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	材料	市场定	市场定	0	0.00%	21,000	否	现汇或承			

流	司控制	品或接受劳务		价	价					兑汇票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527.42	2.72%	4,185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7,527.42	
张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材料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73.83	0.06%	4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73.83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电力与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1,685.29	17.44%	21,869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21,685.29	
章泰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电力与蒸汽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84.84	0.39%	426.68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484.84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502.53	1.07%	3,1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502.53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64.5	0.26%	67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364.50	
机械装备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	
冀中能源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24.71	0.23%	36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324.71	
开滦集团	关联法人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536.58	1.10%	63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536.58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7,506	5.37%	11,10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7,506.00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8,343.51	47.79%	11,444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8,343.51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21.77	1.38%	1,8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821.77	
华北医疗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018.54	1.72%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018.54	
华北制药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58	0.00%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0.58	
机械装备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62.4	0.95%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562.40	
冀中能源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37.27	0.23%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37.27	
金牛贸易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8.33	0.03%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18.33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1,662.05	36.51%	256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1,662.05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98,161.38	61.40%	927,0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698,161.38	
河北物流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00,0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开滦集团	关联法人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518.4	0.22%	3,00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2,518.40	
章泰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煤炭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7,666.13	3.31%	38,382.87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37,666.12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924.91	7.62%	24,959.9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8,924.91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02.83	0.68%	4,13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802.83	
机械装备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4,631.55	3.96%	14,817.6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4,631.55	
井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00	0.17%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00.00	
陶一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35	0.00%	6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0.35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29.2	0.11%	1,315.3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29.20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8,589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章泰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232.74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修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机械装备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修理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7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峰峰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1,739.88	58.41%	16,93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1,739.88	
邯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1,098.89	5.47%	2,254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1,098.89	
华北医疗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389.8	1.94%	2,570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389.80	
机械装备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2.86	0.11%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2.86	
冀中能源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31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金牛贸易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0	0.00%	135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邢矿集团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125.24	25.50%	8,495.74	否	现汇或承兑汇票	5,125.24	
章泰矿业	同一母公司控制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223.15	1.11%	0	是	现汇或承兑汇票	223.15	
合计				--	--	1,367,329.86	--	1,659,515.48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2 年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659,515.48 万元，其中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397,177.65 万元，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1,262,337.83 万元。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完成 1,367,329.86 万元，其中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431,804.42 万元，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935,525.43 万元。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 2022 年度公司与部分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部分具体类别超过经审议的相应预计额度进行了确认。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500,000	0.42%-2.1%	921,368.86		423,686.08	497,682.78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收购峰峰集团所持金牛化工股权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以协议方式购买峰峰集团所持金牛化工 135,995,903 股股份，占金牛化工总股本 19.99%，股份转让价款总计 860,854,065.99 元，并与峰峰集团签署《关于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2022 年 3 月 21 日，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权转让工作已全部完成。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金牛化工 381,262,977 股股份，占金牛化工总股本的 56.04%，公司仍是金牛化工控股股东，金牛化工实际控制人仍为河北省国资委。

(2) 转让金牛化工全部股权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以协议方式向公司股东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高速”）转让公司所持金牛化工全部 381,262,977 股、占金牛化工总股本 56.04% 的 A 股股份，股份转让价款总计 2,318,078,900.16 元（含增值税），并与河北高速签署了《关于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2023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权转让工作已全部完成。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金牛化工的股份。河北高速持有金牛化工 381,262,977 股股份，占金牛化工总股本的 56.04%，成为金牛化工的控股股东，金牛化工实际控制人仍为河北省国资委。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购买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02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购买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2 年 03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购买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	2022 年 03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出售所持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10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出售所持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2 年 11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出售所持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	2023 年 02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2019年9月12日，金牛化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甲醇资产的托管协议》的议案并签署《托管协议》：将峰煤焦化拥有的包括年产30万吨甲醇生产线在内的全部甲醇业务、资产及相关负债托管给公司，使公司能够全面、独立地负责甲醇资产的生产、销售、管理等经营活动事项。

甲醇资产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均由峰煤焦化享受或承担。双方协商同意，金牛化工收费按照50万元/年（含税）计算。托管费用由峰煤焦化按年统一支付。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09年3月，在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公司分别与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张矿集团签订了《国有土地租赁协议》；2011年4月，公司与邢矿集团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2011年4月，公司与冀中能源集团和邢矿集团分别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2012年4月，公司与邢矿集团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协议在本报告期继续履行（具体内容详见2009年3月26日、2011年4月8日和2012年4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资产范围发生变更等因素，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2023年4月，公司与相关关联方重新签订相关关联交易协议：与峰峰集团、邯矿集团、邢矿集团重新签订了《国有土地租赁协议》、《综合服务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与冀中能源集团、邢矿集团重新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有)	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7日	21,500	2022年02月16日	2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1,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1,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1,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1,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1,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1,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并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5 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峰矿业”），公司持有邯峰矿业 100% 股权。2022 年 2 月 25 日全资子公司邯峰矿业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邯郸市峰峰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2022 年 3 月 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 临-064）、《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21 临-065）、《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2022 临-007）。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拟关闭退出事项

2022 年 8 月，山西省太原市人民政府发布公告《关于公布太原市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公告》，其中《冀中能源青龙煤业公司关闭退出实施工作方案》被列入该目录。公司及青龙煤业积极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协商关闭退出补偿的具体事宜。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关于青龙煤业关闭退出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已完成。公司将持续关注青龙煤业关闭退出的进展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26,947,008	17.74%						626,947,008	17.7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26,947,008	17.74%						626,947,008	17.74%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06,599,842	82.26%						2,906,599,842	82.26%
1、人民币普通股	2,906,599,842	82.26%						2,906,599,842	82.2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533,546,850	100.00%						3,533,546,85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009年度，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2009年7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07号《关于核准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批准，公司向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发行368,489,569股股份，购买该等公司所有的与煤炭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公司收购峰峰集团的四个煤矿中，梧桐庄矿的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峰峰集团办理代保管的100,149,623股股份尚未开始计算限售日期。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9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3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81%	1,159,245,197		526,797,385	632,447,812	质押 冻结	540,000,000 195,903,96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0%	597,142,952		100,149,623	496,993,329	质押	375,609,648
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3%	510,000,000			510,000,00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88%	243,252,041			243,252,041	质押	13,252,04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28%	115,731,243	9,859,025		115,731,243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7%	20,000,000			20,000,000	冻结	2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2,770,530	3,517,500		12,770,5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9,319,102	-1,214,587		9,319,1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9,076,584	3,019,800		9,076,584		
简街香港有限公司—简街亚洲贸易有限责任公司（RQFII）	境外法人	0.25%	8,734,062	8,734,062		8,734,06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为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32,447,812	人民币普通股	632,447,812
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000,00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496,993,329	人民币普通股	496,993,329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43,252,041	人民币普通股	243,252,04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5,731,243	人民币普通股	115,731,243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煤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770,530	人民币普通股	12,770,5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9,319,102	人民币普通股	9,319,1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076,584	人民币普通股	9,076,584
简街香港有限公司—简街亚洲贸易有限责任公司（RQFII）	8,734,062	人民币普通股	8,734,06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为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本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前 10 普通股股东中，冀中能源集团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 335,000,000 股，峰峰集团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 94,128,52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杨印朝	2005 年 12 月 16 日	91130500784050822M	能源行业投资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	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集团及其子公司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药集团”）、公司共持有上市公司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北制药”）55%的股权，			

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中冀中能源集团直接持有华北制药 11.02% 的股权，通过华药集团间接持有华北制药 19.9% 的股权，通过公司持有华北制药 24.08% 的股权。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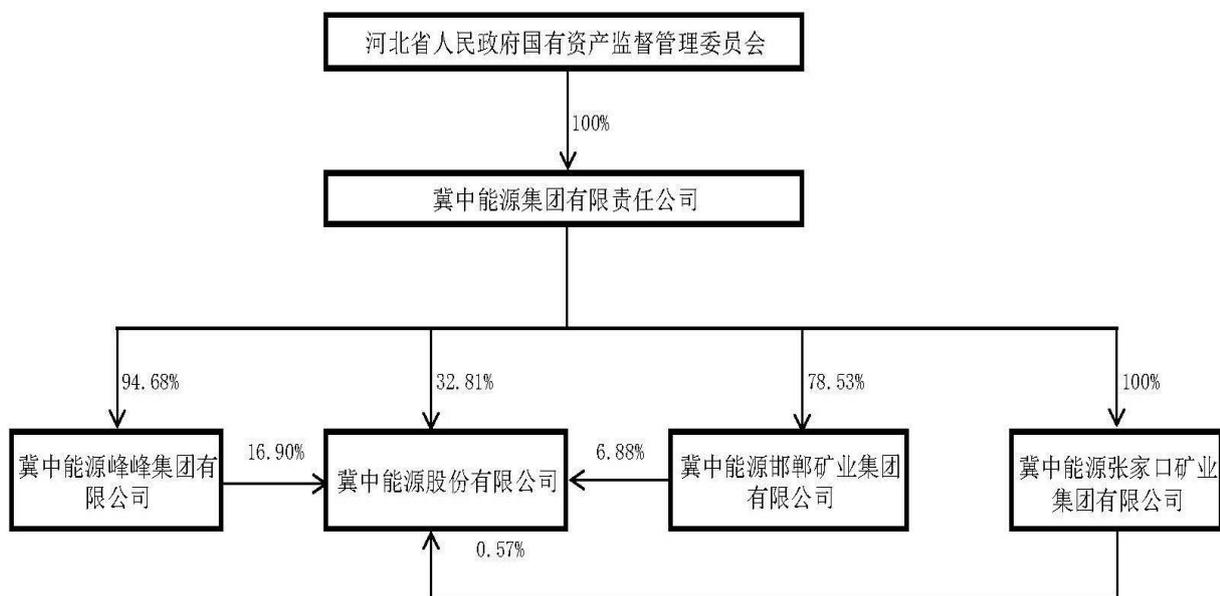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未知		未知	未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未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刘存玉	2003 年 07 月 18 日	305,127.81 万元	煤炭批发销售等
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张建公	2019 年 09 月 30 日	5,214,804.10 万元	政府收费高速公路项目、经营性高速公路项目等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冀中 01	112557	2017 年 07 月 26 日	2017 年 07 月 26 日	2022 年 07 月 26 日	0.00	3.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17 冀中 01"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17 冀中 01"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挂牌上市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无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龙传喜	龙传喜	010-85665588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0.00	公司均根据相关规定设立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并与债券受托管理人（承销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偿债计划，按照约定时间支付利息，切实保障了公司债权人的权益。

公司债券的担保人冀中能源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合并报表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2021 年财务数据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23,906,594.67	24,225,921.68
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4,786,533.42	4,972,996.41
资产负债率	79.98%	79.47%
流动比率（倍）	0.86	0.91
速动比率（倍）	0.79	0.84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2.79%	2.61%
净利润（万元）	133,444.95	129,660.97

冀中能源集团的审计报告详见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84	0.79	6.33%
资产负债率	51.58%	50.97%	0.61%
速动比率	0.78	0.74	5.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39,505.3	253,084.96	73.6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5.02%	27.93%	7.09%
利息保障倍数	15.01	7.57	98.2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5.11	9.02	67.5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54	10.05	84.4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3)第 110A01442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龙传喜、孙佳

审计报告正文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中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冀中能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冀中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及附注五、4。

1、事项描述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冀中能源公司应收账款期末净额 299,265.30 万元（其中：原值 320,456.00 万元，坏账准备 21,190.70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重大，管理层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考虑了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等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预期信用损失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并测试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结合行业特点及信用风险特征，评价管理层制定的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市场情况，检查以往货款的回收情况，复核管理层往期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假设及前瞻性调整因素的合理性；
- （3）针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 （4）获取管理层编制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表，复核计提坏账准备的准确性，同时通过互联网对重大客户的工商信息及网络负面信息进行查询，复核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准确性；
- （5）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二）煤炭业务分部营业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及附注十三、5。

1、事项描述

冀中能源公司本期煤炭业务分部营业收入 2,988,813.60 万元，是收入、经营成果的主要来源，对营业利润构成重大的影响。由于销售金额较大，并且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从而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我们将煤炭业务分部营业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煤炭业务分部营业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评价并测试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控制，同时利用事务所内部 IT 专家对冀中能源公司的煤炭销售系统内部控制

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 (2) 核对公司收入确认的数量与销售系统发出的数量；
- (3) 将公司确认收入时使用的价格与公司定价目录进行核对，并与行业趋势进行对比分析；
- (4) 从销售收入记录中选取样本，检查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等支持性文件；
- (5) 结合期末应收账款函证对本期重要客户的交易实施函证程序；
-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收入进行检查，核实所属期间。

(三) 煤炭产品的关联采购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5。

1、事项描述

为避免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冀中能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的煤炭产品不直接对外销售，而是通过冀中能源公司代理销售或者采购入洗加工后对外销售。由于关联方采购的定价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且存在没有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所有的关联方关系和关联方交易的风险，因此我们将煤炭产品的关联采购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煤炭产品的关联采购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评价并测试公司对于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识别和披露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检查公司关联方采购是否得到恰当的授权审批；
- (3) 检查公司关联方采购单价是否符合公司相关政策并一贯执行；
- (4) 抽取样本检查采购单价与定价政策、采购数量与业务数据是否一致，核对采购金额计算的准确性；
- (5) 将关联方关系、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与财务报表中披露的信息进行核对；
- (6) 针对金额重大关联采购交易，函证交易发生额及余额。

四、其他信息

冀中能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冀中能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冀中能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冀中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冀中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冀中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冀中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冀中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冀中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05,770,694.40	12,138,926,173.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88,896,111.53	1,109,600,336.08
应收账款	2,992,652,956.13	1,485,250,859.88
应收款项融资	544,931,819.90	436,955,863.16
预付款项	268,730,588.09	178,203,339.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9,349,013.29	176,708,582.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75,383,265.21	998,344,406.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470,568,383.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402,755.63	474,524,043.08
流动资产合计	18,719,685,587.62	17,078,513,603.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06,343,422.08	5,926,770,426.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9,077,791.32	196,820,698.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8,907,561.68	442,019,606.10
投资性房地产		27,170,324.32
固定资产	16,466,122,888.53	16,087,063,443.42
在建工程	2,539,938,031.53	2,405,037,983.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17,355,396.15	908,800,194.31
无形资产	5,780,185,148.55	5,985,072,678.88
开发支出		
商誉	94,935,452.68	164,367,338.81
长期待摊费用	9,193,657.48	12,141,012.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2,752,290.40	341,887,613.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914,964.36	361,326,120.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766,726,604.76	32,858,477,440.84
资产总计	51,486,412,192.38	49,936,991,044.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96,774,741.06	11,305,692,035.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8,730,462.9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8,199,863.99	300,909,562.61
应付账款	4,780,982,792.08	4,182,774,055.31
预收款项	718,217,670.05	22,794,000.00
合同负债	1,231,422,967.20	1,335,198,369.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93,913,856.70	731,741,994.95
应交税费	1,141,609,684.08	1,032,349,252.99
其他应付款	992,124,601.55	914,951,632.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5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146,348,494.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4,416,180.35	1,499,586,432.71
其他流动负债	160,086,151.82	173,575,286.87
流动负债合计	22,394,097,003.37	21,628,303,085.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60,938,858.33	1,28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95,738,633.39	769,376,867.37
长期应付款	123,137,255.80	126,316,181.9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072,953.57	6,145,557.82
预计负债	747,890,027.26	638,916,014.23
递延收益	381,514,634.15	367,373,571.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8,260,794.14	629,917,915.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60,553,156.64	3,823,046,108.03
负债合计	26,554,650,160.01	25,451,349,193.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33,546,850.00	3,533,546,8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73,777,243.48	4,120,339,525.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3,460,627.71	-255,972,757.44
专项储备	38,701,704.84	16,318,030.44
盈余公积	2,726,984,742.78	2,351,619,569.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600,530,266.48	11,051,748,138.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120,080,179.87	20,817,599,356.41
少数股东权益	3,811,681,852.50	3,668,042,494.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31,762,032.37	24,485,641,851.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486,412,192.38	49,936,991,044.63

法定代表人：刘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立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彬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56,804,745.41	9,539,078,794.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81,598,650.00	1,109,093,991.03
应收账款	2,900,666,990.84	1,495,943,789.31
应收款项融资	374,024,246.16	120,085,683.27
预付款项	242,219,044.16	168,798,265.67
其他应收款	2,944,490,374.53	2,558,327,363.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98,442,903.18	529,564,338.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295,295,234.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5,000,000.00	72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057,268,465.23	2,151,324,408.95
流动资产合计	19,245,810,654.03	18,392,216,635.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08,394,243.58	13,373,821,374.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3,074,436.98	190,669,815.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0,864,394.74	242,828,175.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472,547,474.10	8,649,778,835.86
在建工程	603,389,642.69	514,826,738.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78,373,261.98	843,237,205.52
无形资产	332,728,821.96	528,302,914.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18,48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7,467,305.97	483,290,005.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8,178,811.97	747,533,752.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45,018,393.97	25,575,507,301.03
资产总计	44,190,829,048.00	43,967,723,936.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185,274,741.06	10,811,692,035.7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5,699,863.99	301,666,912.70
应付账款	3,199,138,704.85	3,242,628,211.54
预收款项	695,423,670.05	
合同负债	1,297,173,236.08	1,238,115,644.69
应付职工薪酬	627,373,595.37	564,016,364.22
应交税费	811,843,086.37	554,658,505.59
其他应付款	1,042,260,332.80	671,737,226.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983,151.85	1,390,467,421.66
其他流动负债	168,632,520.71	160,955,033.82
流动负债合计	18,793,802,903.13	18,935,937,356.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48,088,858.33	1,2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5,392,194.39	709,948,589.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57,235.19	6,145,557.82
预计负债	485,094,790.82	497,365,708.56
递延收益	304,404,511.04	351,325,197.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86,213.02	3,801,451.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0,623,802.79	2,788,586,505.34
负债合计	21,714,426,705.92	21,724,523,861.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33,546,850.00	3,533,546,8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91,227,502.51	4,491,154,791.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7,285,139.20	-259,893,662.41
专项储备	13,239,711.93	2,823,562.85
盈余公积	2,726,984,742.78	2,351,619,569.34
未分配利润	11,968,688,674.06	12,123,948,963.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76,402,342.08	22,243,200,074.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190,829,048.00	43,967,723,936.1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036,360,896.83	31,424,241,158.19
其中：营业收入	36,036,360,896.83	31,424,241,158.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981,419,653.39	26,902,311,483.58
其中：营业成本	24,518,345,597.04	22,898,877,353.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55,725,694.46	1,048,901,633.79
销售费用	167,374,293.29	179,376,232.95
管理费用	1,776,562,729.19	1,827,604,338.53
研发费用	759,466,679.89	325,310,145.02
财务费用	503,944,659.52	622,241,780.05
其中：利息费用	501,595,434.89	707,087,209.79
利息收入	148,965,933.68	243,768,731.19
加：其他收益	130,628,361.17	125,497,833.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123,646.53	112,893,228.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6,310,407.75	96,001,848.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94,707.85	132,361,725.7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08,891.11	-1,824,716.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025,136.09	-193,083,429.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581,752.78	97,880,754.8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35,316,758.03	4,795,655,070.85
加：营业外收入	15,864,878.90	12,704,686.05
减：营业外支出	224,391,712.37	163,508,720.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26,789,924.56	4,644,851,036.01
减：所得税费用	1,806,289,908.89	1,132,763,682.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20,500,015.67	3,512,087,353.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17,903,845.53	3,416,806,472.1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596,170.14	95,280,881.78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7,694,151.27	2,739,346,330.99
2. 少数股东损益	762,805,864.40	772,741,022.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0,994.51	-5,639,069.9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12,129.73	-5,459,099.1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7,072.77	-2,906,544.6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07,072.77	-2,906,544.6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5,056.96	-2,552,554.4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5,056.96	-2,552,554.4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135.22	-179,970.79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22,961,010.18	3,506,448,283.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60,206,281.00	2,733,887,231.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2,754,729.18	772,561,052.1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615	0.7752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615	0.7752

法定代表人：刘国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立鑫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彬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671,416,847.98	20,270,166,298.27
减：营业成本	17,129,035,072.60	15,474,928,434.24
税金及附加	689,133,323.57	526,898,878.99
销售费用	135,689,071.96	149,181,181.89
管理费用	1,078,919,925.23	1,182,628,819.81
研发费用	454,916,722.81	251,771,914.64
财务费用	380,732,217.60	459,190,169.18
其中：利息费用	382,430,986.92	547,695,882.62
利息收入	109,066,436.39	211,562,062.08
加：其他收益	62,704,076.24	121,059,204.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197,055.18	440,215,011.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6,320,334.39	96,068,921.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3,780.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289,565.70	17,598,948.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6.56	-181,621,606.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402,234.13	113,362,522.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94,619,008.58	2,736,180,979.87
加：营业外收入	6,985,740.60	6,596,257.63
减：营业外支出	135,086,565.70	99,746,826.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66,518,183.48	2,643,030,411.34
减：所得税费用	1,212,866,449.07	527,096,736.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3,651,734.41	2,115,933,674.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3,651,734.41	2,115,933,674.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08,523.21	-5,119,841.5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8,523.21	-5,119,841.5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56,260,257.62	2,110,813,832.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333,665,721.58	22,201,542,912.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9,596,034.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187,773.74	431,427,56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49,449,529.55	22,632,970,475.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69,901,375.57	8,032,901,008.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77,523,406.07	4,773,300,423.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67,282,827.33	3,861,095,359.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0,163,661.44	946,863,02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44,871,270.41	17,614,159,82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4,578,259.14	5,018,810,655.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5,000,000.00	40,181,055.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388,411.76	3,157,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1,991,968.75	166,200,991.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95,423,670.0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119,235.87	244,233,311.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0,923,286.43	453,772,857.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9,091,329.99	1,838,539,552.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008,468.28	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60,854,065.99	420,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08,628.34	38,710,248.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2,262,492.60	2,387,849,80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339,206.17	-1,934,076,942.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82,046,383.20	13,382,903,019.0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82,046,383.20	13,382,903,019.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69,659,907.04	16,252,74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48,128,778.60	2,841,315,966.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2,682,548.32	569,690,980.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767,768.52	174,693,589.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84,556,454.16	19,268,754,55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2,510,070.96	-5,885,851,536.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027.53	-119,374.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9,346,045.52	-2,801,237,198.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71,321,157.29	14,672,558,355.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11,975,111.77	11,871,321,157.2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25,163,815.72	14,598,675,584.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08,824.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671,595.65	382,238,70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53,744,235.77	14,980,914,291.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63,672,120.96	5,853,732,687.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01,849,292.74	3,677,966,008.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08,319,049.02	2,513,508,917.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5,340,678.56	560,093,29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79,181,141.28	12,605,300,91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4,563,094.49	2,375,613,380.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29,921,585.48	6,288,882,640.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8,055,117.30	330,876,791.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9,853,233.18	150,720,335.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95,423,670.0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66,436.39	211,562,062.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2,320,042.40	6,982,041,829.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6,484,367.24	1,301,006,734.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56,498,083.66	5,461,258,529.9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60,854,065.99	420,610,876.1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89,394.31	28,934,753.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81,425,911.20	7,211,810,894.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105,868.80	-229,769,064.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34,696,383.20	12,878,903,019.0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34,696,383.20	12,878,903,019.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75,659,907.04	15,632,49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42,993,865.60	2,071,409,871.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148,746.13	158,755,425.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7,802,518.77	17,862,660,296.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3,106,135.57	-4,983,757,277.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7,648,909.88	-2,837,912,961.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9,095,437.75	12,247,008,399.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01,446,527.87	9,409,095,437.7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4,120,339,525.42		-255,972,757.44	16,318,030.44	2,351,619,569.34		11,051,748,138.65	20,817,599,356.41	3,668,042,494.76	24,485,641,85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33,546,850.00				4,120,339,525.42	0.00	-255,972,757.44	16,318,030.44	2,351,619,569.34		11,051,748,138.65	20,817,599,356.41	3,668,042,494.76	24,485,641,85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646,562,281.94	0.00	2,512,129.73	22,383,674.40	375,365,173.44		548,782,127.83	302,480,823.46	143,639,357.74	446,120,181.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2,129.73				4,457,694,151.27	4,460,206,281.00	762,754,729.18	5,222,961,010.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5,365,173.44			-3,908,912,023.44	-3,533,546,850.00	-407,182,548.32	-3,940,729,398.32	
1. 提取盈余公积								375,365,173.44			-375,365,173.44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33,546,850.00	-3,533,546,850.00	-407,182,548.32	-3,940,729,398.32	
4. 其他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4,491,154,791.49		-259,893,662.41	2,823,562.85	2,351,619,569.34	12,123,948,963.09		22,243,200,074.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33,546,850.00				4,491,154,791.49		-259,893,662.41	2,823,562.85	2,351,619,569.34	12,123,948,963.09		22,243,200,074.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711.02		2,608,523.21	10,416,149.08	375,365,173.44	-155,260,289.03		233,202,267.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08,523.21			3,753,651,734.41		3,756,260,257.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5,365,173.44	-3,908,912,023.44		-3,533,546,8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5,365,173.44	-375,365,173.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33,546,850.00		-3,533,546,85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416,149.08				10,416,149.08
1. 本期提取								929,560,695.52				929,560,695.52

2. 本期使用								-919,144,546.44				-919,144,546.44
(六) 其他					72,711.02							72,711.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4,491,227,502.51	0.00	-257,285,139.20	13,239,711.93	2,726,984,742.78	11,968,688,674.06		22,476,402,342.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4,568,485,762.13		-254,773,820.83	2,693,820.34	2,140,026,201.91	11,633,027,396.15		21,623,006,209.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33,546,850.00				4,568,485,762.13		-254,773,820.83	2,693,820.34	2,140,026,201.91	11,633,027,396.15		21,623,006,209.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330,970.64		-5,119,841.58	129,742.51	211,593,367.43	490,921,566.94		620,193,864.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19,841.58			2,115,933,674.37		2,110,813,832.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1,593,367.43	-1,625,012,107.43		-1,413,418,7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1,593,367.43	-211,593,367.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13,418,740.00		-1,413,418,74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9,742.51				129,742.51
1. 本期提取							941,969,659.81				941,969,659.81
2. 本期使用							-				-941,839,917.30
							941,839,917.30				
（六）其他					-77,330,970.64						-77,330,970.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33,546,850.00				4,491,154,791.49	-259,893,662.41	2,823,562.85	2,351,619,569.34	12,123,948,963.09		22,243,200,074.36

三、公司基本情况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1998]571号文批准，由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于1999年8月26日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25,000,000元。其中国有法人股325,000,000股，社会公众股100,000,000股，于1999年9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004年8月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700,000,000元，2005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股本87,959,173股，2006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股本3,575,867股，2007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股本971,587股，2008年3月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股本40,682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转为股本92,547,309股。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08年3月11日停止转股，本公司已按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加计当年利息即101.28元/张，赎回了在赎回日之前尚未转股的38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2008年3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将赎回款项划入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应注销并于2008年3月19日摘牌。

根据本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具体为每10股转增6股，实际转增股本270,405,224股；2005年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具体对价方案为：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即2005年6月24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国有法人股支付的2.5股股份对价。国有法人股本次股权分置共支付对价65,799,732股，支付对价后，国有法人股换取流通股，变为限售流通股。2007年7月5日，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9,159,946股已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2008年12月29日，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15,040,322股已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2008年9月24日，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130000000009735，截至2008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787,952,533元。

根据本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2009年7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707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峰峰集团”）发行229,670,366股、向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矿集团”）发行93,558,477股、向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矿集团”）发行45,260,726股购买相关资产，并于2009年12月8日完成相关证券登记手续，本次发行股份登记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为1,156,442,102股。2010年4月29日，本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截至2010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1,156,442,102元。

根据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名称由“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0年1月12日办理完成更名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本公司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1,156,442,10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6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11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2,312,884,204元。

根据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2014年1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证监许可[2014]173号），本公司非公开发行405,228,758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7.65元/股。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致同验字[2014]第110ZA015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2,718,112,962元。

根据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2,718,112,96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至2015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为3,533,546,850元。

本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取得邢台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0007183116254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节能环保部、机电部、通风部、地质测量部、技术部、生产部、安全管理部、财务部、审计部、企业管理部、规划发展部、机关党委、团委、工会、纪委（监察部）、宣传部、组织人事部、法务证券部、综合办公室等部门，拥有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邢台金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邢台景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等14家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涉及能源行业、化工行业、建材行业等，主要从事煤炭开采、加工及销售；PVC树脂、焦炭等化工产品生产及销售；玻璃纤维等建材产品生产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14家子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15、附注五、19 和附注五、2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 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30。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组合

C、应收款项融资

-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政府保证金款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代垫等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

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

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

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五、30。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0。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0。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5	3-10	4.85-2.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8	3-10	12.13-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2	3-10	24.25-7.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3-10	32.33-6.43
井巷	工作量法	工作量法	--	2.5元/吨原煤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1）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0。

(2) 每年年度终了,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 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 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0。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 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 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 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

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0。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高水材料沿空留巷旁充填技术、特许权使用费、调度模拟盘、海域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30-50	直线法	
采矿权	6-30	直线法和工作量法	见说明
软件	2-10	直线法	
高水材料沿空留巷旁充填技术	5	直线法	
特许权使用费	按实际许可年限	直线法	
调度模拟盘	5	直线法	
海域权	50	直线法	

说明：根据政府有关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的采矿权，本公司之孙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平安煤业有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乾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嘉信德煤业有限公司以及鄂尔多斯市嘉东煤业有限公司的采矿权按照工作量法摊销。本公司其他经营单位采矿权均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

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

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销售煤炭、焦炭、甲醇、玻纤等产品：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客户自提或者本公司负责配合请调火车皮进行货物运输的，控制权于客户提货时发生转移，本公司确认收入。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需要将货物发到客户或客户指定地点的，控制权于货物发到客户指定地点时发生转移，本公司确认收入。

②销售电力产品时，本公司电力输送上网即发生控制权转移，本公司确认收入。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未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确定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具有类似条款和风险特征的项目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种估价要求本公司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财资[2022]136 号），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财企[2012]16 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具体标准为 5-50 元/吨；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财建[2004]119 号）的有关规定提取维简费，具体标准为 8.5-10 元/吨（包括 2.5 元/吨井巷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

“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解释第 15 号规定，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

解释第 15 号规定，在判断亏损合同时，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采用解释第 15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金融工具，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上述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实施。企业应当对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所得税影响进行追溯调整。

解释第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企业应当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上述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实施。企业应当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类交易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采用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

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工程物资

本公司工程物资是指为在建工程准备的各种物资，包括工程用材料、尚未安装的设备以及为生产准备的工器具等。

购入工程物资按成本计量，领用工程物资转入在建工程，工程完工后剩余的工程物资转作存货。

工程物资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0。

资产负债表中，工程物资期末余额列示于“在建工程”项目。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9、13
消费税	应税收入	4、6、6.5、8、9、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号）本公司向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的公告，本公司之孙公司河北金牛旭阳化工有限公司销售甲醇、蒸汽取得的收入，减按 90% 计入应纳税收入总额。

（3）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规定：“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半政策有关事项（一）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邢台金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孙公司沧州金牛劳动服务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减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2017 年第 24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之孙公司河北金牛旭阳化工有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规定，本公司之孙公司河北金牛旭阳化工有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

（6）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施行的《企业所得税法》，企业购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投资额，可以按照一定比例施行税额抵免。本公司享受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该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 可以从企业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后 5 个纳税年度中结转抵免。

3、其他

（1）本公司下属分公司异地独立缴纳所得税，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 本公司之孙公司揭阳华南沧化实业有限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出租收入适用 5% 简易征收税率计缴增值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57,589.90	433,772.18
银行存款	10,387,397,195.15	12,029,606,216.04
其他货币资金	317,915,909.35	108,886,185.30
合计	10,705,770,694.40	12,138,926,173.52

其他说明：

① 期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683,443,164.78 元，为土地复垦、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及煤矿转产发展基金 368,454,692.16 元，保证金 314,879,251.25 元，司法冻结 109,221.37 元。

② 财务公司存款为存放在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系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亦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具有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L0029H213010001。

③ 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个别银行账户变更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④ 本公司拟出售所持有的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尚未完成，本公司将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作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列报，详见附注七、9 和附注七、3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0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80,000,000.00
其中：		
合计		80,000,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288,896,111.53	1,109,600,336.08
合计	1,288,896,111.53	1,109,600,336.08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93,423,092.35	100.00%	4,526,980.82	0.35%	1,288,896,111.53	1,115,624,709.51	100.00%	6,024,373.43	0.54%	1,109,600,336.08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293,423,092.35	100.00%	4,526,980.82	0.35%	1,288,896,111.53	1,115,624,709.51	100.00%	6,024,373.43	0.54%	1,109,600,336.08
合计	1,293,423,092.35	100.00%	4,526,980.82	0.35%	1,288,896,111.53	1,115,624,709.51	100.00%	6,024,373.43	0.54%	1,109,600,336.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293,423,092.35	4,526,980.82	0.35%
合计	1,293,423,092.35	4,526,980.82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6,024,373.43
本期计提	--
本期收回或转回	1,497,392.61
本期核销	--
期末余额	4,526,980.82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200,000.00
合计	1,200,000.0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51,698,032.48	1.61%	51,698,032.48	100.00%							
						85,213,869.20	4.88%	85,213,869.20	100.00%		

账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52,861,976.44	98.39%	160,209,020.31	5.08%	2,992,652,956.13	1,661,011,535.77	95.12%	175,760,675.89	10.58%	1,485,250,859.88	
其中:											
账龄组合	3,152,861,976.44	98.39%	160,209,020.31	5.08%	2,992,652,956.13	1,661,011,535.77	95.12%	175,760,675.89	10.58%	1,485,250,859.88	
合计	3,204,560,008.92	100.00%	211,907,052.79	6.61%	2,992,652,956.13	1,746,225,404.97	100.00%	260,974,545.09	14.95%	1,485,250,859.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金泰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7,653,486.66	17,653,486.66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单项计提	34,044,545.82	34,044,545.82	100.00%	长期挂账, 无法收回
合计	51,698,032.48	51,698,032.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09,306,193.41	9,832,571.65	0.35%
1 至 2 年	195,472,571.98	8,503,056.87	4.35%
2 至 3 年	5,360,528.30	1,084,970.92	20.24%
3 至 4 年	2,215,551.84	1,218,553.52	55.00%
4 至 5 年	6,499,747.27	5,562,483.71	85.58%
5 年以上	134,007,383.64	134,007,383.64	100.00%
合计	3,152,861,976.44	160,209,020.3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809,314,193.41
1 至 2 年	197,959,108.47
2 至 3 年	15,219,190.17
3 年以上	182,067,516.87
3 至 4 年	16,460,201.42
4 至 5 年	10,637,664.92
5 年以上	154,969,650.53
合计	3,204,560,008.9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项 目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260,974,545.09
本期计提	39,362,124.76
其他增加	646,719.33
本期收回或转回	43,130,969.70
本期核销	4,349,401.99
其他转出	41,595,964.70
期末余额	211,907,052.79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349,401.9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31,636,018.57	29.07%	4,609,244.56
第二名	557,406,168.79	17.39%	5,330,213.16
第三名	225,212,569.56	7.03%	788,243.99
第四名	220,126,333.00	6.87%	2,043,780.50
第五名	168,877,776.02	5.27%	591,072.22
合计	2,103,258,865.94	65.63%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544,931,819.90	436,955,863.16
合计	544,931,819.90	436,955,863.1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日常资金管理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承兑汇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4,655,566.68	98.48%	177,312,057.11	99.50%
1 至 2 年	3,993,466.33	1.49%	416,191.20	0.24%
2 至 3 年	35,153.73	0.01%	361,313.67	0.20%
3 年以上	46,401.35	0.02%	113,777.05	0.06%
合计	268,730,588.09		178,203,339.0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82,835,607.2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8.04%。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9,349,013.29	176,708,582.68
合计	159,349,013.29	176,708,582.6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2,374,580.35	86,253,003.71
押金、保证金	46,857,660.53	45,835,432.38
指标转让款	67,536,000.00	79,197,373.58
代收代付款项	82,169,572.04	81,829,283.18
备用金	1,713,465.77	1,796,979.90
其他	1,529,886.72	1,410,891.36
合计	262,181,165.41	296,322,964.1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780,852.63	556,215.82	113,277,312.98	119,614,381.4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648,067.67	2,648,067.67		
——转入第三阶段		-227,356.48	227,356.48	
本期计提	1,719,426.56	5,401,389.03	1,957,232.71	9,078,048.30
本期转回	3,132,784.96	328,859.34	12,959,057.56	16,420,701.86
本期核销			2,241,842.74	2,241,842.74
其他变动	25,100.00		7,172,633.01	7,197,733.0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94,326.56	8,049,456.70	93,088,368.86	102,832,152.1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8,689,401.28
1 至 2 年	70,847,293.45
2 至 3 年	2,477,141.53
3 年以上	110,167,329.15
3 至 4 年	1,781,713.09
4 至 5 年	11,503,691.95
5 年以上	96,881,924.11
合计	262,181,165.41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241,842.7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小保当矿业有限公司	指标转让款	61,845,000.00	1-2 年	23.59%	7,087,437.00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股利款	23,500,000.00	5 年以上	8.96%	23,500,000.00
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东胜区分局	政府保证金	22,739,590.00	1-5 年以上	8.67%	9,297,295.00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代收款结算室	代收代付款项	18,171,158.11	1 年以内	6.93%	396,131.25
准格尔旗矿区事业发展中心	政府保证金	10,000,000.00	5 年以上	3.81%	5,000,000.00
合计		136,255,748.11		51.96%	45,280,863.25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6,861,584.02	31,964,177.21	734,897,406.81	577,087,498.30	18,226,549.81	558,860,948.49
在产品	95,632,949.66	26,291,736.36	69,341,213.30	81,280,565.89	5,244,879.12	76,035,686.77
库存商品	372,553,770.83	1,409,125.73	371,144,645.10	364,339,030.09	891,258.99	363,447,771.10
合计	1,235,048,304.51	59,665,039.30	1,175,383,265.21	1,022,707,094.28	24,362,687.92	998,344,406.3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226,549.81	13,737,627.40				31,964,177.21
在产品	5,244,879.12	21,046,857.24				26,291,736.36
库存商品	891,258.99	517,866.74				1,409,125.73
合计	24,362,687.92	35,302,351.38				59,665,039.30

存货跌价准备（续）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在产品 库存商品	原材料、在产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库存商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或已计提跌价准备的项目本期销售或者被使用

9、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70,568,383.44		1,470,568,383.44			
合计	1,470,568,383.44		1,470,568,383.44			

其他说明：

2022年10月，本公司签署《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将公司所持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381,262,977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出售给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尚未完成，本公司将拟出售的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列报。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61,365,141.24	52,082,449.92
多交或预缴的增值税额		191,702,919.83
进项税额	51,951,688.45	230,634,484.30
预缴其他税费	85,925.94	104,189.03
合计	113,402,755.63	474,524,043.08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西段王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3,448,646.41									3,448,646.41	3,448,646.41
揭阳市华南大酒店有限公司	555,265.55			9,926.64					-565,192.19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1,316,704.75			74,106,935.37	-616,986.56					1,574,806,653.56	
华北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17,654,327.18			2,764,265.23		11,834.96				320,430,427.37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205,684,048.95			-7,220,545.78		196,433.57				198,659,936.74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901,560,080.32			-165,970,989.21	1,422,043.52	220,098.16	24,784,828.38			3,712,446,404.41	
小计	5,930,219,073.16			-96,310,407.75	805,056.96	428,366.69	24,784,828.38		-565,192.19	5,809,792,068.49	3,448,646.41
合计	5,930,219,073.16			-96,310,407.75	805,056.96	428,366.69	24,784,828.38		-565,192.19	5,809,792,068.49	3,448,646.41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联煤炭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489,577.79	1,479,990.16
河北集通正蓝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88,710.03	488,710.03
涉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558,569.76	43,153,079.91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134,520,367.28	144,854,790.75
寿阳县远通机车营运有限责任公司	6,003,354.34	6,150,883.04
山西焦煤焦炭国际交易中心	1,017,212.12	693,244.47
合计	199,077,791.32	196,820,698.36

其他说明：

由于以上股权投资是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8,907,561.68	442,019,606.10
合计	438,907,561.68	442,019,606.10

14、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091,579.46			46,091,57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6,091,579.46			46,091,579.4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921,255.14			18,921,255.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9,048.12			1,089,048.12
(1) 计提或摊销	1,089,048.12			1,089,048.12

3. 本期减少金额	20,010,303.26			20,010,303.2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27,170,324.32			27,170,324.32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孙公司揭阳华南沧化实业有限公司出租给联营企业揭阳市华南大酒店有限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以成本法进行后续计量。

15、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466,122,888.53	16,087,063,443.42
合计	16,466,122,888.53	16,087,063,443.4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井 巷	其他设备	评估增值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38,325,119.37	19,027,673,093.78	488,932,429.54	6,293,264,464.03	1,078,963,459.84	264,203,833.99	36,291,362,400.55
2. 本期增加金额	647,145,202.05	1,319,801,998.73	49,507,539.61	59,466,537.58	105,854,076.51		2,181,775,354.48
(1) 购置	171,612,038.22	852,794,825.14	35,969,617.38	15,653,026.39	95,275,505.03		1,171,305,012.16
(2) 在建工程转入	404,180,909.17	461,802,031.66	2,007,403.70	43,813,511.19	9,944,991.28		921,748,847.00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71,352,254.66	5,205,141.93	11,530,518.53		633,580.20		88,721,495.32
3. 本期减少金额	217,041,751.59	1,573,870,228.42	8,047,858.98	264,438,142.14	27,493,739.22		2,090,891,720.35

(1) 处置或报废	70,910,911.69	1,004,568,716.44	5,859,182.94	264,438,142.14	19,237,671.30		1,365,014,624.51
其他减少	146,130,839.90	569,301,511.98	2,188,676.04		8,256,067.92		725,877,095.84
4. 期末余额	9,568,428,569.83	18,773,604,864.09	530,392,110.17	6,088,292,859.47	1,157,323,797.13	264,203,833.99	36,382,246,034.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39,634,462.58	12,472,885,357.45	328,221,774.00	2,288,379,498.47	784,870,478.05	264,203,833.99	19,778,195,404.54
2. 本期增加金额	275,451,959.03	947,170,605.38	34,019,387.52	68,841,254.68	81,576,990.92		1,407,060,197.53
(1) 计提	275,451,959.03	943,553,561.75	27,876,102.55	68,841,254.68	81,036,469.86		1,396,759,347.87
其他增加		3,617,043.63	6,143,284.97		540,521.06		10,300,849.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30,855,421.72	1,391,998,749.82	7,020,443.61	150,808,332.23	24,296,245.45		1,704,979,192.83
(1) 处置或报废	47,378,495.97	897,724,663.44	5,611,205.03	150,808,332.23	18,614,036.08		1,120,136,732.75
其他减少	83,476,925.75	494,274,086.38	1,409,238.58		5,682,209.37		584,842,460.08
4. 期末余额	3,784,230,999.89	12,028,057,213.01	355,220,717.91	2,206,412,420.92	842,151,223.52	264,203,833.99	19,480,276,409.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6,235,162.90	120,902,720.00	778,329.42	192,636,684.58	5,550,655.69		426,103,552.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5,722,784.71						15,722,784.71
(1) 计提	15,722,784.71						15,722,784.71
3. 本期减少金额		5,678,809.70	31,229.46		269,561.23		5,979,600.39
(1) 处置或报废		5,678,809.70	31,229.46		269,561.23		5,979,600.39
4. 期末余额	121,957,947.61	115,223,910.30	747,099.96	192,636,684.58	5,281,094.46		435,846,736.9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62,239,622.33	6,630,323,740.78	174,424,292.30	3,689,243,753.97	309,891,479.15		16,466,122,888.53
2. 期初账面价值	5,392,455,493.89	6,433,885,016.33	159,932,326.12	3,812,248,280.98	288,542,326.10		16,087,063,443.42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4,697,996.70
机器设备	523,160,018.42
运输设备	1,309,599.34
其他设备	315,817.13
合计	609,483,431.59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峰峰矿区马选厂生产调度楼	4,504,223.74	正在办理
邯鄲矿区生产调度中心	222,940,641.56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①期末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中 19,257,682.8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因向银行借款已被抵押，本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中 103,944,585.83 元的固定资产因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款已被抵押，本公司所有的净值为 519,970,032.01 元的固定资产因向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款已被抵押。

②本期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原值其他增加为本公司根据新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重新计算矿山地质环境恢复与土地复垦对应的资产金额。

③ 本期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原值及累计折旧其他增加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根据《资产转让协议》，受让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而转入的资产，具体情况详见八、合并范围的变动。

④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⑤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16、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02,451,188.43	2,298,941,124.28
工程物资	37,486,843.10	106,096,858.90
合计	2,539,938,031.53	2,405,037,983.1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聚隆 40 万吨 PVC 项目	1,424,643,722.53		1,424,643,722.53	1,133,368,183.22		1,133,368,183.22
邢台矿西井工程	500,350,467.24		500,350,467.24	460,287,263.38		460,287,263.38
青龙新建 90 万吨矿建工程	277,030,637.91		277,030,637.91	271,061,769.14		271,061,769.14
段王友众 15 号探巷延伸工程	156,790,660.59		156,790,660.59	147,097,948.65		147,097,948.65
东庞矿东庞井通风系统改造工程	26,431,147.55		26,431,147.55			
东庞矿-300m 水平东翼集中巷工程	21,714,913.68		21,714,913.68			
葛泉矿井底水仓工程	11,464,419.96		11,464,419.96	8,032,967.12		8,032,967.12
山西段王南回风立井工程	8,436,828.19		8,436,828.19	2,509,183.54		2,509,183.54
玻纤职工教育基地工程	6,166,733.31		6,166,733.31			
郭二庄储煤场棚化工程	5,412,844.08		5,412,844.08			
新材年产 20 万吨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项目	2,793,787.95		2,793,787.95	110,885,177.04		110,885,177.04
万年矿高负压瓦斯抽采泵站建设工程	1,082,028.27		1,082,028.27			
段王友众配风井工程				52,183,422.97		52,183,422.97
段王友众选煤厂工程				44,322,162.40		44,322,162.40
云驾岭矿铁路专用线改造				10,622,829.61		10,622,829.61
金牛旭阳 5000Nm ³ /h 煤气微晶吸附脱硫项目				5,044,247.76		5,044,247.76
显德旺煤炭物流项目二期				4,152,249.55		4,152,249.55
其他	60,132,997.17		60,132,997.17	49,373,719.90		49,373,719.90
合计	2,502,451,188.43		2,502,451,188.43	2,298,941,124.28		2,298,941,124.2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聚隆 40 万吨 PVC 项目	1,582,200,000.00	1,133,368,183.22	291,275,539.31			1,424,643,722.53	90.04%	99.00%				其他
邢台矿西井工程	691,293,000.00	460,287,263.38	57,859,047.89	17,795,844.03		500,350,467.24	74.95%	75.00%				其他
青龙新建 90 万吨矿建工程	1,497,000,000.00	271,061,769.14	7,154,425.29	1,185,556.52		277,030,637.91	18.79%	19.00%	9,267,123.55			其他
段王友众 15 号探巷延伸工程	220,099,500.00	147,097,948.65	9,692,711.94			156,790,660.59	71.23%	95.00%				其他
新材年产 20 万吨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项目	2,116,129,200.00	110,885,177.04	478,468,129.93	586,559,519.02		2,793,787.95	78.28%	97.16%				其他
葛泉矿井底水仓工程	28,151,700.00	8,032,967.12	3,431,452.84			11,464,419.96	40.72%	41.00%				其他
东庞矿东庞井通风系统改造工程	130,440,400.00	1,054,905.66	25,376,241.89			26,431,147.55	20.26%	20.00%				其他
东庞矿-300m 水平东翼集中巷工程	68,807,600.00	4,194,385.59	17,520,528.09			21,714,913.68	31.56%	35.00%				其他
合计	6,334,121,400.00	2,135,982,599.80	890,778,077.18	605,540,919.57		2,421,219,757.41			9,267,123.55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54,475,388.95		54,475,388.95
专用设备	37,486,843.10		37,486,843.10	51,621,469.95		51,621,469.95
合计	37,486,843.10		37,486,843.10	106,096,858.90		106,096,858.90

17、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8,991,895.53	58,015,502.15	639,435,807.81	1,036,443,205.49
2. 本期增加金额		34,392,722.90	1,899,734.18	36,292,457.08
(1) 租入		34,392,722.90	1,899,734.18	36,292,457.08
3. 本期减少金额	266,953.26	41,526,834.50		41,793,787.76
其他减少	266,953.26	41,526,834.50		41,793,787.76
4. 期末余额	338,724,942.27	50,881,390.55	641,335,541.99	1,030,941,874.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063,967.81	24,400,468.19	67,178,575.18	127,643,011.18
2. 本期增加金额	43,550,357.65	24,400,463.65	59,786,433.94	127,737,255.24
(1) 计提	43,550,357.65	24,400,463.65	59,786,433.94	127,737,255.24
3. 本期减少金额	266,953.26	41,526,834.50		41,793,787.76
(1) 处置				
其他减少	266,953.26	41,526,834.50		41,793,787.76
4. 期末余额	79,347,372.20	7,274,097.34	126,965,009.12	213,586,478.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9,377,570.07	43,607,293.21	514,370,532.87	817,355,396.15
2. 期初账面价值	302,927,927.72	33,615,033.96	572,257,232.63	908,800,194.31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高水材料沿空留向巷旁充填技术	调度模拟盘	特许权使用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5,912,247.79			111,150,418.41	7,980,624,310.21	2,600,000.00	550,000.00	8,000,000.02	8,748,836,976.43
2. 本期增加金额	3,830,796.51			1,163,533.77	136,443,507.06				141,437,837.34
(1) 购置	3,830,796.51			1,141,203.67	136,443,507.06				141,415,507.2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22,330.10					22,330.10
3. 本期减少金额	27,168,978.00			12,323,475.81	216,156,600.00				255,649,053.81
(1) 处置					216,156,600.00				216,156,600.00
其他减少	27,168,978.00			12,323,475.81					39,492,453.81
4. 期末余额	622,574,066.30			99,990,476.37	7,900,911,217.27	2,600,000.00	550,000.00	8,000,000.02	8,634,625,759.9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5,233,150.71			85,129,300.54	2,513,894,552.91	2,600,000.00	550,000.00	8,000,000.02	2,745,407,004.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05,848.51			5,712,095.05	222,857,350.60				242,475,294.16
(1) 计提	13,905,848.51			5,689,764.95	222,857,350.60				242,452,964.06
其他增加				22,330.10					22,330.10
3. 本期减少金额	9,385,474.41			5,698,053.89	131,193,987.95				146,277,516.25
(1) 处置					131,193,987.95				131,193,987.95
其他减少	9,385,474.41			5,698,053.89					15,083,528.30
4. 期末余额	139,753,524.81			85,143,341.70	2,605,557,915.56	2,600,000.00	550,000.00	8,000,000.02	2,841,604,782.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357,293.37				18,357,293.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5,521,464.05			5,521,464.05
(1) 处置					5,521,464.05			5,521,464.05
4. 期末余额					12,835,829.32			12,835,829.3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2,820,541.49			14,847,134.67	5,282,517,472.39			5,780,185,148.55
2. 期初账面价值	510,679,097.08			26,021,117.87	5,448,372,463.93			5,985,072,678.88

其他说明：

①期末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无形资产中净值为 12,408,128.46 元的土地使用权因向银行借款已被抵押。

②本公司不存在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③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④根据政府有关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孙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平安煤业有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乾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嘉信德煤业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及鄂尔多斯市嘉东煤业有限公司的采矿权按照工作量法摊销。摊销标准按取得采矿权成本与经济可采储量之比计算。

⑤期末本公司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⑥期末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情况见附注十五、3、（3）。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7,535,114.00					17,535,114.00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85,456,780.03					85,456,780.03
鄂尔多斯市嘉东煤业有限公司	9,478,672.65					9,478,672.65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9,431,886.13			69,431,886.13		
合计	181,902,452.81			69,431,886.13		112,470,566.6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7,535,114.00					17,535,114.00
合计	17,535,114.00					17,535,114.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的现金流量采用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8%（上期：8%）。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516,012.80		1,572,355.32		943,657.48
塌陷补偿费	9,625,000.00		1,375,000.00		8,250,000.00
合计	12,141,012.80		2,947,355.32		9,193,657.48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5,603,322.24	93,900,830.57	385,760,213.43	96,438,328.45
可抵扣亏损	259,127,675.03	64,781,918.76	33,776,663.00	8,444,165.75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364,701,158.46	91,175,289.62	486,959,105.03	121,739,776.31
辞退福利	18,411,111.14	4,602,777.78	9,494,290.43	2,373,572.61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80,722,967.09	95,180,741.77	367,276,499.20	91,819,124.80
弃置义务	132,442,927.60	33,110,731.90	84,290,582.52	21,072,645.63
合计	1,531,009,161.56	382,752,290.40	1,367,557,353.61	341,887,613.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278,236,295.92	569,559,073.98	2,372,104,128.19	593,026,032.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944,852.08	6,986,213.02	15,205,806.96	3,801,451.74
租赁贵金属业务计税成本差异	246,862,028.56	61,715,507.14	132,361,725.72	33,090,431.44
合计	2,553,043,176.56	638,260,794.14	2,519,671,660.87	629,917,915.2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2,752,290.40		341,887,613.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8,260,794.14		629,917,915.2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4,950,752.00	481,537,926.84
可抵扣亏损	2,165,848,682.18	1,937,591,480.47
合计	2,650,799,434.18	2,419,129,407.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49,804,110.76	
2023 年	462,164,500.15	465,458,723.60	
2024 年	429,796,912.76	442,162,940.23	
2025 年	546,689,017.85	554,426,422.12	
2026 年	176,144,669.67	225,739,283.76	
2027 年	551,053,581.75		
合计	2,165,848,682.18	1,937,591,480.47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64,888,896.97		64,888,896.97	202,764,363.67		202,764,363.67
预付土地出让金	48,093,600.00		48,093,600.00	48,093,600.00		48,093,600.00
预付白涧铁矿探矿权价款	118,932,467.39		118,932,467.39	110,468,156.69		110,468,156.69

合计	231,914,964.36		231,914,964.36	361,326,120.36		361,326,120.36
----	----------------	--	----------------	----------------	--	----------------

其他说明：

预付土地出让金包括：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土地出让金 1,540,000.00 元，本公司之孙公司山西寿阳段王集团友众煤业有限公司预付寿阳县人民政府土地出让金 24,700,000.00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预付张家口市塞北管理区土地出让金 21,853,600.00 元。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抵押借款	24,000,000.00	24,000,000.00
保证借款	2,259,081,333.33	2,600,000,000.00
信用借款	8,543,693,407.73	8,111,692,035.74
合计	11,396,774,741.06	11,305,692,035.7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本公司短期借款中的质押借款共计 570,000,000.00 元，为本公司以子公司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股权作为质押取得的借款。

②本公司短期借款中的抵押借款共计 24,000,000.00 元，抵押物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的净值 19,257,682.8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和净值 12,408,128.46 元的土地使用权。

③本公司短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共计 2,259,081,333.33 元由本公司之母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④对应短期借款中的信用借款 1,112,500,000.00 元，本公司存入了 224,879,251.25 元保证金。

24、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8,730,462.93
其中：		
合计		128,730,462.93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租赁贵金属业务，在租赁期满后偿付相同规格和重量的贵金属给出租方，本公司将返还贵金属的义务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本期已偿付相同规格和重量的贵金属给出租方，终止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98,199,863.99	236,765,422.43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00	64,144,140.18
合计	388,199,863.99	300,909,562.61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400,285,356.41	2,322,675,957.20
设备工程款	1,005,324,915.34	832,733,458.26
劳务费	1,338,748,329.60	1,005,224,475.93
其他	36,624,190.73	22,140,163.92
合计	4,780,982,792.08	4,182,774,055.3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材料款	39,959,223.82	尚未支付
劳务费	161,674,738.58	尚未支付
设备工程款	27,455,977.78	尚未支付
合计	229,089,940.18	

2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2,794,000.00	22,794,000.00
股权款	695,423,670.05	
合计	718,217,670.05	22,794,0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款	22,794,000.00	尚未办理转让手续
合计	22,794,000.00	--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231,422,967.20	1,335,198,369.30
合计	1,231,422,967.20	1,335,198,369.30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96,987,880.72	4,993,608,161.56	4,740,517,720.01	950,078,322.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735,763.62	598,083,638.49	587,717,666.20	38,101,735.91
三、辞退福利	7,018,350.61	8,613,219.40	9,897,771.49	5,733,798.52
合计	731,741,994.95	5,600,305,019.45	5,338,133,157.70	993,913,856.7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2,002,867.32	3,853,315,277.97	3,820,294,800.19	295,023,345.10
2、职工福利费		269,686,926.62	269,686,926.62	
3、社会保险费	17,201,770.86	376,822,534.53	370,491,480.85	23,532,824.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785,296.74	293,383,161.05	289,846,470.47	14,321,987.32
工伤保险费	6,329,457.21	82,546,581.74	79,746,081.72	9,129,957.23
生育保险费	87,016.91	892,791.74	898,928.66	80,879.99
4、住房公积金	240,534,307.90	367,185,686.00	199,024,444.45	408,695,549.4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7,248,934.64	126,597,736.44	81,020,067.90	222,826,603.18
合计	696,987,880.72	4,993,608,161.56	4,740,517,720.01	950,078,322.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517,549.49	570,243,184.60	561,604,956.99	32,155,777.10
2、失业保险费	4,218,214.13	27,840,453.89	26,112,709.21	5,945,958.81
合计	27,735,763.62	598,083,638.49	587,717,666.20	38,101,735.91

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支付的辞退福利	7,018,350.61	8,613,219.40	9,897,771.49	5,733,798.52

说明：本期辞退福利为本公司根据《劳动法》相关规定给予解除劳动关系人员的一次性补偿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266,930,570.03	388,998,592.23
企业所得税	623,771,011.96	357,107,224.21
个人所得税	10,267,731.62	28,597,449.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83,934.36	23,858,433.12
房产税	3,108,597.01	10,011,853.52
土地使用税	8,295,486.07	3,105,290.02
资源税	162,129,012.45	185,658,850.53
教育费附加	13,860,039.90	23,452,664.85
水资源税	4,541,896.13	5,113,188.18
环保税	2,276,098.77	2,488,849.54
耕地占用税	25,793,292.00	
其他	7,652,013.78	3,956,857.41
合计	1,141,609,684.08	1,032,349,252.99

3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4,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967,624,601.55	914,951,632.02
合计	992,124,601.55	914,951,632.02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汉诺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24,500,000.00	
合计	24,500,000.00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14,483,677.69	137,202,077.91
押金、质保金等	288,527,591.25	245,051,944.16
代收代付款项	343,832,641.81	281,322,726.35
拆迁及塌陷补偿款	168,956,255.29	207,173,678.87
其他	51,824,435.51	44,201,204.73
合计	967,624,601.55	914,951,632.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拆迁及塌陷补偿费	127,873,630.00	暂未支付
代收代付款项	192,791,635.81	暂未支付
押金、质保金	27,333,552.82	暂未支付

合计	347,998,818.63	
----	----------------	--

3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6,348,494.49	
合计	146,348,494.49	

其他说明：

2022年10月，本公司签署《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将公司所持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381,262,977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出售给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尚未完成，本公司将拟出售的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列报。

3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7,730,412.51	1,07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71,202,375.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5,346,444.05	102,489,215.9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1,339,323.79	153,894,840.94
合计	444,416,180.35	1,499,586,432.71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128,730,412.51	--
信用借款	59,000,000.00	1,072,000,000.00
合计	187,730,412.51	1,072,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采矿权价款	95,346,444.05	92,489,215.95
应付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5,346,444.05	102,489,215.95

3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60,086,151.82	173,575,286.87
合计	160,086,151.82	173,575,286.87

3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10,819,270.84	
保证借款		1,220,000,000.00
信用借款	1,137,850,000.00	1,137,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7,730,412.51	-1,072,000,000.00
合计	1,560,938,858.33	1,28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长期借款中的抵押借款共计 610,819,270.84 元，抵押物为本公司所有的净值为 623,914,617.84 元的固定资产。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项目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上年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		1,220,000,000.00	5.28%
抵押借款	610,819,270.84	3.97%~4.00%	--	
信用借款	1,137,850,000.00	3.95%~5.00%	1,137,000,000.00	3.70%~5.00%
小计	1,748,669,270.84		2,357,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7,730,412.51		1,072,000,000.00	
合计	1,560,938,858.33		1,285,000,000.00	

3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7 冀中 01	0.00	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7 冀中 01	100.00	2017/7/26	5 年	2,000,000,000.00	171,202,375.82		4,274,089.18	836,875.82	176,313,340.82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合计					171,202,375.82		4,274,089.18	836,875.82	176,313,340.82	

3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1,033,079,811.94	1,148,820,213.01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186,001,854.76	-225,548,504.7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1,339,323.79	-153,894,840.94
合计	695,738,633.39	769,376,867.37

其他说明：

2022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43,063,985.80 元，计入到财务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中。

3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3,137,255.80	126,316,181.97
合计	123,137,255.80	126,316,181.97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矿权价款	95,346,444.05	92,489,215.95
应付股权转让款	133,137,255.80	136,316,181.97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05,346,444.05	102,489,215.95
合计	123,137,255.80	126,316,181.97

其他说明：

采矿权价款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约定需要以后年度缴纳的采矿权价款。应付股权转让款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寿阳县天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时，购买寿阳县天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权应分期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3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辞退福利	18,411,111.16	9,494,290.4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338,157.59	-3,348,732.61
合计	13,072,953.57	6,145,557.82

其他说明：

本公司所属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邢台矿及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邯郸陶二分公司因去产能，根据公司有关人员安置政策，对于选择内部退养的职工实行离岗休养，直至该职工达到退休年龄，正式办理退休手续。在离岗休养期间，企业承担离岗休养生活费及各项社会保险费，以折现后的金额作为辞退福利予以确认。选择同期限国债利率作为折现率，不存在与辞退福利支付期相匹配国债利率的，以短于辞退福利支付期限的国债利率为基础，并根据国债收益率曲线采用外推法估计超出期限部分的利率，确定折现率。

4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碳排放权	8,200,289.06	4,028,789.06	
弃置义务	739,689,738.20	634,887,225.17	见说明

合计	747,890,027.26	638,916,014.23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 国土资源部 环境保护部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以及河北省印发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管理办法》等政策文件，对未来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土地复垦等环境恢复支出进行预计，本公司按照相关支出折现值计入固定资产同时确认预计负债。

4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7,373,571.42	143,352,494.72	129,211,431.99	381,514,634.15	
合计	367,373,571.42	143,352,494.72	129,211,431.99	381,514,634.1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地方投资补助	249,146,839.52	71,310,000.00		39,485,974.39			280,970,865.13	与资产相关
重大环境治理工程中央补助	22,405,462.61			1,747,070.55			20,658,392.06	与资产相关
煤层气（瓦斯）抽采利用补贴	7,236,399.47			1,522,967.45			5,713,432.02	与资产相关
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	7,809,712.54			1,504,949.04			6,304,763.50	与资产相关
升级改造项目财政拨款	5,096,527.28	1,075,000.00		25,196.60			6,146,330.68	与资产相关
煤矿地质补充勘探项目中央补助	4,758,201.52						4,758,201.52	与资产相关
煤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中央补助	2,028,347.82			915,135.94			1,113,211.88	与资产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拨款	2,461,646.96	78,554.00		880,930.68			1,659,270.28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662,416.67	50,000,000.00		4,245,000.01			47,417,416.66	与资产相关
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	1,485,000.00			165,000.00			1,3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1,490,883.08			308,476.92			1,182,406.16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359,000.00			453,000.00			906,000.00	与资产相关
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中澳煤矿安全培训示范中心	1,335,914.62			298,002.16			1,037,912.46	与资产相关
省级煤炭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1,324,307.20			373,821.96			950,485.24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煤层气（瓦斯）开发利用补贴	226,079.86			226,079.86				与资产相关
邯郸市级环保专项治理资金	121,575.08			34,200.00			87,375.08	与资产相关
省煤矿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补贴专项资金	20,000.00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去产能资金补助	55,702,400.00			55,702,400.00				与资产相关
援企稳岗政府补助		20,080,968.72		20,080,968.72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702,857.19			414,285.71			288,571.48	与资产相关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807,972.00		807,972.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67,373,571.42	143,352,494.72		129,211,431.99			381,514,634.15	

其他说明：

(1)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 201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1477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 2013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3]1119 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4]1422 号）、《河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存量资金调整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5]1061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 2016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6]1273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重大灾害治理示范工程建设项目 2016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6]1275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 2017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7]744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部分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项目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7]539 号）、《邢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项目配套资金的通知》（邢市财建[2018]92 号）、《河北煤矿安监局关于煤矿安全生产风险职能监测系统试点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冀煤安监[2019]123 号）、《关于下达 2019 年煤矿安全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9]243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 2020 年煤矿安全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切块投资计划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20]1105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切块下达煤矿安全改造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20]1096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煤矿安全改造专项 2021 年中央预算内切块投资计划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21]727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煤矿安全改造专项 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22]821 号），本公司收到的专项用于煤矿安全改造项目的中央预算内、地方投资补助。

(2) 根据《邯郸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重大环境治理工程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的通知》（邯发改环资[2014]325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重大环境治理工程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4]1098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重大环境治理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5]275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第一批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项目中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建二[2017]33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试点示范工程项目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建二[2017]52 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第三批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项目中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市财城[2017]219 号）、《关于下达煤矿安全改造项目配套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18]360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分解下达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18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冀发改环资[2018]431 号），本公司收到的用于重大环境治理工程中央补助专项资金。

(3)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 2009 年第二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发改办环资[2009]2151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0 年十大重点节能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建设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0]156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煤层气（瓦斯）抽采利用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建[2012]446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煤层气（瓦斯）抽采利用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建[2013]442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煤层气（瓦斯）抽采利用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建[2014]154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煤层气开发利用补贴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15]146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用于煤层气开发利用补贴的通知》（财建[2016]384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用于煤层气开发利用补贴的通知》（冀财建[2016]12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第四批）用于煤层气开发利用补贴的通知》（财建[2017]335 号），本公司收到关于煤气开发利用的补贴。

(4)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3 年省属煤炭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的通知》（冀财企[2013]117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14 年第二批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高技[2014]1224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4 年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用于高技术产业发展）的通知》（冀财建[2014]187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5 年煤炭企业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资[2015]89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切块下达煤矿安全改造专项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20]1096 号）本公司收到产业技术与开发专项补助资金。

(5)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炭储备能力建设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20]1500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炭储备能力建设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冀发改[2020]1583 号）、《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炭储备能力建设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邢发改运行字[2020]327 号）、《沙河市发展和

改革局转发〈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煤炭储备能力建设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沙发改[2020]75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0 年煤炭储备能力建设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财建[2020]445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下达煤炭储备能力建设 202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冀发改运行[2020]1583 号），本公司收到升级改造项目储煤场扩建技改工程财政拨款补助。

（6）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11 年煤矿地质补充勘探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1]2221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11 年煤矿地质补充勘探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1]2150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13 年煤矿地质补充勘探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3]1252 号），本公司收到河北省财政厅关于煤矿地质补充勘探项目的中央预算内补助。

（7）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1 年煤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1]361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2 年煤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2]218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煤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3]301 号），本公司收到河北省财政厅专项用于煤矿瓦斯治理示范矿井建设项目的中央预算内补助。

（8）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09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项目实施计划（第一批）的通知》（发改环资[2009]2483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09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项目实施计划（第一批）的通知〉的通知》（冀发改环资[2009]1404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10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项目实施计划（第一批）的通知〉的通知》（冀发改环资[2010]646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预拨 2011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11]577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预拨 2012 年（第一批）和清算以前年度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12]309 号）、《天津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12 年（第一批）和清算以前年度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津财预指[2012]1072 号）、《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省级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冀财建[2013]451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燃煤锅炉节能改造提升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建[2015]262 号）、《关于 2016 年节能减排资金用于以前年度政策清算及成品油质量升级项目贷款贴息的通知》（冀财建[2016]175 号）、《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清算以前年度合同能源管理及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津财建一指[2016]110 号）、《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部分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项目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7]539 号）、邢台市生态环境局、邢台市财政局文件《关于发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在线监控安装费用补贴工作的通知》（邢环字[2021]130 号），本公司收到专项用于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的专项资金。

（9）根据《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3 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冀工信规[2013]526 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批复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通知》，本公司收到玻璃纤维生产专用资金。

（10）根据《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 2009 年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09]477 号）、《邢台市财政局邢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10 年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台市财建[2010]53 号）、《邢台市财政局邢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10 年第二批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台市财建[2010]92 号）、《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下达 2011 年第二批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1]224 号）、《邢台市财政局邢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11 年第二批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台市财建[2011]69 号），本公司收到省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

（11）根据《河北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煤矿安全生产风险智能检测系统试点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冀煤安监[2019]123 号），本公司下属大淑村矿收到安全生产预防及应急专项资金。

（12）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拨付 2015 年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冀国资字[2015]177 号）、《邢台市财政局邢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邢台市财建[2014]172 号）、《邢台市财政局邢台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邢台市财资环[2015]1 号）、《邯郸市财政局邯郸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15 年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燃煤电厂

超低排放、燃煤锅炉淘汰和餐饮油烟治理奖补资金)通知》(邯财资环[2015]93号)、《邯郸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邯郸市 2015 年度燃煤锅炉淘汰百日攻坚暨提标改造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邯气领[2015]2号)、《关于下达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县财建字[2015]32号)、《邢台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设第三方运营工作的通知》(邢环字[2015]152号)、《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省级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第二批)的通知》(冀财建[2017]361号),本公司收到用于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3)根据《国家安监总局关于在峰峰集团建设中澳安全培训示范中心项目的批复》(安监总财函[2010]212号),本公司收到国家安监总局用于引进澳大利亚安全虚拟现实培训技术和设备的财政补贴。

(14)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3 年省属煤炭企业技术改造资金的通知》(冀财企[2013]117号),本公司收到煤炭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15)根据《邢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0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台市财建[2010]135号)、《邢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示范工程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市财建[2011]114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1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1]360号)、《邢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邢市财建[2011]163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建[2013]63号),本公司收到邢台市财政局、邯郸市财政局用于进一步提高矿产资源开采回采率、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的技术改造和研究开发的专项资金。

(16)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组织清算 2017 年煤层气开发利用补贴资金和上报 2018 年煤层气开发利用情况的通知》(冀财建[2018]34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煤层气(瓦斯)开发利用补贴经费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建[2010]368号),本公司收到河北省财政厅拨付的专项用于煤层气(瓦斯)开发利用的专项补贴。

(17)根据《邯郸市财政局邯郸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市级环保专项治理资金的通知》(邯财建[2013]190号)、《邯郸市财政局、邯郸市环保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市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邯财建[2014]149号),本公司收到的邯郸市财政局用于环保污染治理项目的专项资金。

(18)根据《河北省煤炭工业安全管理局 2011 年度省煤矿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补贴专项资金的使用分配意见》,本公司收到河北省煤炭工业安全管理局专项用于煤矿安全避险“六大系统”示范矿井建设和相关技术公关的补助。

(19)根据《关于 2020 年化解煤炭过剩产能关闭(产能退出)煤矿奖补意见的和函》(冀钢煤电办函[2021]1号)和《河北省煤炭化解产能奖补办法》(冀发改能源[2019]505号),本公司收到专项用于退出煤炭产能任务奖补资金。

(20)根据《关于延续实施部分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冀人社字[2021]180号)、《关于做好失业保险减负稳岗扩就业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冀人社字[2021]188号)、《关于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22]31号)、《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邯人社字[2022]87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发放有关工作的通知》(冀人社字[2022]164号),本公司收到援企稳岗的资金补助。

4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33,546,850.00						3,533,546,850.00

4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65,620,538.00		646,634,992.96	3,318,985,545.04
其他资本公积	154,718,987.42	72,711.02		154,791,698.44

合计	4,120,339,525.42	72,711.02	646,634,992.96	3,473,777,243.48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因本公司购买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变动，减少资本公积 646,634,992.96 元，权益法核算增加资本公积 72,711.02 元。

4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132,114.25	2,257,092.96			601,155.41	1,707,072.77	-51,135.22	-258,425,041.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0,132,114.25	2,257,092.96			601,155.41	1,707,072.77	-51,135.22	-258,425,041.4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59,356.81	805,056.96				805,056.96		4,964,413.7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59,356.81	805,056.96				805,056.96		4,964,413.7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5,972,757.44	3,062,149.92			601,155.41	2,512,129.73	-51,135.22	-253,460,627.71

45、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439,738.20	671,051,494.86	657,328,817.92	23,162,415.14
维简费	6,878,292.24	414,502,983.70	405,841,986.24	15,539,289.70
合计	16,318,030.44	1,085,554,478.56	1,063,170,804.16	38,701,704.84

4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51,619,569.34	375,365,173.44		2,726,984,742.78
合计	2,351,619,569.34	375,365,173.44		2,726,984,742.78

4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51,748,138.65	9,937,413,915.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051,748,138.65	9,937,413,915.0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57,694,151.27	2,739,346,330.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5,365,173.44	211,593,367.43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33,546,850.00	1,413,418,74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600,530,266.48	11,051,748,138.65

4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488,160,078.66	24,206,917,573.73	30,735,697,694.57	22,503,827,721.82
其他业务	548,200,818.17	311,428,023.31	688,543,463.62	395,049,631.42
合计	36,036,360,896.83	24,518,345,597.04	31,424,241,158.19	22,898,877,353.2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将根据客户要求确定履行合同义务即发出商品的时间，主要结算方式为签订合同后履行合同义务之前预收合同货款，公司转让的商品为自行开采或者采购的原煤洗选后的精煤，公司在煤炭业务销售中属于主要责任人。公司履行合同义务时，主要以公司化验结果为准，履行义务后通常不存在退货、质量保证等相关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31,422,967.20 元，其中，1,231,422,967.20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行业及地区分析的信息，参见附注十五、2。

(2) 营业收入分解信息

主营业务收入：	35,488,160,078.66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5,488,160,078.66
在某一时段确认	--
其他业务收入	548,200,818.17
其中：租赁收入	267,137,016.27
合 计	36,036,360,896.83

4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626,990.22	83,880,272.30
教育费附加	109,415,953.84	92,894,713.88
资源税	859,907,073.75	708,988,623.33
房产税	29,306,722.01	26,783,833.42
土地使用税	29,472,305.98	28,532,507.92
水资源税	33,976,641.70	31,375,160.92
环保税	17,522,058.81	18,073,798.99
其 他	68,497,948.15	58,372,723.03
合计	1,255,725,694.46	1,048,901,633.79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5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32,883,517.68	132,061,796.37
水电费	905,466.31	899,835.55
折旧与摊销	13,965,513.95	13,065,276.08
销售服务费	2,239,438.19	2,513,627.86
其他日常办公费用	17,380,357.16	30,835,697.09
合计	167,374,293.29	179,376,232.95

5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112,534,463.55	1,092,639,986.04
水电费	17,874,227.80	18,212,409.92
折旧与摊销	396,715,611.41	436,158,000.00
修理费	46,712,359.74	55,318,685.19
各类规费	24,470,445.96	21,012,723.32
租赁费	252,810.38	3,615,439.92
其他日常办公费用	178,002,810.35	200,647,094.14
合计	1,776,562,729.19	1,827,604,338.53

5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22,915,859.34	116,057,893.55
材料费	440,765,213.88	143,941,229.76
水电费	27,854,460.20	15,661,161.28
折旧与摊销	9,681,246.75	1,705,902.30
研究与开发费	53,660,776.09	40,806,335.34
其他日常办公费用	4,589,123.63	7,137,622.79
合计	759,466,679.89	325,310,145.02

5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01,595,434.89	708,433,737.06
减：利息资本化		1,346,527.27
减：利息收入	148,965,933.68	243,768,731.19
承兑汇票贴息	29,467,069.57	33,434,763.97
汇兑损失	75,027.53	119,374.46
手续费及其他	13,211,598.23	16,912,296.91
未确认融资费用	108,561,462.98	108,456,866.11
合计	503,944,659.52	622,241,780.05

5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9,211,431.99	124,064,840.57
个税手续费返还	1,416,929.18	1,432,993.40
合计	130,628,361.17	125,497,833.97

5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310,407.75	96,001,848.8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159,385.57	464,579.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597,500.00	3,157,500.00
金融资产债务重组利得	8,429,875.65	13,269,299.20
合计	-73,123,646.53	112,893,228.07

5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182,663.43	132,361,725.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12,044.42	
合计	-16,294,707.85	132,361,725.72

5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342,653.56	25,114,712.5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97,392.61	-594,147.6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768,844.94	-26,345,281.46
合计	12,608,891.11	-1,824,716.51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5,302,351.38	772,138.24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722,784.71	-175,498,274.68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8,357,293.37
合计	-51,025,136.09	-193,083,429.81

5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44,337,432.36	-3,171,810.8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33,244,320.42	101,052,565.69
合计	177,581,752.78	97,880,754.80

6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5,070,048.63	5,748,670.45	5,070,048.63
其他	10,794,830.27	6,956,015.60	10,794,830.27
合计	15,864,878.90	12,704,686.05	15,864,878.90

6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61,327,205.99	43,956,792.67	61,327,205.99
对外捐赠	1,794,000.00	104,600.20	1,794,000.00
罚款支出	48,739,719.92	40,121,332.01	48,739,719.92
停工损失	104,885,715.93	63,967,188.69	104,885,715.93
碳排放权	3,814,618.55	12,086,367.17	3,814,618.55
其他	3,830,451.98	3,272,440.15	3,830,451.98
合计	224,391,712.37	163,508,720.89	224,391,712.37

其他说明：

停工损失主要包括本公司之分公司显德汪矿矸石电厂、水泥厂、水泥厂任县粉磨站、邢台矸石热电厂、峰峰新三矿，本公司之子公司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邢东热电厂、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子公司之分公司邯郸陶二分公司及本公司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乾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停产期间固定资产折旧、人员工资、材料。

62、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39,568,941.71	906,165,126.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279,032.82	226,598,555.52
合计	1,806,289,908.89	1,132,763,682.10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026,789,924.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56,697,481.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695,725.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278,837.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195,353.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372,752.3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24,373.3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4,781,784.72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24,077,601.94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48,861,839.80
其他	-1,941,257.58
所得税费用	1,806,289,908.89

6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地方投资补助	71,310,000.00	67,405,600.00
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0,000,000.00	
援企稳岗政府补助	20,080,968.72	5,606,755.67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46,602,553.42	54,741,486.32
其他营业外收入	11,125,756.97	8,564,051.22
其他政府补助	1,961,526.00	3,510,328.89
受限货币资金	14,780,761.99	60,342,813.09
河北省煤炭化解过剩产能奖补资金		105,902,400.00
往来款	210,326,206.64	125,354,127.75
合计	426,187,773.74	431,427,562.9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706,770,793.55	474,500,793.95
往来款	168,865,838.06	118,456,696.44
受限货币资金	430,618,910.54	265,575,249.12
其他营业外支出	71,315,254.74	43,561,023.35
捐赠支出	1,794,000.00	104,600.20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50,798,864.55	36,607,087.21
碳排放权		8,057,578.11
合计	1,430,163,661.44	946,863,028.3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48,965,933.68	243,768,731.19
收到投资理财利息	1,153,302.19	464,579.98
合计	150,119,235.87	244,233,311.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境恢复治理支出	22,308,628.34	38,710,248.11
合计	22,308,628.34	38,710,248.11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53,556,170.29	157,781,292.15
租赁铍粉利息	8,291,560.12	10,472,848.43
手续费支出	4,920,038.11	6,439,448.48
合计	166,767,768.52	174,693,589.06

6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20,500,015.67	3,512,087,353.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025,136.09	193,083,429.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97,848,395.99	1,374,898,039.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7,737,255.24	127,643,011.18
无形资产摊销	242,452,964.06	238,243,255.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47,355.32	15,345,181.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581,752.78	-97,880,754.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327,205.99	43,956,792.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94,707.85	-132,361,725.7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3,944,659.52	622,241,780.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123,646.53	-112,893,22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374,648.24	241,469,681.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095,615.42	-14,871,125.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242,926.39	-193,930,250.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9,195,566.90	-1,417,604,132.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0,808,966.79	831,121,181.74
其他	-404,132,771.02	-211,737,83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4,578,259.14	5,018,810,655.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111,975,111.77	11,871,321,157.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871,321,157.29	14,672,558,355.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9,346,045.52	-2,801,237,198.0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111,975,111.77	11,871,321,157.29
其中：库存现金	466,130.49	433,772.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108,444,776.64	11,868,469,852.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64,204.64	2,417,532.5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11,975,111.77	11,871,321,157.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83,443,164.78	267,605,016.23

6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83,443,164.78	附注七、1、①
固定资产	643,172,300.66	附注七、15、(3)、①
无形资产	12,408,128.46	附注七、18、(2)、①
合计	1,339,023,593.9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1、本期本公司在峰峰矿区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邯郸矿区的云驾岭矿、郭二庄矿、陶一矿、陶二矿、陶二矸石热电厂等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划转进新子公司。

2、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根据《资产转让协议》，受让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根据《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拟资产转让事宜涉及的该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资产评估报告》（立千评报字[2021]第 074 号），于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委估全部资产和负债的市场价值为 1,337.38 万元。根据《资产转让补充协议》，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间所发生的所有损益均由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根据《邢台矿业东庞多种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移交专项审计报告》（致同专字(2022)第 110C013439 号），移交净资产 928.89 万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晋中	山西晋中	原煤开采	63.19%	0.7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原煤开采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原煤开采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张家口	河北张家口	原煤开采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	内蒙古鄂尔多斯	原煤开采	100.00%		设立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河北涉县	河北涉县	煤焦化	50.00%		设立
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非金属材料	100.00%		设立
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	河北沧州	化工	100.00%		设立
邢台金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旅游饭店	100.00%		设立
邢台景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非金属材料	100.00%		设立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	河北邯郸	河北邯郸	原煤开采	100.00%		设立
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原煤开采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	河北沧州	甲醇生产销售	56.0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根据本公司与天津铁厂合资成立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的经营合同约定，本公司出任董事会 5 名董事中的 3 名，占董事会成员中的多数，董事会决议实行一人一票的表决制度，董事会作出决议须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因此本公司能够对该公司实质控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36.07%	476,918,344.40	235,181,421.54	1,692,110,267.05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50.00%	34,141,824.20		479,691,553.72
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	10.00%	-9,418,079.44		21,801,001.24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3.96%	77,299,005.84	45,000,000.00	632,801,837.0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1,102,583,575.97	4,079,008,916.38	5,181,592,492.35	1,653,746,479.55	265,996,294.43	1,919,742,773.98	944,289,855.51	4,093,710,243.83	5,038,000,099.34	1,891,544,837.04	279,645,499.45	2,171,190,336.49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529,725,049.43	936,479,196.56	1,466,204,245.99	479,407,272.64	27,413,865.87	506,821,138.51	353,472,338.43	977,221,416.79	1,330,693,755.22	410,172,149.32	29,422,146.81	439,594,296.13
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	6,676,124.14	1,114,918,407.83	1,121,594,531.97	775,084,519.55	128,500,000.00	903,584,519.55	18,458,415.29	1,110,683,565.21	1,129,141,980.50	166,951,173.70	650,000,000.00	816,951,173.70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06,952,890.39	194,287,806.44	1,401,240,696.83	144,519,966.26	1,937,497.78	146,457,464.04	1,142,978,016.74	198,540,598.02	1,341,518,614.76	146,032,007.13	99,060.54	146,131,067.6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838,277,271.16	779,514,733.07	779,514,733.07	1,029,794,031.94	3,110,595,705.15	703,798,485.15	703,798,485.15	1,438,430,215.31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3,435,029,826.21	68,283,648.39	68,283,648.39	-7,835,514.56	3,749,836,545.81	382,040,957.07	382,040,957.07	424,284,581.68
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		-94,180,794.38	-94,180,794.38	-14,928,029.82		-33,824,489.10	-33,824,489.10	-21,320,271.13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59,528,822.77	102,596,170.14	102,596,170.14	136,574,970.96	567,634,700.84	95,280,881.78	95,280,881.78	147,487,691.85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非银行金融机构	35.00%		权益法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医药制造	24.08%		权益法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河北邢台	河北邢台	建材	40.00%		权益法
华北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石家庄	河北石家庄	服务业	20.66%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 司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 有限公司	华北医疗健康产业 集团有限公司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 公司	邢台金隅咏宁水 泥有限公司	华北医疗健康产业集 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86,675,562.58	8,982,898,658.97	202,250,042.45	2,133,952,887.46	1,556,430,566.54	12,712,195,682.24	246,798,996.09	1,870,792,116.12
非流动资产	15,902,806,585.39	12,238,119,247.43	351,888,284.03	810,576,408.69	21,953,459,822.33	12,217,738,992.69	363,038,657.55	800,670,822.37
资产合计	17,089,482,147.97	21,221,017,906.40	554,138,326.48	2,944,529,296.15	23,509,890,388.87	24,929,934,674.93	609,837,653.64	2,671,462,938.49
流动负债	12,467,672,087.97	12,409,218,693.25	58,441,589.40	1,459,543,571.39	17,499,599,887.82	14,239,895,144.61	95,941,414.12	1,241,623,186.23
非流动负债	122,362,478.41	2,583,423,125.59	14,250,950.76	149,865,160.77	1,720,814,201.78	3,672,808,819.43	14,890,172.63	108,156,265.63
负债合计	12,590,034,566.38	14,992,641,818.84	72,692,540.16	1,609,408,732.16	19,220,414,089.60	17,912,703,964.04	110,831,586.75	1,349,779,451.86
净资产	4,499,447,581.59	6,228,376,087.56	481,445,786.32	1,335,120,563.99	4,289,476,299.27	7,017,230,710.89	499,006,066.89	1,321,683,486.63
少数股东权益		928,250,758.68		-9,620,878.20		931,749,585.04		-9,620,878.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499,447,581.59	5,300,125,328.88	481,445,786.32	1,344,741,442.19	4,289,476,299.27	6,085,481,125.85	499,006,066.89	1,331,304,364.8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74,806,653.56	1,276,270,179.19	192,578,314.53	277,823,581.96	1,501,316,704.74	1,465,383,855.10	199,602,426.76	275,047,481.77
调整事项		2,436,176,225.22	6,081,622.21	42,606,845.41		2,436,176,225.22	6,081,622.21	42,606,845.41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436,176,225.22	6,081,622.21	42,606,845.41		2,436,176,225.22	6,081,622.21	42,606,845.4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74,806,653.56	3,712,446,404.41	198,659,936.74	320,430,427.37	1,501,316,704.74	3,901,560,080.32	205,684,048.97	317,654,327.1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2,643,715,027.20				4,923,919,238.16		
营业收入	460,519,839.81	10,499,947,065.67	393,107,455.53	1,894,275,862.30	611,576,076.63	10,385,265,875.51	497,985,547.77	1,879,262,126.80
净利润	211,734,101.07	-678,781,570.96	-18,051,364.50	13,379,792.95	186,745,777.65	35,656,163.17	62,253,240.90	9,453,788.7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762,818.75	5,905,496.34			-4,724,354.25	-3,429,180.17		
综合收益总额	209,971,282.32	-672,876,074.62	-18,051,364.50	13,379,792.95	182,021,423.40	32,226,983.00	62,253,240.90	9,453,788.73
财务费用		551,565,598.35	-726,101.93	-22,850,348.95		576,466,397.40	-32,077.23	-22,745,143.21
所得税费用	70,205,025.45	113,707,093.80	-6,364,925.20	1,197,848.81	62,703,870.49	99,522,944.39	11,074,691.59	2,593,517.2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4,784,828.38				11,781,055.09	28,400,00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相关部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这些部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65.63%（2021 年：37.0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1.96 %（2021 年：51.31%）。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授信融资额度为 803,000.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1,168,000.00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11,396,774,741.06	--	--	--	11,396,774,741.06
应付票据	388,199,863.99	--	--	--	388,199,863.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4,416,180.35	--	--	--	444,416,180.35
长期借款	--	746,542,856.75	602,518,073.60	211,877,927.98	1,560,938,858.33
租赁负债	--	151,012,946.50	132,267,050.17	598,405,043.20	881,685,039.87
长期应付款	--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800,000.00	221,800,000.00

期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305,692,035.74	--	--	--	11,305,692,035.7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8,730,462.93	--	--	--	128,730,462.93
应付票据	300,909,562.61	--	--	--	300,909,562.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9,586,432.71	--	--	--	1,499,586,432.71
长期借款	--	1,275,000,000.00	10,000,000.00	--	1,285,000,000.00
租赁负债	--	132,311,884.02	132,311,884.02	730,301,604.03	994,925,372.07
长期应付款	--	10,000,000.00	10,000,000.00	211,800,000.00	231,800,000.00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51.58%（2021 年 12 月 31 日：50.9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其他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 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二）应收款项融资	--	544,931,819.90	--	544,931,819.9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99,077,791.32	199,077,791.32
（四）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438,907,561.68	438,907,561.68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邢台	国有独资	693,084.57 万元	32.81%	57.1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段王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揭阳市华南大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磁县戎利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金华焦化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峰煤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敏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牛儿庄采矿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瑞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孙庄采矿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陶一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北充填采矿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邯峰职业危害检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冀南矿业安全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金宝钢丝绳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煤炭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省化学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天择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新晶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智谷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中煤四处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纵横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华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华北制药康欣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华北制药河北华维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百维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宝峰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鼎峰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阜平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邯风水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亨健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隆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能物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太行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通方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云宁矸石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集团金牛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井陘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井陘矿业集团临城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峰行售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利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物流集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兴县金地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石家庄工业泵厂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唐山市汇金煤炭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西瓦科自动化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邢台德旺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山西大远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张家口第一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冀峰卓兴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华北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煤炭工业石家庄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邢台金宫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吕梁离石金晖荣泰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新希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科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东冀中瀚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大唐武安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青岛冀峰惠祥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拜城县峰峰煤焦化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华北医疗健康产业集团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市兴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邯郸鸿盛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古县金谷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石家庄内陆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北新晶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沧州冀通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托管企业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见说明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见说明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见说明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本公司 5%以上股东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本期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主要是因为：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1 年 11 月调任至本公司之母公司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因此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自 2021 年 11 月起的未来 12 个月内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德旺矿业	材料	9,229,863.71	16,150,000.00	否	24,138,796.75
峰峰集团	材料	127,794,281.50	66,300,000.00	是	100,587,528.98
国际物流	材料	54,160.67	200,000.00	否	1,239,879.00
邯矿集团	材料	68,837,105.73	140,100,000.00	否	88,179,299.62
河北充填	材料	28,067,419.77	27,000,000.00	是	28,929,019.01
河北物流	材料	173,556,197.94	0.00	是	200,440,984.32
华北医疗	材料	833,383.26	0.00	是	0.00
华北制药	材料	44,337.16	0.00	是	39,346.72
机械装备集团	材料	138,353,900.80	43,300,000.00	是	22,832,722.89
金牛贸易	材料	152,983,349.79	27,500,000.00	是	23,400,221.14
金隅咏宁	材料	1,804,764.21	0.00	是	16,824,833.09
井矿集团	材料	648,462.06	0.00	是	113,155.75
陶一矿业	材料	0.00	0.00	否	390,721.12
河北物流	材料		210,000,000.00	否	
邢矿集团	材料	75,274,195.44	41,850,000.00	是	56,933,220.83
张矿集团	材料	1,738,316.71	400,000.00	是	810,625.63
峰峰集团	电力与蒸汽	216,852,905.90	218,690,000.00	否	189,506,929.09
章泰矿业	电力与蒸汽	4,848,379.71	4,266,800.00	是	3,775,936.63
峰峰集团	工程施工	15,025,322.58	31,000,000.00	否	27,269,295.23
邯矿集团	工程施工	3,645,048.60	6,700,000.00	否	5,852,896.00
机械装备集团	工程施工		200,000.00	否	
冀中能源集团	工程施工	3,247,056.61	3,600,000.00	否	3,797,742.05
开滦集团	工程施工	15,365,777.53	6,300,000.00	是	1,105,670.33
邢矿集团	工程施工	75,059,968.94	111,050,000.00	否	81,861,502.79
峰峰集团	劳务	283,435,208.43	114,440,000.00	是	275,541,657.08
邯矿集团	劳务	8,217,697.32	18,000,000.00	否	14,662,884.88
华北医疗	劳务	10,185,420.87	0.00	是	0.00
华北制药	劳务	5,800.00	0.00	是	0.00
机械装备集团	劳务	5,624,000.00	0.00	是	3,359,859.13
冀中能源集团	劳务	1,372,716.97	0.00	是	2,164,270.32
金牛贸易	劳务	183,294.34	0.00	是	274,941.51

邢矿集团	劳务	216,620,469.72	2,560,000.00	是	91,103,476.80
峰峰集团	煤炭	6,981,613,741.00	9,270,000,000.00	否	6,432,458,853.43
邯矿集团	煤炭	0.00	0.00	否	4,865,231.92
河北物流	煤炭		1,000,000,000.00	否	
开滦集团	煤炭	25,183,960.41	30,000,000.00	否	0.00
山西冀中	煤炭	0.00	0.00	否	1,667,654.16
邢矿集团	煤炭	0.00	0.00	否	6,417,635.55
章泰矿业	煤炭	376,661,209.04	383,828,700.00	否	339,671,440.00
峰峰集团	设备	89,249,099.82	249,599,000.00	否	96,409,895.77
邯矿集团	设备	8,028,314.08	41,350,000.00	否	24,229,135.79
机械装备集团	设备	46,315,436.21	148,176,000.00	否	111,451,881.35
井矿集团	设备	2,000,000.00	0.00	是	6,040,370.96
陶一矿业	设备	3,539.82	600,000.00	否	602,885.00
邢矿集团	设备	1,292,035.40	13,153,000.00	否	8,801,098.61
峰峰集团	设备租赁		85,890,000.00	否	
章泰矿业	设备租赁		2,327,400.00	否	
邯矿集团	修理服务		100,000.00	否	
机械装备集团	修理服务		1,700,000.00	否	
邢矿集团	修理服务		0.00	否	
峰峰集团	综合服务	117,398,814.10	169,350,000.00	否	83,258,077.97
邯矿集团	综合服务	10,988,887.38	22,540,000.00	否	8,949,817.64
华北医疗	综合服务	3,898,037.80	25,700,000.00	否	4,389,313.57
机械装备集团	综合服务	228,571.43	0.00	是	457,142.86
冀中能源集团	综合服务		3,150,000.00	否	
金牛贸易	综合服务		1,350,000.00	否	
邢矿集团	综合服务	51,252,383.13	84,957,400.00	否	37,825,874.92
章泰矿业	综合服务	2,231,526.53	0.00	是	2,208,202.7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邯郸金华焦化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062.69	782.44
邯郸市牛儿庄采矿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6,749,989.55	7,544,487.84
	综合服务	6,382,783.05	6,601,839.80
邯郸市孙庄采矿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5,543,499.53	10,306,247.70
	综合服务	7,908.40	2,290,862.05
	设备	--	1,257,232.00
邯郸市陶一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586,687.84	--
	材料	--	867,519.82
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	煤炭	1,731,952,035.00	1,604,514,601.91
	综合服务	8,332,552.76	7,413,390.17
河北煤炭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材料	310,532.94	--
河北天择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44,561.28	44,561.28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宝峰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40,426,726.02	32,855,017.31
	煤炭	25,498,443.74	--
	设备	--	54,600.0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	116,094,421.86	95,718,426.70
	综合服务	99,986,545.01	43,416,185.34
	设备租赁费	89,198,770.93	146,098,181.55
	材料	6,510,214.77	160,612.43
	设备	43,170.43	2,347,907.28
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546,993.89	2,611,204.75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亨健矿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05,897.19	--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隆矿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62,260.40	34,570.12
	煤炭	--	601,478.58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太行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3,471,460.51	3,991,867.48
	煤炭	308,172.18	384,114.82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通方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98,407.07	--
	材料	575,221.24	1,561,333.8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362,230.81	6,236,160.00
	材料	167,140.59	1,817,232.78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云宁矸石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	593,565.48	--
冀中能源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	105,900.00
冀中能源集团金牛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	365,381,302.82	83,598,728.58
	综合服务	24,850.42	--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4,796,532.48	4,731,428.56
	综合服务	2,792,268.27	4,055,919.28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	2,819.81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53,649,644.44	--
	综合服务	2,514,550.90	3,945,688.51
	电力蒸汽	1,062,202.47	2,905,347.53
	材料	11,043.40	278,619.47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49,592,913.16	2,076,725.56
	设备	--	1,048,032.81
山西兴县金地煤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	5,888,339.48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电力蒸汽	8,129,279.19	15,588,312.01
	房屋租赁	1,068,430.81	1,109,132.93
	综合服务	247,706.43	--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	电力蒸汽	11,580,202.78	10,463,560.00
	设备租赁费	21,352,264.59	21,587,799.54
河北中煤四处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费	--	73,274.34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阜平矿业有限公司	设备	--	110,000.00
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27,805.66	--
	设备租赁费	--	1,557,522.12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	755,059,369.34	123,562,046.23
	综合服务	137,255.92	--
大唐武安发电有限公司	煤炭	495,045,858.69	386,067,941.95
山西大远煤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6,152,201.21	--
	设备	--	5,341,342.58
邯郸市兴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1,983,930.00	4,166,175.00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	371,003,333.23	80,912,590.27
	综合服务	142,957.76	--
邢台德旺矿业有限公司	电力蒸汽	92,454.13	79,587.16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76.42	659.43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75,510.97	33,334.86
邯郸鸿盛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	1,360.00
揭阳市华南大酒店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71,428.58	1,428,571.44
山西古县金谷煤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680.19	--
华北医疗健康产业集团	综合服务	--	6,885.85
河北纵横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92,121.36	--
山东冀中瀚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煤炭	3,633,475.93	--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能物资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48,000.00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河北峰煤焦化		甲醇业务资产	2019年09月12		50万元/年	471,698.11

有限公司			日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2019 年 9 月 12 日，金牛化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甲醇资产的托管协议》的议案并签署《托管协议》：将峰煤焦化拥有的包括年产 30 万吨甲醇生产线在内的全部甲醇业务、资产及相关负债托管给公司，使公司能够全面、独立地负责甲醇资产的生产、销售、管理等经营活动事项。

甲醇资产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均由峰煤焦化享受或承担。双方协商同意，金牛化工收费按照 50 万元/年（含税）计算。托管费用由峰煤焦化按年统一支付。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					39,500,658.75	39,606,922.20	13,146,835.64	14,322,558.53		308,012,011.05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机器设备					91,594,508.85	73,373,625.30	22,301,181.98	25,585,123.13	34,392,722.90	550,217,702.12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					15,656,865.94	12,941,555.67	4,248,405.82	4,867,229.67		104,671,605.24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22 年 01 月 13 日	2023 年 01 月 12 日	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22 年 03 月 18 日	2023 年 03 月 17 日	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22 年 06 月 23 日	2023 年 06 月 22 日	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22 年 07 月 14 日	2023 年 01 月 13 日	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22 年 08 月 16 日	2023 年 05 月 15 日	否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0	2022 年 01 月 17 日	2023 年 01 月 16 日	否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0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3 年 09 月 14 日	
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1 年 02 月 05 日	2024 年 02 月 04 日	
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2年01月07日	2025年01月07日	
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2022年04月28日	2025年04月28日	
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022年11月07日	2025年11月06日	
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2年12月30日	2023年12月29日	
拆出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894,694.34	6,655,243.97

(7) 其他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利息结算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其他成员单位同期在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优惠的贷款利率和贴现利率，不高于本公司在其他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和贴现利率；提供中间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将不高于本公司在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就同类业务所收取的费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92,132,338.60	210,707,137.85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及手续费	14,100.00	39,000.00
山西冀中能源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3,412,888.89	3,073,848.18

(2)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32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25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89.49	665.5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大唐武安发电有限公司	34,162,542.44	119,568.90	95,193,527.34	514,045.05
	邯郸市孙庄采矿有限公司			1,420,672.16	7,671.63
	邯郸市陶一矿业有限公司	794,487.77	679,922.63	884,487.77	412,436.65
	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	111,940,139.61	391,790.49	70,555,991.39	381,002.35
	河北纵横工程有限公司	104,097.15	364.3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84,482,289.11	456,204.36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宝峰矿业有限公司	36,362,927.21	127,270.25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85,712,028.49	903,281.47	136,113,536.18	3,300,143.09
	冀中能源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603,876.24	2,113.57	581,080.51	3,137.83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能物资有限公司	214,818.16	166,986.16	166,818.16	166,818.16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通方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1,117,200.00	1,635.2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云宁矸石热电有限	670,729.00	2,347.55		

	公司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7,500.80	61.25	8,750.40	47.25
	冀中能源集团金牛贸易有限公司	2,616,830.29	9,158.91	7,736.16	41.78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456,290.40	310,431.94	16,775,788.00	404,461.31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6,038.40	156,038.40	155,730.80	156,036.74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68,215.39	94,213.73	7,194,904.35	2,141,624.75
	揭阳市华南大酒店有限公司	225,000.00	787.50	125,000.00	675.00
	山西大远煤业有限公司	4,507,411.32	15,775.94	6,784,826.99	179,193.67
	山西段王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51,035,642.33	51,035,642.33	51,035,642.33	50,983,788.01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5,987.00	20.95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2,507,839.39	8,777.44	4,073,046.37	21,994.45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197,548,822.67	1,066,763.64
	华北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2,531.68	1,581.19	72,531.68	1,581.19
其他应收款	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	500,000.00	10,900.00		
	河北中煤四处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110,400.00	12,651.84	110,400.00	4,162.08
	河北纵横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山西段王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11,661,373.58	6,814,906.72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	1,187,609.91	25,889.90		
预付账款	大唐武安发电有限公司			3,150,000.00	
	河北煤炭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417,683.97			
	河北物流集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4,443.0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93,889,559.39		84,064,029.29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622,700.37			
	冀中能源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652,400.00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7,094.85	
	唐山市汇金煤炭有限公司	17,535,003.50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2,708.11		2,708.11	
	张家口第一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184,389.7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大唐武安发电有限公司	87,202,682.94	873,918.34
	河北峰煤焦化有限公司	5,452,170.49	157,945.63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901.80	5,916.00
	石家庄内陆港有限公司	29,163.79	29,163.79
应付账款	沧州冀通商贸有限公司	7,903,213.86	335,229.05
	邯郸市利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30,342.84	
	邯郸市敏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851,410.10	6,286,250.11
	邯郸市孙庄采矿有限公司	815,421.72	757,034.14
	邯郸市陶一矿业有限公司		576,907.95
	河北充填采矿技术有限公司	813,255.68	15,789,834.14
	河北冀南矿业安全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58,000.00	58,000.00
	河北金宝钢丝绳有限公司	96,514.24	2,048,631.29
	河北煤炭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5,518,616.95	18,308,867.14
	河北省化学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	
	河北天择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642,617.78	3,083,761.18
	河北新品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56,502.55	56,502.55
	河北新希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5,518.00
	河北智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962,203.50	10,181,674.28
	河北中煤四处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67,293,127.93	51,625,744.93
	河北纵横工程有限公司	5,767,536.98	3,612,277.10

	华北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547,365.57	2,030,154.88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84,692.05	395,631.90
	华北制药河北华维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63,605.40	13,525.50
	华北制药康欣有限公司	107,043.00	54,262.00
	华北重型装备制造制造有限公司	445,716.0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百维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437,395.98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鼎峰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28,414,132.18	17,449,538.04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邯凤水泥有限公司		493,177.89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亨健矿业有限公司		2,105,008.72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隆矿业有限公司	586,714.08	851,289.5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聚能物资有限公司		2,384,969.3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科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98,751.22	1,614,740.16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通方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4,068,570.57	14,989,144.56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3,063,522.49	19,622,815.9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云宁矸石热电有限公司	1,100,752.04	184,004.24
	冀中能源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0,301,414.09	4,136,905.32
	冀中能源集团金牛贸易有限公司	271,185.26	10,057,723.89
	冀中能源井陘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6,044,897.84	4,589,602.77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249,998.33	18,899,625.01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168,120.43	22,478,215.45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757,670.79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513,414.44
	煤炭工业石家庄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352,294.34	4,125,510.80
	石家庄工业泵厂有限公司	1,606,430.41	5,280,083.50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601,422.94	24,971,135.66
	唐山市汇金煤炭有限公司	33,446.10	4,685,603.29
	邢台德旺矿业有限公司	9,845,159.47	6,392,118.80
	邢台金宫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19,047.60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1,428,951.42
预收款项	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695,423,670.05	
其他应付款	磁县戎利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邯郸市敏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729.35
	邯郸市陶一矿业有限公司	10,194.00	618,391.15
	河北邯峰职业危害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00	
	河北冀南矿业安全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783,971.00	
	河北金宝钢钢丝绳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河北煤炭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868,207.34	2,087,135.84
	河北天择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509,565.27	2,210.00
	河北智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55,214.00	3,470,000.00
	河北中煤四处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1,465,404.18	194,633.68
	河北纵横工程有限公司	270,348.20	293,462.90
	华北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1,063,867.89	38,462,609.73
	华北制药河北华维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920.00	
	华北重型装备制造制造有限公司	80,261.64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百维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87,385.23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鼎峰物流有限公司	825,000.00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13,779,294.42	8,179,182.42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科迈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0,000.0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通方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2,318,499.58	1,962,400.00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3,500.00	30,920,760.53
	冀中能源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0,234,773.00	6,689,408.00
	冀中能源集团金牛贸易有限公司	3,224,268.45	2,970,968.45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24,600.00	1,406,575.00
	冀中能源井陘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30,564.36	3,000.00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9,085.12	456,236.95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972,288.83	5,958,809.65
	煤炭工业石家庄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839,540.00
	石家庄工业泵厂有限公司	225,287.00	381,120.00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782,786.00	2,481,286.00
	邢台章泰矿业有限公司		4,435,622.46

7、关联方承诺

(1) 控股股东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9 年度，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 2009 年 7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07 号《关于核准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批准，本公司向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发行 368,489,569 股股份，购买该等公司所有的与煤炭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冀中能源邯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①《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就在本次重组中以委托经营方式交公司经营管理的煤炭生产业务及资产，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张矿集团将根据如下不同情况进一步采取措施以避免同业竞争：

A、如相关矿井资源枯竭或《采矿许可证》到期且不能续展的，交易对方将就该矿井终止与冀中能源之间的委托经营，并依照相关程序关闭该矿井。

B、如在委托经营期间，相关矿井探明的储量、生产能力增加，可开采年限延长，经公司同意，交易对方将该矿井经营性资产转让给公司。

C、经公司同意并放弃购买权，交易对方可以将相关委托经营的矿井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但交易对方转让给第三方的条件不得优于转让给公司的条件。

②《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进一步承诺函》承诺如下：

A、承诺除根据《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约定，发生应当终止委托经营的事件外，该协议对交易对方及公司持续有效，交易对方不以其他任何理由，主张委托经营终止，或拒绝履行该协议。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出现《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约定的应当终止委托经营的情形时，交易对方及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应当向公司提供委托经营终止情形出现的证明文件、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等，在公司核查后，双方签署书面文件终止对该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委托经营终止，交易对方及相关委托经营企业应当与公司核算并结清欠付的委托经营费用，返还公司在委托经营期间提供给委托经营企业使用的资金或资产。委托经营终止后，除交易对方与公司就采取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关闭、停产、转让给冀中能源或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等）解决同业竞争的，委托经营企业均不得再从事煤炭开采及经营业务，如有违反，交易对方承诺将继续按照《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向公司支付该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管理费，该企业在终止委托经营后私自经营产生的收益由公司享有。委托经营终止后，公司可以向终止委托经营的企业派驻工作人员处理委托经营终止后的后续事宜，并对该企业终止委托经营后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交易对方承诺对公司的监督无条件的予以配合。如交易对方或公司发现委托经营终止的情形消除，经公司同意后，交易对方将无条件恢复对该等委托经营企业的委托经营。交易对方及其下属企业拟转让委托经营企业的资产或股权，均需在审议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的董事会、股东会召开前，取得公司的书面同意，否则交易对方及其下属企业不得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上述委托经营企业资产或股权转让事宜，亦不得与相关第三方签署或达成委托经营企业资产或股权转让的任何协议、合同或其他文件。在同等条件下，公司对委托经营企业的资产或股权享有优先购买权。

B、承诺如交易对方及其下属其他企业存在违反《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及《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进一步承诺函》的相关义务及承诺，则交易对方将作为第一责任人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并对其下属企业违反约定和承诺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③《关于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A、不利用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B、不利用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C、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D、就冀中能源集团、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④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各方承诺保持冀中能源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⑤ 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均承诺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对于办理代保管的股份，自《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算锁定期。

⑥ 关于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承诺：各方承诺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保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规范运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保障和鼓励公司监事、独立董事以及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依法进行监督。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及监管部门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时对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以确保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完整规范，避免因控股股东一股独大造成公司中小股东利益损害的情形。

⑦ 关于煤炭业务，冀中集团、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及张矿集团在 2014 年 4 月进一步明确如下：

A、根据有关煤矿的建设、生产、销售情况，对暂由冀中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继续经营管理的与煤炭生产相关的资产，在三十六个月内，以作价转让、持续委托管理纳入冀中能源，或本着对冀中能源有利的其他方式解决。

B、就冀中集团通过下属企业峰峰集团、邯矿集团现拥有的煤田探矿权，在六十个月内，将按照市场价格优先转让给冀中能源，如冀中能源明确表示放弃该矿权，则交易对方可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C、在拓展业务时，就可能存在竞争的情形均应在投资协议签署前或投资决定作出前书面征询冀中能源意见，冀中能源在核查后，如行使优先购买权的，交易对方将该项目移交或转让给冀中能源。如冀中能源认为该项竞争业务具备投资价值，但因尚不具备生产经营条件、盈利能力较差或存在法律瑕疵、产权纠纷等因素，暂时不宜纳入上市公司，可先行投资，在实施投资后三十六个月内，采取收购、委托经营或有利于冀中能源的其他方式将该项竞争性资产或业务纳入冀中能源。

(2) 控股股东就其出资资产产权变更的承诺

针对梧桐庄矿采矿权尚未完成变更登记事宜，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未来六十个月内完成采矿证变更手续。在此期间，峰峰集团所持公司的股份仍处于代保管状态且不计算三年锁定期。

8、其他

关联方存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币资金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976,827,803.49	9,213,688,598.29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729,877,974.02	1,359,420,281.79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之孙公司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盛鑫煤业公司”）与山东正鑫矿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鑫公司”）2008 年因煤矿巷道掘进施工合同纠纷，经西安仲裁委员会作出西仲裁字（2014）第 485 号仲裁裁决书，裁决盛鑫煤业公司向正鑫公司支付工程款 62,325,107.15 元，按照本公司之子公司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购买盛鑫煤业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本公司有权依据《股权转让协议》，就实际损失金额向原大股东即目前合作方郝彦兵进行追偿。

2021 年 12 月，根据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2018）内 06 执异 445 号，裁定不予执行西安仲裁委员会西仲裁字（2014）第 485 号裁决。根据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2015）鄂执行字第 541 号之三十一，裁定解除对被执行入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采矿许可证的查封。

2023 年 2 月，公司收到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传票，山东正鑫矿建工程有限公司因不服上述裁定，起诉至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请求判决盛鑫煤业公司向正鑫公司支付工程款 52,775,107.15 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533,546,85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533,546,850.00
利润分配方案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2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10 元(含税)，共计 3,533,546,850 元，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①、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变更的事项

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批复，本公司向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部 381,262,977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 56.04%。双方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签署《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2023 年 2 月 13 日，本次股份转让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②、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终止经营

其他说明：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终止经营收入 (A)	659,528,822.77	567,634,700.84
减：终止经营费用 (B)	550,831,962.26	465,557,195.15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C)	108,952,152.56	102,403,773.65
减：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D)	6,355,982.42	7,122,891.87
经营活动净利润 (E=C-D)	102,596,170.14	95,280,881.78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F)	--	--
处置收益总额 (G)	--	--
处置相关所得税费用 (H)	--	--
处置净利润 (I=G-H)	--	--
终止经营净利润 (J=E+F+I)	102,596,170.14	95,280,881.7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终止经营利润	25,297,164.30	17,324,644.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终止经营利润	77,299,005.84	77,956,23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36,574,970.96	147,487,691.8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0,295,572.99	-85,499,24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5,156,619.83	-24,158,093.16

说明：本期实现的持续经营净利润为 5,117,903,845.53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为 4,432,396,986.97 元。终止经营原因见附注七、9 和附注七、32。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6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1) 煤炭业务分部，生产及销售煤炭产品；
- (2) 电力业务分部，生产及销售电力；
- (3) 建材业务分部，生产及销售水泥，玻璃纤维及相关产品；
- (4) 化工业务分部，生产及销售焦炭、PVC 及相关产品；
- (5) 贸易业务分部，PVC 产品物流贸易；
- (6)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煤炭业务	电力业务	建材业务	贸易业务	化工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9,888,136,025.21	104,787,813.67	1,276,034,371.46	104,345,971.43	5,350,954,350.30	48,784,250.95	-736,681,886.19	36,036,360,896.8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9,377,310,944.30	43,152,594.76	1,127,605,943.83	104,345,971.43	5,350,954,350.30	32,991,092.21		36,036,360,896.83
分部间交易收入	510,825,080.91	61,635,218.91	148,428,427.63			15,793,158.74	-736,681,886.1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9,353,161,905.97	100,961,978.39	1,253,582,773.71	104,345,971.43	5,282,821,252.37	19,139,165.61	-625,852,968.82	35,488,160,078.66
营业成本	19,008,141,801.40	163,322,935.20	974,890,497.17	106,403,491.72	4,945,297,346.29	52,507,851.22	-732,218,325.96	24,518,345,597.0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8,656,988,502.07	162,846,968.31	970,986,730.59	106,403,491.72	4,943,326,384.22	15,926,345.21	-649,560,848.39	24,206,917,573.73
营业费用	22,725,694,150.67	171,159,428.18	1,094,896,486.40	106,764,788.19	5,347,948,837.87	67,110,711.04	-712,530,263.55	28,801,044,138.80
营业利润/(亏损)	7,162,441,874.54	-66,371,614.51	181,137,885.06	-2,418,816.76	3,005,512.43	-18,326,460.09	-24,151,622.64	7,235,316,758.03
资产总额	60,642,347,688.19	673,398,148.33	3,396,146,226.43	119,154,875.66	5,745,034,126.48	341,740,916.79	-	51,486,412,192.38
负债总额	27,231,790,036.73	673,398,148.33	1,794,511,971.26	103,043,654.78	5,162,402,254.96	401,491,650.94	-8,811,987,556.99	26,554,650,160.01
利润总额	6,991,046,674.61	-99,436,651.09	176,397,205.81	-2,418,816.76	3,722,291.52	-18,369,156.89	-24,151,622.64	7,026,789,924.56
补充信息：								
1. 资本性支出	220,066,465.97	-93,546,544.14	557,467,377.93		17,103,545.34	2,967,267.99	6,540,095.22	710,598,208.31
2. 折旧和摊销费用	1,435,556,514.56	31,514,355.50	122,675,657.26	2,340.96	198,160,646.56	7,924,653.48	-24,848,197.71	1,770,985,970.61
3.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4. 资产减值损失	-12,156,023.99	-4,869,501.87	6,374,022.60	183,256.53	-35,007,522.38	-164,098.85	7,223,622.98	-38,416,244.98

(3) 其他说明

① 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 炭	29,377,310,944.30	24,756,772,006.81
电 力	43,152,594.76	53,038,271.25
建 材	1,127,605,943.83	889,446,483.51
化 工	5,350,954,350.30	5,661,486,584.45
贸 易	104,345,971.43	30,667,948.30
其 他	32,991,092.21	32,829,863.87
合 计	36,036,360,896.83	31,424,241,158.19

② 地区信息

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和经营都在中国境内，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地区分部数据。

③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期末无收入超过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客户。

3、其他

(1)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09 年度，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 2009 年 7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07 号《关于核准河北金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批准，本公司向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发行 368,489,569 股股份，购买该等公司所有的与煤炭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如下：

①该次发行股份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1,156,442,102 股，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 368,489,569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31.86%。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56,442,1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6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2011 年 5 月，本次派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实施后，本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2,312,884,204 股，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合计持有本公司 736,979,138 股股份。

②2010 年 6 月 9 日，该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368,489,569 股作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承诺本次新增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目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代保管股份为峰峰集团 100,149,623 股。对于已办理代保管的股份，自《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之日起算 36 个月股份锁定期。

③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本次重组所涉及的万年矿、新三矿、大淑村矿、陶二矿、云驾岭矿、郭二庄矿的采矿许可证已完成过户登记，相关工商登记、税务登记已完成变更。梧桐庄矿的工商、税务登记及采矿许可证尚在办理过程中。为加快推进重组进展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了邯郸市峰峰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并已将邯矿矿区的云驾岭矿、郭二庄矿、陶一矿、陶二矿、陶二矸石热电厂等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划转进新子公司，相关产权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2) 白涧铁矿勘探项目进展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决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探矿权出让合同及支付首期款的议案》并与河北省自然资源厅就河北省沙河市白涧铁矿勘探签订了《白涧铁矿探矿权出让合同》并支付了首期探矿权价款 9,334.206 万元。本公司与河北省自然资源厅签订了《探矿权补充合同》，确认了白涧铁矿探矿权的出让价款为 50,445.21 万元，首期缴纳比例为 20%，即 10,089.042 万元，本公司已按规定补缴了差额款项。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取得了自然资源部颁发的探矿权证。目前，公司报送的白涧铁矿勘探报告相关材料已通过国家自然资源部评审备案，并取得了《关于〈河北省沙河市白涧铁矿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的复函》。根据《河北省沙河市白涧铁矿勘探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白涧铁矿的铁矿资源量 10,442.70 万吨。

(3) 关于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拟关闭退出事项

2022 年 8 月，山西省太原市人民政府发布公告《关于公布太原市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告》，其中《冀中能源青龙煤业公司关闭退出实施工作方案》被列入该目录。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82,531.61	1.03%	34,782,531.61	100.00%			30,168,800.06	1.53%	30,168,800.0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40,665,431.31	98.97%	439,998,440.47	13.17%	2,900,666,990.84		1,945,370,961.60	98.47%	449,427,172.29	23.10%	1,495,943,789.31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3,340,665,431.31	98.97%	439,998,440.47	13.17%	2,900,666,990.84		1,945,370,961.60	98.47%	449,427,172.29	23.10%	1,495,943,789.31
合计	3,375,447,962.92	100.00%	474,780,972.08	14.07%	2,900,666,990.84		1,975,539,761.66	100.00%	479,595,972.35	24.28%	1,495,943,789.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金泰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7,653,486.66	17,653,486.66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单项计提	17,129,044.95	17,129,044.95	10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合计	34,782,531.61	34,782,531.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723,710,785.36	9,532,987.74	0.35%
1 至 2 年	190,100,449.93	8,269,369.57	4.35%
2 至 3 年	3,624,896.75	733,679.10	20.24%
3 至 4 年	858,859.39	472,372.66	55.00%
4 至 5 年	9,572,874.32	8,192,465.84	85.58%
5 年以上	412,797,565.56	412,797,565.56	100.00%

合计	3,340,665,431.31	439,998,440.47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23,710,785.36
1 至 2 年	192,586,986.42
2 至 3 年	13,483,558.62
3 年以上	445,666,632.52
3 至 4 年	14,426,305.77
4 至 5 年	9,572,874.32
5 年以上	421,667,452.43
合计	3,375,447,962.9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项 目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479,595,972.35
本期计提	37,914,962.69
本期收回或转回	42,729,962.96
本期核销	--
期末余额	474,780,972.08

说明：本期转回中 7,469,938.28 元为本公司之分公司邯郸矿区的云驾岭矿、郭二庄矿、陶一矿、陶二矿、陶二矸石热电厂等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划转进新子公司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而转出。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31,636,018.57	27.60%	4,609,244.56
第二名	557,406,168.79	16.52%	5,330,213.16
第三名	362,208,852.53	10.73%	353,963,572.67
第四名	225,212,569.56	6.67%	788,243.99
第五名	220,126,333.00	6.52%	2,043,780.50
合计	2,296,589,942.45	68.0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44,490,374.53	2,558,327,363.34
合计	2,944,490,374.53	2,558,327,363.3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860,372.78	1,403,389.29
押金、保证金	5,220,118.41	5,245,322.76
往来款	2,920,508,797.25	2,556,304,863.51
代收代付款项	67,168,562.13	77,547,943.19
指标转让款	67,536,000.00	79,197,373.58
其他	1,487,437.74	1,385,772.38
合计	3,062,781,288.31	2,721,084,664.7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99,250,575.87	177,720.00	63,329,005.50	162,757,301.37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618,060.25	2,618,060.25		
--转入第三阶段		-45,052.20	45,052.20	
本期计提	63,759,725.68	5,340,287.37		69,100,013.05
本期转回	96,632,515.61	132,667.79	16,645,558.01	113,410,741.41
本期核销			155,659.23	155,659.2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759,725.69	7,958,347.63	46,572,840.46	118,290,913.7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本期转回中 3,926,191.19 元为本公司之分公司邯郸矿区的云驾岭矿、郭二庄矿、陶一矿、陶二矿、陶二矸石热电厂等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划转进新子公司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而转出。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24,758,059.01
1 至 2 年	69,700,050.40
2 至 3 年	585,583.11
3 年以上	67,737,595.79
3 至 4 年	333,940.03
4 至 5 年	3,043,086.95
5 年以上	64,360,568.81
合计	3,062,781,288.3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24,758,059.01	2.18	63,759,725.69	2,860,998,333.32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款项	2,859,196,903.42	2.18	62,330,492.49	2,796,866,410.93
组合 2：应收政府保证金款项	--	--	--	--
组合 3：应收押金、代垫等款项	65,561,155.59	2.18	1,429,233.20	64,131,922.39
合计	2,924,758,059.01	2.18	63,759,725.69	2,860,998,333.32

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444,569.17	11.46	7,958,347.63	61,486,221.54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款项	--	--	--	--
组合 2：应收政府保证金款项	--	--	--	--
组合 3：应收押金、代垫等款项	69,444,569.17	11.46	7,958,347.63	61,486,221.54
合计	69,444,569.17	11.46	7,958,347.63	61,486,221.54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723,223.21	100.00	37,723,223.21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855,436.92	28.68	8,849,617.25	22,005,819.67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款项	28,238,992.40	22.85	6,452,609.76	21,786,382.64
组合 2：应收政府保证金款项	--	--	--	--
组合 3：应收押金、代垫等款项	2,616,444.52	91.61	2,397,007.49	219,437.03
合计	68,578,660.13	67.91	46,572,840.46	22,005,819.67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32,641,269.62	3.77	99,250,575.87	2,533,390,693.75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款项	2,499,256,223.23	3.77	94,221,959.62	2,405,034,263.61
组合 2：应收政府保证金款项	--	--	--	--
组合 3：应收押金、代垫等款项	133,385,046.39	3.77	5,028,616.25	128,356,430.14
合计	2,632,641,269.62	3.77	99,250,575.87	2,533,390,693.75

上年年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2,620.00	21.87	177,720.00	634,900.00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款项	--	--	--	--
组合 2：应收政府保证金款项	--	--	--	--
组合 3：应收押金、代垫等款项	812,620.00	21.87	177,720.00	634,900.00
合计	812,620.00	21.87	177,720.00	634,900.00

上年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958,801.15	100.00	41,958,801.1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671,973.94	46.79	21,370,204.35	24,301,769.59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款项	28,238,992.40	35.60	10,053,081.29	18,185,911.11
组合 2: 应收政府保证金款项	2,000,000.00	50.00	1,000,000.00	1,000,000.00
组合 3: 应收押金、代垫等款项	15,432,981.54	66.85	10,317,123.06	5,115,858.48
合计	87,630,775.09	72.27	63,329,005.50	24,301,769.59

说明：本期转回中 3,926,191.19 元为本公司之分公司邯邢矿区的云驾岭矿、郭二庄矿、陶一矿、陶二矿、陶二研石热电厂等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划转进新子公司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而转出。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78,255,028.11	1 年以内	90.71%	60,565,959.61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941,875.31	1 年以内	2.64%	1,764,532.88
陕西小保当矿业有限公司	指标转让款	61,845,000.00	1-2 年	2.02%	7,087,437.00
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238,992.40	5 年以上	0.92%	6,452,609.76
河北融投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500,000.00	5 年以上	0.77%	23,500,000.00
合计		2,972,780,895.82		97.06%	99,370,539.2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495,412,875.40	287,280,431.69	8,208,132,443.71	7,740,968,266.82	287,280,431.69	7,453,687,835.1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800,261,799.87		5,800,261,799.87	5,920,133,538.99		5,920,133,538.99
合计	14,295,674,675.27	287,280,431.69	14,008,394,243.58	13,661,101,805.81	287,280,431.69	13,373,821,374.1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1,174,644,297.88					1,174,644,297.88	
金牛天铁煤焦化有限公司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邢台金牛玻纤有限责任公司	725,363,264.15					725,363,264.15	
河北金牛邢北煤业有限公司							176,100,000.00
邢台东庞通达煤电有限公司	278,452,406.61					278,452,406.61	
冀中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2,452,810,129.65					2,452,810,129.65	
沽源金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33,819,568.31					133,819,568.31	111,180,431.69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34,441,168.53	860,854,065.99	1,295,295,234.52				
邢台金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	345,157,000.00					345,157,000.00	
邢台景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河北冀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711,000,000.00					711,000,000.00	
山西冀能青龙煤业有限公司	810,000,000.00					810,000,000.00	
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		1,188,885,777.11				1,188,885,777.11	

合计	7,453,687,835.13	2,049,739,843.10	1,295,295,234.52			8,208,132,443.71	287,280,431.69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1,316,704.75			74,106,935.37	-616,986.56					1,574,806,653.56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199,602,426.74			-7,220,545.78		196,433.57				192,578,314.53	
华北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17,654,327.18			2,764,265.23		11,834.96				320,430,427.37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901,560,080.32			-165,970,989.21	1,422,043.52	220,098.16	24,784,828.38			3,712,446,404.41	
小计	5,920,133,538.99			-96,320,334.39	805,056.96	428,366.69	24,784,828.38			5,800,261,799.87	
合计	5,920,133,538.99			-96,320,334.39	805,056.96	428,366.69	24,784,828.38			5,800,261,799.87	

(3) 其他说明

2022年2月16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以协议方式购买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峰峰集团”）所持金牛化工135,995,903股股份，占金牛化工总股本19.99%，股份转让价款总计860,854,065.99元，并与峰峰集团签署了《关于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2022年3月19日上述股权转让手续已经办理完毕，2022年3月21日，公司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权转让工作已全部完成。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合计持有金牛化工381,262,977股股份，占总股本的56.04%。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127,768,156.96	16,738,664,300.18	19,617,137,086.99	15,026,479,733.42
其他业务	543,648,691.02	390,370,772.42	653,029,211.28	448,448,700.82
合计	24,671,416,847.98	17,129,035,072.60	20,270,166,298.27	15,474,928,434.2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将根据客户要求确定履行合同义务即发出商品的时间，主要结算方式为签订合同后履行合同义务之前预收合同货款，公司转让的商品为自行开采或者采购的原煤洗选后的精煤，公司在煤炭业务销售中属于主要责任人。公司履行合同义务时，主要以公司化验结果为准，履行义务后通常不存在退货、质量保证等相关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297,173,236.08元，其中，1,297,173,236.08元预计将于2023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646,052.56	3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320,334.39	96,068,921.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379,155.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597,500.00	1,597,500.00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9,464,806.12	29,279,291.18
金融资产债务重组利得	8,429,875.65	13,269,299.20
合计	95,197,055.18	440,215,011.94

6、其他

(1)、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1,286,100,000.00	4,501,350.00	1,281,598,650.00	1,115,115,615.35	6,021,624.32	1,109,093,991.03
合计	1,286,100,000.00	4,501,350.00	1,281,598,650.00	1,115,115,615.35	6,021,624.32	1,109,093,991.03

说明：

①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②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	--

③期末本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种 类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200,000.00

④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6,100,000.00	100.00	4,501,350.00	0.35	1,281,598,65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1,286,100,000.00	100.00	4,501,350.00	0.35	1,281,598,650.00
合 计	1,286,100,000.00	100.00	4,501,350.00	0.35	1,281,598,650.00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5,115,615.35	100.00	6,021,624.32	0.54	1,109,093,991.0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	--	--	--	--
商业承兑汇票	1,115,115,615.35	100.00	6,021,624.32	0.54	1,109,093,991.03
合计	1,115,115,615.35	100.00	6,021,624.32	0.54	1,109,093,991.03

⑤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6,021,624.32
本期计提	--
本期收回或转回	1,520,274.32
本期核销	--
期末余额	4,501,350.00

⑥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无

(2)、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374,024,246.16	120,085,683.27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	--
小 计	374,024,246.16	120,085,683.27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	--
期末公允价值	374,024,246.16	120,085,683.27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6,254,546.79	附注五、58、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211,431.99	附注五、65
债务重组损益	8,429,875.65	附注五、5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41,405.66	附注五、54、5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63,134.3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71,698.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782,698.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263,110.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697,687.37	
合计	62,641,160.1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2%	1.2615	1.26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12%	1.2438	1.243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每股收益的计算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57,694,151.27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4,432,396,986.97
终止经营净利润	25,297,164.30
基本每股收益	1.2615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1.2544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072
稀释每股收益	1.2615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1.2544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0072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5日